

厦门市本级 2022 年预算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202	市文旅局	人才扶持
202	市文旅局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02	市文旅局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02	市文旅局	提升办学条件
202	市文旅局	教育基建项目
202	市文旅局	文化展览补助
202	市文旅局	文旅产业发展资金
202	市文旅局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
202	市文旅局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
202	市文旅局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02	市文旅局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02	市文旅局	文艺团体及院线演出补助
202	市文旅局	闽南文化保护
202	市文旅局	闽南文化保护
203	市体育局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3	市体育局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3	市体育局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
203	市体育局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
203	市体育局	文体设施基建项目
203	市体育局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
203	市体育局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
203	市体育局	群众性体育活动补助
204	市科技局	中央、省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4	市科技局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204	市科技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204	市科技局	科技与金融结合
204	市科技局	科技定额兑现政策
204	市科技局	科技计划项目
206	市教育局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206	市教育局	奖学金及助学金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206	市教育局	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206	市教育局	招生考试经费
206	市教育局	提升办学条件
206	市教育局	提升办学条件
206	市教育局	教师队伍建设
206	市教育局	教师队伍建设
206	市教育局	教育基建项目
206	市教育局	教育附加分配经费
206	市教育局	文体艺卫活动专项资金
206	市教育局	文体艺卫活动专项资金
206	市教育局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06	市教育局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06	市教育局	部省属高校共建经费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公共绿地养护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公园景区运行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其他市政工程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园林绿化提升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垃圾分类及处理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垃圾分类及处理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垃圾处理基建项目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市容市政提升
207	市市政园林局	市政设施运营维护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林业发展经费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林业发展经费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污水处理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污水处理基建项目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污水污泥处理
207	市市政园林局	污水污泥处理
207	市市政园林局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
207	市市政园林局	自然灾害等应急经费
209	市档案馆	信息化专项资金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210	市文联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10	市文联	文化展览补助
212	市委党校	提升办学条件
213	华侨博物院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14	城市职业学院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214	城市职业学院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
214	城市职业学院	提升办学条件
214	城市职业学院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14	城市职业学院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218	医学院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218	医学院	提升办学条件
218	医学院	教育基建项目
218	医学院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219	广电集团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20	技师学院	提升办学条件
220	技师学院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225	市科协	科学技术普及
225	市科协	科技馆发展项目
225	市科协	科技馆发展项目
225	市科协	院士工作站建设项目
226	市委宣传部	人才扶持
226	市委宣传部	宣传文化专项资金
226	市委宣传部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6	市委宣传部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34	理工学院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234	理工学院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
234	理工学院	提升办学条件
234	理工学院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236	经管学院	提升办学条件
239	市委网信办	网信发展项目经费
240	市精神文明办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40	市精神文明办	信息化专项资金
240	市精神文明办	文化事业建设费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241	市社科联	社科发展项目
301	市生态环境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01	市生态环境局	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奖补资金
301	市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保发展经费
304	市建设局	保障房
304	市建设局	保障房基建项目
304	市建设局	其他市政工程
304	市建设局	其他市政工程
304	市建设局	建设服务及建设系统专项
304	市建设局	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304	市建设局	老旧小区改造
305	市机关事务局	会议接待费
305	市机关事务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05	市机关事务局	其他基建项目
305	市机关事务局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305	市机关事务局	重点课题经费
306	市市场监管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06	市市场监管局	其他基建项目
306	市市场监管局	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补助资金
306	市市场监管局	标准化战略经费
306	市市场监管局	知识产权发展与运营资金
306	市市场监管局	老旧电梯更新改造补助经费
307	市发改委	中国品牌日参展经费
307	市发改委	人才扶持
307	市发改委	信息化专项资金
307	市发改委	偿债支出
307	市发改委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307	市发改委	其他基建项目
307	市发改委	厦门国际时尚周活动补助资金
307	市发改委	对口帮扶经费
307	市发改委	山海协作经费
307	市发改委	平价商店和重要物资储备经费
307	市发改委	服务业扶持资金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307	市发改委	服装设计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307	市发改委	电力设施基建项目
307	市发改委	粮食储备资金
307	市发改委	粮食储备资金
307	市发改委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307	市发改委	重大创新平台补助
307	市发改委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
311	工信局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产业对接
311	工信局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人才扶持
311	工信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循环节能专项资金
311	工信局	散装水泥返还资金
311	工信局	软件和数字产业
311	工信局	重要物资储备经费
312	商务局	会展产业发展资金
312	商务局	供销社发展资金
312	商务局	内贸发展资金
312	商务局	口岸发展资金
312	商务局	外经贸发展资金
312	商务局	招商引资发展资金
313	市委组织部	人才扶持
313	市委组织部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313	市委组织部	信息化专项资金
313	市委组织部	选调生到村工作财政补助资金
314	市交通局	交通改善专项资金
314	市交通局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
314	市交通局	人才扶持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314	市交通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14	市交通局	公交运营补贴
314	市交通局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其他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其他市政工程
314	市交通局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
314	市交通局	市政道路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航线扶持专项资金
314	市交通局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
314	市交通局	轨道交通运营补贴
314	市交通局	道路桥隧运营维护经费
314	市交通局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
316	港口局	港口水路基建项目
316	港口局	港口航运业发展专项资金
316	港口局	港池清淤疏浚费
316	港口局	疫情防控支出
318	审计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21	市公安局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
321	市公安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21	市公安局	公安业务费
321	市公安局	公安业务费
321	市公安局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323	市司法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23	市司法局	基层立法联系点经费
323	市司法局	立法课题经费
327	市执法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35	市应急管理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35	市应急管理局	巨灾保险专项经费
335	市财政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335	市财政局	信息化服务
335	市财政局	公建房产运营管理经费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353	市委老干局	其他基建项目
357	团市委	人才扶持
369	国资委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
369	国资委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
377	市审批管理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401	市卫健委	信息化专项资金
401	市卫健委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
401	市卫健委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
401	市卫健委	医疗卫生基建项目
401	市卫健委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
401	市卫健委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
401	市卫健委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
401	市卫健委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
401	市卫健委	新建医院补助
401	市卫健委	老龄事务经费
401	市卫健委	采供血及医疗急救经费
402	市民政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402	市民政局	社会事务经费
402	市民政局	社会事务经费
402	市民政局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
402	市民政局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
403	市人社局	人才扶持
403	市人社局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403	市人社局	人社管理经费
403	市人社局	其他社会保障补助
403	市人社局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403	市人社局	就业专项资金
403	市人社局	技工院校中等职业教育
405	市残联	残疾人帮扶经费
405	市残联	残疾人帮扶经费
408	市计生协	发展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408	市计生协	生育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410	市医保局	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军休离休人员医疗费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经费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拥军优属经费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拥军优属经费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安置经费
411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安置经费
501	市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专项奖补资金
501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发展与保护专项资金
501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管理经费
501	市农业农村局	对口帮扶经费
503	市水利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503	市水利局	农林水利
503	市水利局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
503	市水利局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503	市水利局	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经费
503	市水利局	防汛防旱防台经费
506	市海洋局	其他基建项目
506	市海洋局	其他市政工程
506	市海洋局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
506	市海洋局	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
506	市海洋局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
506	市海洋局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
506	市海洋局	渔业资源开发利用
601	金融局	人才扶持
601	金融局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
601	金融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601	金融局	地方金融机构扶持资金
601	金融局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601	金融局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601	金融局	鼓励银行保险业发展扶持资金
603	住房公积金中心	信息化专项资金
605	资规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605	资规局	国土空间规划发展专项经费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605	资规局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
605	资规局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
605	资规局	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605	资规局	基础测绘经费
605	资规局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605	资规局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605	资规局	海域海岛资源管理经费
605	资规局	自然保护区监管和生态提升
605	资规局	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
606	住房局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606	住房局	保障房专项经费
606	住房局	保障房基建项目
606	住房局	保障房租金补助
606	住房局	信息化专项资金
606	住房局	安置房专项经费
606	住房局	廉租住房补助安置
606	住房局	房屋安全经费
606	住房局	直管公房专项经费
701	自贸委	企业扶持资金
701	自贸委	信息化建设维护
701	自贸委	其他基建项目
701	自贸委	政府投资基金及增资
702	火炬	企业扶持资金
702	火炬	偿债
702	火炬	园区建设维护
702	火炬	基金及增资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评选第五批旅游产业高层次人才，开展2022年度中层以上技术及管理岗位专业人才奖励申报工作，并落实相关扶持奖励政策，进一步提升我市旅游市场综合服务水平，丰富旅游产品和项目种类，使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尽可能符合市场发展的客观实际需求，从而达到有效引导和支撑旅游产业跨越式发展目的，为文旅产业招商引资提供人才政策方面吸引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市发改委印发《厦门市重点发展产业中层以上技术、管理岗位专业人才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奖励办事指南》文件精神，我局于2020年度开始对旅游产业中层以上技术管理岗位人才的个税奖励工作，入选人才可享受连续3个年度的个税地方留成部分25%的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0万元 第二季度:0万元 第三季度:35万元 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中层以上技术及管理岗位专业人才数量	≥30人	
			引进高级人才数量	≥1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才的生活工作环境	有所提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继续推进全厦门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对公众免费开放，鼓励延时开放，错时开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2、同安博物馆免费开放补助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文化场馆数量	≥54个
		质量指标	接待安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图书馆人群服务人次增加率	≥5%
			同安博物馆免费开放天数	≥216天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管理全市群众文化艺术活动以及群众艺术馆、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事业；指导、推动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1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1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公共文化设施维修及设备购置； 2、街区自助图书馆运营费用； 3、文旅系统安全隐患检查工作经费； 4、金砖展览陈列设计、施工、布展及提升改造； 5、厦门经济特区纪念馆展陈提升； 6、市级应急广播系统。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艺术中心馆区场馆修缮面积	15000平方米
			街区自助图书借还设备维保数量	15台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隐患排查总结分析报告完成时限	≤第三季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及设备便利舒适度	有所提升
			完成强化场馆安全工作	有所强化
			推动全市文旅系统安全建设	有所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5%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厦门艺术学校的图书馆建设设备设施采购基本完成，教学设备采购、停车场建设、心理中心建设与设备购置、学校网络线路铺设等基本完成，练功厅木地板更换基本完成。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艺术学校的图书馆建设设备设施采购，教学设备采购、停车场建设、心理中心建设与设备购置、学校网络线路铺设等基本完成，练功厅木地板更换。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0万元，第二季度50万元，第三季度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光盘资源管理系统数量	1套
			教学设备购置数量	1批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5%	

教育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育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厦门艺术学校四期工程项目保修阶段基本完成，学校增加一栋练功楼、一栋办公楼、一栋综合楼，改善师生的上课、办公环境，为学生提供全新的住宿条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财政审核中心下发的财政审核结论书及第三方审核结论，对集美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二类费用（零星项目）进行结算及尾款（保修金）支付。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4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类费用结算审核完成及时率	100%
			已结算项目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决算资料送审完成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60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文化展览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化展览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第十五届海峡两岸（厦门）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拟于2022年12月举办，目标是继续在突出两岸特色的基础上，坚持专业化、市场化、品牌化的发展思路，以奖带展、以会带展，深化培育全国乃至国际性的特色文化产品交流交易平台、文化产业项目投融资平台。 成功举办工笔画展、漆画展，推出工笔画、漆画名家，收藏具有代表性的优秀参展作品，起到推动全国工笔画漆画艺术蓬勃发展和打造厦门艺术品牌的双赢效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文博会专项经费； 2、厦门工笔画漆画双年展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年展展出高水平的美术作品数量	≥200件
			双年展收藏参展精品作品数量	≥12件
			文博会外省市参展展位量占比	≥10%
			文博会展会面积	≥50000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博会主会场实际交易额	≥80000万
		社会效益指标	双年展观展群众人次	≥200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博会展会参展成效和展务服务满意度	≥80%

文旅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旅产业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安排工作经费支持旅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旅游统计项目、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新业态以及乡村旅游项目建设、旅游宣传营销、海峡两岸旅游交流合作、旅游行业管理市场监管专项经费、文旅人才队伍建设等项目，并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旅游市场规范奖励，导游职业激励与保障，旅游项目开发与旅游企业发展扶持，旅游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及补助等奖励扶持项目。 加快推动中国（厦门）智能视听产业基地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加强政策保障和企业服务，发挥基地引领、带动示范作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40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40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2、视听产业扶持专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地（拓展区）入驻企业	≥30家
			到资金额达1000万元以上的新落户企业	≥20家
			境内外文化旅游宣传推广活动	≥10个
			旅游培训班个数	≥5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国（厦门）智能视听产业基地（拓展区）入驻企业总产值	≥3亿元
			旅游业总收入	≥135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接待境内外游客数	≥9000万人次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经费用于满足文旅系统防疫工作需要和定点隔离场所运行和疫情防控物资需求，以保障日常防疫工作正常运行。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18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市级定点隔离酒店托底和专班食宿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0%，第二季度50%，第三季度0%，第四季度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思明区食宿工作专班数量	≥5家
			保障湖里区食宿工作专班数量	≥5家
		时效指标	审核并将资金拨付到位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隔离酒店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旅防疫工作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满足市级定点隔离酒店运行和疫情防控专班的防疫物资需求，以保障日常防疫工作正常运行。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为市级定点隔离酒店和防疫专班购买防疫物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90万元 第二季度:390万元 第三季度:0万元 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第一时间隔离密接和次密接人员比例	100%
			补充防疫物资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疫需求保障率	≥90%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1、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对区转移支付。 2、用于全市六个区历史文化遗产集中保护修缮奖补。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4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完成思明区卢厝维修工程奖补资金下拨（按工程结算金额市区6：4分担）及用于全市六个区历史文化遗产集中保护修缮奖补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480万元，第四季度2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文化遗产集中保护修缮数量	≥100处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单位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文物保护意识提升	有所提升
			重点文物完好率	≥90%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指导和管理全市文物、博物馆事业；编制、申报、核拨、管理文物维修经费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96.4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4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3、炮台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保护规划编制完成率	≥90%
			制作文物保护规划数量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展示厦门城市历史文化风采	有所展示
			重点文物完好率	≥90%

文艺团体及院线演出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艺团体及院线演出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组织、指导和管理全市文化艺术创作和艺术研究工作；扶持精品创作，推动各门类艺术发展和繁荣；管理、指导市级专业剧团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1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1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剧目创作生产、参加艺术比赛及演出和举办重大艺术活动 2、商业演出奖励及《厦门演艺资讯》制作发行费用 3、爱乐乐团年度经费补助 4、闽南大戏院和嘉庚剧院经费补助 5、人民剧场运营经费补助 6、闽南戏曲艺术中心运营经费 7、郑小瑛歌剧艺术中心开办和运营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业演出补贴场次	≥10场次
			闽南大戏院自营演出场次	≥90场次
			嘉庚剧院自营演出场次	≥95场次
		时效指标	剧（节）目创作计划按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艺术比赛获得省级或以上奖项	≥5项
			繁荣商业演出市场	有所繁荣
			市民文化艺术鉴赏水平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爱乐乐团观众满意度	≥80%
			闽南大戏院观众满意度	≥80%
嘉庚剧院观众满意度			≥80%	

闽南文化保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闽南文化保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我市省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加强闽南文化保护区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2021〕91号）文件，安排对区转移支付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专项资金9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数量	8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保护推广和宣传活动场次	≥9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遗保护和传承受益公众满意率	≥90%

闽南文化保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闽南文化保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总目标	管理好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加强闽南文化宣传与保护发展工作，传承保护发展厦门非物质文化遗产。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26.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1. 举办第十六届闽南语原创歌曲歌手大赛； 2. 省、市级非遗传承人传承补贴； 3. 编制闽南文化保护发展规划； 4. 编辑出版厦门乡村文化记忆丛书； 5. 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5% 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闽南文化保护相关书籍数量	≥1册
			非遗代表传承人数量	≥163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保护推广和宣传活动场次	≥1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群满意率	≥90%
非遗保护和传承受益公众满意率			≥90%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1、发挥体育产业基地及单位（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我市体育产业加快高质量发展。 2、举办铁人三项赛。 3、2022年继续支持原60所基地校建设，同时新增20所基地校。 4、促进社会力量与体育部门合作共建运动队，共同培养运动员，承接参赛任务。 5、引进优秀竞技体育后备人才2名。 6、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举办社会办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调动社会力量积极性，共同参与全民健身工作，推动健康厦门建设。 7、为参加全国全省综合性群众体育赛事活动提供经费保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6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6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社会办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奖励222万元； 2、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校经费180万元； 3、社会力量承办市级运动队资助及奖励171万元； 4、引进优秀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费38.38万元； 5、铁人三项办赛经费200万元； 6、2022环东海域半程马拉松赛180万元； 7、体育产业基地及单位（项目）奖励27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支付40万元、第三季度支付870万元、第四季度支付35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体育产业示范单位（项目）	≤2个
			省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及单位（项	≤5个
			市级体育产业示范单位（项目）	≤12个
			铁人三项参赛人数	≥500人
			环东海域半程马拉松赛参赛人数	=15000人
			基地校增加数量	=20所
			引进运动员数量	=2名
			社会办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奖励项	≥30个
			参与社会办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市	≥15000人
			组织参与全国、全省赛事活动项目	≥13项
			全国、全省要求的组队任务完成率	≥80%
	参加全国、全省赛事活动项目获奖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地校常年训练人数	=1500人
环东海域半程马拉松赛配套活动场			≥1次	
社会公益性活动开展场次			≥1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基地校2022年补助800万元区属转移支付。 其中676万元，继续支持原有64个基地校项目发展，资助学校开展常规训练，购置训练器材，发放教练员、运动员伙食补助等。 124万元用于支持2022年新创建的基地校后备人才培养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基地校2022年补助800万元区属转移支付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地校增加数量	=20所
		质量指标	省级（含）以上比赛第一名数量	=1个
			省级（含）以上比赛第二名数量	=2个
			省级（含）以上比赛第三名数量	=2个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常年训练人数	≥1500人
			每周期输送人数（年）	≥1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95%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1根据《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对区转移-海沧区体育馆免费开放补助20万，完成海沧区体育馆免费开放，促进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调高场馆使用率； 2促进各区开展全民健身工作，促进全民健身场馆设施设施建设，保障各区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的举办，充分发挥体彩公益金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效益。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体彩公益金区级分配额度5000万元； 2中央固定补助项目，海沧区体育馆免费开放补助2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区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性	=100%
			资金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健身氛围提升率	≥5%
			市民日常健身需求满足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体育场所运维及奖补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1、建设一座冰面面积300m ² 左右的人工制冷可移动式冰场； 2、用于学校体育设施开放建设运营； 3、用于学校体育设施开放系统三级等级保护； 4、用于公园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和改造经费，以及智慧健身房的建设； 5、用于全民健身设施建设与维护； 6、用于健身康乐园创建奖励金。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00.4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00.45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学校体育设施开放建设运营经费212万元； 2、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维护80万元； 3、可移动式冰场建设资金228.45万元； 4、智慧健身房和公园体育设施10万元； 5、老年健身康乐园7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支付137.80万元；第四季度支付562.6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系统运营管理对开放体育设施的学校数量	≥134所	
			升级改造厦门市学校体育场地设施管理服务系统	=1套	
			改扩建智慧健身房个数	=2个	
			可移动式冰场冰层厚度	≥4厘米	
			海沧区体育馆免费开放，场馆开放天数	≥300天	
			可移动式冰场冰面面积	≥300平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进场锻炼人次	≥2000000人次	
			群众进校园注册人数	=450000人	
			海沧区体育馆免费开放场地使用率	=90%	
			居民对可移动式冰场渣土外运的投诉率	≤1%	
			可移动式冰场建设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文体设施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体设施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度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p>1、厦门市新体育中心场馆建设，为了成功举办2023年亚洲杯，提高体育项目推广力度，繁荣社会体育，更好地满足基层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快乐体育、健康生活需求。</p> <p>2、根据2020年3月6日召开的厦门市环东海域新城暨现代服务业基地片区指挥部办公室会议(纪要[2020]3号)精神，由我局开展市水上运动中心帆船帆板训练基地项目前期工作。拟建设一栋综合楼，包括帆船帆板训练基地陆上训练、比赛、生活服务附属设施用房，地下消防水池及水泵房，室外工程等。总用地面积5000.4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363平方米，投资估算2860.13万元。</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5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5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新体育中心95000万元；厦门市水上运动中心帆船帆板训练基地500万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付13125万元、第二季度支付21330万元、第三季度支付28180万元、第四季度支付3286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体育中心场馆主体混凝土浇筑体	≥10000方
			新体育中心场馆钢结构安装重量	≥40000吨
			厦门市水上运动中心帆船帆板训练	=5000m ²
			厦门市水上运动中心帆船帆板训练	=1间
			厦门市水上运动中心帆船帆板训练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施工及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厦门市新体育中心场地提供使用天	≥100天
		生态效益指标	文明施工对周边居民生活影响率	≤1%
			渣土外运扬尘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体育中心场馆设施设备投入使用	≥60000人/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建期间，施工方及周边居民满意	≥85%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p>1. 体育传统、特色项目扶持经费118万元：2021年在原有57所传统校基础上，2022年新增10-15所，每所学校补助2万元，区属校共59所，由我局承担。安排118万元扶持经费主要包括组织训练、购买服装、器材等。按照惯例以各学校年度实际参赛成绩和全年自评情况核定各学校的体制下达数。</p> <p>2. 2022年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评估经费45万元： 转移支付用于各区竞体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的训练保障、器材及教练员津贴。</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1、体育传统、特色项目扶持经费118万元； 2、2022年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建设评估经费4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支付16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校增加数量	=15所
		质量指标	各区覆盖率	=100%
			运动员训练质量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员满意度	≥85%
	运动员满意度		≥85%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竞技类体育赛事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1、举办竞技体育比赛，促进后备人才梯队建设、发现和选拔优秀后备人才，促进竞技体育可持续性发展，扩大厦门赛事影响力； 2、举办三大球比赛，持续在我市青少年中振兴三大球项目； 3、举办青少年阳光体育竞赛活动，开展新项目，拓宽青少年体育竞赛渠道，举办青少年周末营、夏令营活动，科普体育知识； 4、做好亚洲杯赛事筹办工作，完成赛前组委会培训、做好城市内的赛事宣传； 5、按时拨付大型体育赛事运动员与教练员各类奖金。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65.7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65.7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赛事补助1453.32万元 2、亚洲杯办公费、翻译费、接待服务费387.38万元； 3、2020年省运会参赛及备战经费2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支付1717.01万元；第四季度支付648.6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厦门市青少年三大球联赛组织参赛	=110支
			青少年阳光体育竞赛参赛队伍	=25支
			青少年夏令营项目数	=6项
			省运会参赛队伍	=35支
			亚洲杯筹备考察次数	=3次
			保障后备人才常年训练人数	=15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各类赛事项目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练员满意度	≥85%	
		运动员满意度	≥85%	

群众性体育活动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群众性体育活动补助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体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体育局
总目标	<p>1、完成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的开展和推广，进行了全民健身工作的调研和分析，推动我市全民健身体育工作；</p> <p>2、促进我市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的全面发展，发掘、培养优秀体育后备人才；</p> <p>3、建立完善国民体质网络体系，进行国民体质测试，建立个人、人群体质档案，积极推动体医融合，开具建议运动处方，指导市民进行科学的体育锻炼；</p> <p>4、举办元宵节万名老人健步行活动和重阳节万名老年人登山周活动</p> <p>5、开展老年人体育健身辅导员培训，促进健身站点建设；</p> <p>6、推进“老年人健身康乐园”创建工作；</p> <p>7、组团参加第四届全国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p> <p>8、组团参加第十一届全省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等老年人体育交流活动</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34.4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34.48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群众性体育赛事及活动经费471.83万元（其中群体处140万元、社体中心331.83万元）；</p> <p>2、国民体质监测及体医融合工作经费10.08万元（社体中心110.08万元）；</p> <p>3、群众（老年人）体育活动100万元；</p> <p>4、组团参加第四届全国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80.63万元；</p> <p>5、组团参加第十一届全省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1.94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第一季度支付308.62万元、第二季度支付208.62万元、第三季度支付208.62万元，第四季度支付108.62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健身辅导员培训人数	≥300人
			组织全市老年人活动次数	>10次
			老年人直接参加交流、活动、培训	≥30000人次
			参加群众体育活动人数	=10000人次
			组织全民健身赛事活动项目个数	≥30项
			开展全民健身运动项目宣传渠道个数	≥4个
			国民体质测试人次	≥5000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体育健身进社区数	≥8次
			指导科学健身人数	≥1000人次
			全民健身活动数量	≥300场次
			国民体质监测测试达标率	≥91.3%
			国民体质监测及体医融合工作社区	=4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中央、省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中央、省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支持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9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9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科技计划项目、企业研发费用、科技定额免现政、科技金融等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第3季度前完成80%，12月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立项数	≥3个
		时效指标	3季度支出进度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支持对象满意度	≥90%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5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5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30%，二季度50%，三季度20%，四季度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家数	≥1000家
		质量指标	受益企业2020年可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50亿元
		时效指标	3季度执行进度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工作中被投诉次数	≤10次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实现闽西南共享平台与国家网络管理平台的无缝对接及闽西南五地市的科学仪器设备资源共享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7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72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闽西南科学仪器共享平台专项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1) 2021年12月，拨付首笔款26万；(2) 2022年4月，拨付第二笔款9.36万；(3) 2022年7月，拨付第三笔款9.36万；(4) 2024年7月，维护期满两年后，支付尾款2.08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软件购置数量	≥5台/套
		质量指标	软件运营维护数量计划完成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科技与金融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技与金融结合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推进科技金融深度融合，解决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1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1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科技基金资本金，科技担保贷款、科技信用贷款、科技保证保险贷款、科技保险的保费补贴、利息补贴、本金损失补偿。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0，二季度50%，三季度30%，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企业	≥300家次
		质量指标	科技担保贷款发放额	≥150000万元
		时效指标	第三季度执行进度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80%

科技定额兑现政策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技定额兑现政策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通过各类科技扶持政策，提升企业自主创新和区域协同创新能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853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853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兑现各类科技扶持政策，包括重点实验室、众创空间、新型研发机构、生物医药产业扶持政策等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25%，二季度50%，三季度15%，四季度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批准市重点实验室的建立	≥15家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10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1年技术合同成交额	≥92.53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80%

科技计划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技计划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技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支持我市企事业单位实施技术攻关、建设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科技计划项目，提升企业和产业自主创新研发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28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66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科技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0，二季度20%，三季度45%，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重大项目立项数	≥8个
		质量指标	当年验收合格的项目数	≥10个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20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8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通过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优化教育布局，提高全市教育质量积极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从而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0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0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补助区属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免费教科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投入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	1300
			营养改善计划补助学生数	≥20000人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收益学	≥8000人
		质量指标	教科书质量合格率	≥97%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教师队伍素质	不断提升
	农地区学生身体素质		不断提升	

奖学金及助学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奖学金及助学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从制度上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进一步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创新、积极进取，支持学生完成学业，从而维护教育公平，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62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62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奖助学金是为了体现党和政府对义务教育、高等教育、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由中央与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资金主要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		
	资金投入计划	高职：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入伍学费补偿约1830.4万元；秋季学期：国家助学金、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高职五年专免学费、风险补偿金及贴息约4083.6万元。 中职：春季学期：120万元；秋季学期：120万元。国家奖学金：秋季学期，30万元。 义务教育：春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非寄宿生生活补助约37.5万元；秋季学期：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台湾学生奖学金约60.5万元。 高中教育：春季学期：170万；秋季学期：170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学段资助学生数	≥10000人次
		质量指标	奖助金覆盖面	=100%
		时效指标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学段因贫辍学情况	改善

学前教育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切实落实政府责任，促进学前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通过对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的学位补助，提供更多普惠性幼儿园学位，缓解我市适龄儿童“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 同时，按照市政府工作精神，加大对公办幼儿园信息化建设的投入，提升幼儿园办园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02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02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厦府〔2017〕328号）、《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改委关于提高非公办普惠性幼儿园财政补助标准的通知》（厦教基〔2018〕18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开展无证幼儿园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厦府办〔2018〕197号）等文件通知，对各区公办幼儿园的改扩建项目，市财政按新增班级每班给予10万元的补助。对单位新办普惠性幼儿园，由财政给予每班10万元补助。一级、二级、三级和合格级（原基本合格级）的财政补助标准每生每月600元、400元、300元和200元，每年按12个月计算。（思明、湖里、集美、海沧区由市区按5:5比例分担，同安、翔安区由市区按6:4比例分担）。鼓励和支持无证园举办者增加投入，改善设备，配足师资，达到正式批办标准。各区对经整改达到批办条件的幼儿园，要采取以奖代补等方式按照办学规模给予相应经费支持。市区财政补助按5:5比例分担，补助资金由各区统筹使用。项目实施严格按照事前评审论证、招标采购项目实施和项目验收的程序进行。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4026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前教育学生数	≥210000人次
			纳入补助范畴的幼儿园数	≥680所
			全国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	≥85%
			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	≥85%
		质量指标	申报材料条件符合率	=100%
			申报材料核查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毛入园率	≥95%
			积极引导地方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	明显提升
引导地方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明显提升	

招生考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招生考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用于本单位承担的各项考试考务支出，包括中考、高考、研究生考试等全年三十多场考试，考生人数超过20万人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80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招生考试主要用于本单位承担的各项考试考务支出，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和其他收入（省拨考试考务补助经费等），合计4207.9万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1.军队文职考试支出0.3万元；2.自考考务费298万元；3.中考考务费1364.9万元；4.会考考务费425.36万元。（1）学业水平考试考务费298.7万元；（2）高考考务费5.41万元；（3）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考务费1.3万元；（6）成考考务费109.21万元；（4）高职招考、扩招考考务费10.74万元；5、研究生考务费164.4元；6、专升本考务费40.94万元；7、高考适应性考试经费174万元，合计2467.9万元。一下二上按要求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10万元，其他资金257.9万元。 二、其他收入预算支出包括：1.自考考务费1136.23万元(含CET、PETS、教师资格、教师职称等)；2.高考考务费208.55万元；3.研考考务费162万元；4.成考考务费180万元；5.专升本考试考务费45.5万元；6.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考务费6万元；8.高职招考、扩招考考务费1.8万元；合计174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00万元，第二季度1500万元，第三季度600万元，第四季度110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考试场次	≥30场
			考试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考试完成及时率	=100%
			招考信息平台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考务培训上岗率	=100%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奖励优秀学校，以激励各学校高考重视度，进一步提高我市教育教学质量。为校本作业试点工作顺利推进提供保障，各试点学校切实加强作业研究，向学生提供的作业免费且高效，学校教学质量得到提升，学生负担得到减轻，教师专业化水平得到提高。对就读厦门英才和厦门工学院附校的义务教育阶段本市户籍在校生免除学杂费和免费教科书费用；进一步提高教育服务能力，缓解学生家长的后顾之忧，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确保课后延时服务可持续、全面开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49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493.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教育补助经费（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1）课后延时服务补助；（2）校本作业试点学校校本作业研发补助经费；（3）闽南文化教材补助经费；（4）素质教育专项；（5）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扶持经费；（6）市级夏令营活动补助资金；（7）优秀党建品牌、优秀党建品牌培育对象建设经费。共计130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教育补助经费：第一季度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夏令营学校数	≥107所
			参与课后延时服务学生数	≥22.82万人
			校本作业参与学校数量	≥115所
			六一节慰问学校数量	≥37所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数	≥200000人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p>1、提升办学条件及新校开办费：根据进度安排经费，以确保各校提升办学条件及新办校经费达到序时进度要求。</p> <p>2、教育补助经费：奖励优秀学校，以激励各学校高考重视度，进一步提高我市教育教学质量。为校本作业试点工作顺利推进提供保障，各试点学校切实加强作业研究，向学生提供的作业免费且高效，学校教学质量得到提升，学生负担得到减轻，教师专业化水平得到提高。对就读厦门英才和厦门工学院附校的义务教育阶段本市户籍在校生免除学杂费和免费教科书费用；进一步提高教育服务能力，缓解学生家长的后顾之忧，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确保课后延时服务可持续、全面开展。</p> <p>3、教育信息化：根据进度安排经费，以确保各校教育信息化达到序时进度要求。</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9927.5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6640.56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新办校经费10000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厦门双十中学翔安初中校区、厦门外国语学校集美初中及高中校区、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滨海高中校区、福建省厦门实验小学玉屏校区及翔安校区、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及附属幼儿园的开办费。</p> <p>2、提升办学条件项目和教育信息化项目经费15849.59万元，采用因素法和项目评审结合进行分配，主要用于：（1）市直属学校常规教育教学设施的合同履约款、满足校园安全等基础设施设备需求；项目合同履约款、基础设施设备需求、老旧设施设备改造。（2）人工智能教育项目经费（1506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1、提升办学条件及新办校项目按进度支付。</p> <p>2、教育信息化：第三季度支出40%，第四季度100%支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造维修校舍面积	≥30000平方米
			新建、改造维修文体活动场所面积	≥15000平方米
			购置设备数量	≥10000台/套
			多媒体教室建设数量	≥50间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完成及时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学生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85%	

教师队伍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落实新引进人才补贴、新引进人才安家补贴、名校长工作室经费、购买教学服务、柔性高层次人才引进补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教育局关于规范有偿服务和业务性工作补贴的管理办法（厦教财[2016]23号）、厦门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厦门市中小学教师培训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厦教财[2017]17号）、厦门市教育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教育考务考务费支出项目和标准实施细则的通知（厦教财[2018]20号）、《厦教财[2017]17号》等文件			
	资金投入计划	按期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市级名师工作室数量	≥25个	
			补助市级名校（园）长工作室数量	≥8个	
			工作室辐射相关学科教师数	≥9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教师招聘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工作室帮扶学校覆盖率	≥80%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队伍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通过开展培训、加强职称职务评聘、积极引进教育人才、组织名师考核工作等，提高教师的理论素质、实践能力，从而提升教育系统整体教师队伍素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31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0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直属学校购买教学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厦教财〔2017〕7号）、《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教育人才引进实施细则的通知》（厦教人〔2017〕19号）、《厦门市教育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中小学幼儿园名师考核工作的通知》（厦教人〔2017〕18号）《关于教师节慰问金发放事项的通知》（厦教财〔2016〕17号）等相关文件，编制教育人才引进与培养经费，用于直属学校购买教学服务、名师工作室经费、教育人才引进经济补贴、教育人才安家补贴、教师节慰问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按期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数量	≥10个
			组织我市教师进行培训批次	≥27批次
			组织我市教师进行培训人数	≥2800人次
			全市基础教育各学科教师培训场次	≥86场
			全市基础教育各学科指导组研讨会	≥80场
			新引进人才数量	≥720人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补助按期下达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名师考核受益名师人数	≥38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教育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育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实小、集美工业改扩建工程完成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实小、集美工业改扩建工程完成		
	资金投入计划	12月底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5300平方米
			惠及学生数	≥2000人
			主体工程完成率	≥95%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我市学位压力	有所缓解

教育附加分配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育附加分配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1、分配各区教育费附加专项经费73289万元，主要用于区属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弥补公用经费等，使各区教育水平有所提高。 2、教育附加竞争性分配改善部分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办学条件及学校开办，保障校园教育教学需求，为师生营造更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528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528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分配各区教育费附加专项经费中的30%用于职业教育，其余部分主要用于基础教育学校中小学校舍的新建和改扩建、中小学教育实验设备、普教仪器设备和信息技术教学设备购置、弥补中小学公用经费不足等。市到区一般按照各区中小学学生人数平均分配当年教育费附加，区到校按照学校提出项目申请，区教育局依据“轻重缓急”原则进行审核，确定项目和预算金额，教育费附加作为基础教育的专项资金，按照“先收后支、专款专用、结余结转”的原则管理使用。根据《厦门市教育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申请核准2020年对区教育附加竞争性分配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厦教〔2020〕27号）文件精神，经市委教育工委专题研究通过，将可分配金额的60%作为基本奖补金额，40%为竞争性奖补金额。其中：考核总分达到80分即获得基本奖补金额，未达到则按照比例相应扣减；考核总分超过80分的部分作为该区的加权分值，按加权分值的全市占比分配竞争性奖补金额。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8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学位数	≥5000个
			补助学校数量	≥250所
			修缮工程竣工学校数	≥45所
			完成采购项目学校数	≥110所
		质量指标	项目采购规范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完成率	≥95%	
		采购项目进度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	≤1%	

文艺卫活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艺卫活动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和体育工作，保障2022年各项艺术活动、体育赛事顺利开展，加强学生体育锻炼、提升学生艺术素养，进一步构建科学合理的教育体系。遵循足球发展规律，大胆推进改革创新，进一步普及校园足球知识和技能，建立具有厦门特色的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有效机制，促进我市足球人才成长的贯通体系，为我市全面实施国家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规划，整体提升我市校园足球运动水平奠定基础。保障2022年新生军训圆满完成，推动我市校园食品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健康安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7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7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体育经费共计430万 1. 全年市级常规竞技体育锦标赛竞赛8个项目：60万； 2. 开展阳光体育活动，举办全年市级常规群体性体育竞赛项目：10万； 3. 考核评估57所市级体育项目传统校，经考核合格的按等级给予经费奖励：32万； 4. 组织体育教师岗位大练兵比赛经费5万； 5. 体育特长生招生考试经费25万； 6. 处室人员外出参加各级业务培训、会议等公务差旅费3万； 7. 参加省教育系统举行的“局长杯”乒乓球、羽毛球、气排球比赛（运动队服装、往返交通费、训练伙食补助等）5万； 8. 全市性体质健康测试和省教育厅体质健康抽测经费10万； 9. 体育项目特色校奖补 100万； 10. 市级学校体育培育项目经费180万 校园足球工作经费共计1940万 1. 各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补助经费：1200万元 2. 校园足球赛事运作经费：200万元 3. 校园足球基地补助：150万元 4. 校园足球外教聘请经费：100万元 5. 校园足球培训交流、宣传经费：50万元 6. 市级校园足球基地运作经费：240万元 卫生与国防教育经费共计70万元 1. 配合市红十字会做好每年至少两次的中小学红十字救护培训1万 2. 开展学校卫生和食堂食品安全检查工作经费1万 3. 国防教育日活动经费1万 4. 学校领导和卫生专干学校卫生、食堂食品安全工作培训会80人共计7万； 5. 据闽教体（2002）5号及闽教办体（2003）27号等文件规定，核拨军训经费共60万。 艺术活动经费共计255万 1. 艺术节、音乐周活动120万； 2. 美育教师培训活动经费20万； 3. 美育教师培训交流活动经费10万；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数量	≥10场
			考核评估体育项目传统校数量	≥34所
			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场次	≥8场
			传统艺术进校园活动场次	≥20场
			全国艺术展演参赛队伍数量	≥1个
			全省艺术展演获奖队伍数量	≥20个
	时效指标		青少年校园足球学校补助及时率	=100%
			食堂食品安全检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体质达标合格率	≥92%	

文艺卫活动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艺卫活动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和体育工作,保障2022年各项艺术活动、体育赛事顺利开展,加强学生体育锻炼、提升学生艺术素养,进一步构建科学合理的教育体系。遵循足球发展规律,大胆推进改革创新,进一步普及校园足球知识和技能,建立具有厦门特色的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有效机制,促进我市足球人才成长的贯通体系,为我市全面实施国家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规划,整体提升我市校园足球运动水平奠定基础。保障2022年新生军训圆满完成,推动我市校园食品安全水平不断提高。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健康安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9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9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体育经费共计430万 1. 全年市级常规竞技体育锦标赛竞赛8个项目: 60万; 2. 开展阳光体育活动,举办全年市级常规群体性体育竞赛项目: 10万; 3. 考核评估57所市级体育项目传统校,经考核合格的按等级给予经费奖励: 32万; 4. 组织体育教师岗位大练兵比赛经费5万; 5. 体育特长生招生考试经费25万; 6. 处室人员外出参加各级业务培训、会议等公务差旅费3万; 7. 参加省教育系统举行的“局长杯”乒乓球、羽毛球、气排球比赛(运动队服装、往返交通费、训练伙食补助等)5万; 8. 全市性体质健康测试和省教育厅体质健康抽测经费0万; 9. 体育项目特色校奖补 100万; 10. 市级学校体育培育项目经费180万 校园足球工作经费共计1940万 1. 各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补助经费: 1200万元 2. 校园足球赛事运作经费: 200万元 3. 校园足球基地补助: 150万元 4. 校园足球外教聘请经费: 100万元 5. 校园足球培训交流、宣传经费: 50万元 6. 市级校园足球基地运作经费: 240万元 卫生与国防教育经费共计70万元 1. 配合市红十字会做好每年至少两次的中小学红十字救护培训万 2. 开展学校卫生和食堂食品安全检查工作经费万 3. 国防教育日活动经费1万 4. 学校领导和卫生专干学校卫生、食堂食品安全工作培训会80人共计7万; 5. 据闽教体(2002)5号及闽教办体(2003)27号文件规定,核拨军训经费计60万。 艺术活动经费共计255万 1. 艺术节、音乐周活动120万; 2. 美育教师培训经费20万;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 第二季度20%, 第三季度40%, 第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数量	≥10场
			举办校园足球赛事参加队伍数量	≥130个
			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场次	≥8场
			传统艺术进校园活动场次	≥20场
			考核评估体育项目传统校数量	≥34个
			参加全国艺术展演参赛队伍数量	≥4个
			全省艺术展演获奖队伍数量	≥15个
	时效指标	食堂食品安全检查及时率	=100%	
学生体质达标合格率	≥92.00%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1.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 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能力, 推动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 建成一批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 2. 建立完善的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 3. 强化内涵建设。加快建立校企协同育人机制, 推进公共实训基地建设, 强化实践教学,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稳步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0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64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厦府[2009]164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厦门市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厦门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厦门市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厦教职[2018]11号)、厦门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18-2019学年厦门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厦门市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 2017年起, 对公办高职高专学校统一采取“生均综合定额+专项经费”的拨款制度, 综合定额标准为: 厦门医学院14800元/生.年;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工科类、教育类专业13000元/生.年; 财经类、文化类等其他专业11000元/生.年。2017年起, 对中职学校实行生均综合定额, 生均综合定额包括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定额。具体分类及标准为: 休闲保健类、财经商贸类、旅游服务类(不含烹饪专业)、教育类、司法服务类、公共管理与服务类专业及非独立设置学校的体育与健身类、文化艺术类专业, 每生每年1.07万元; 轻纺食品类、资源环境类、能源与新能源类、信息技术类、农林牧渔类、土木水利类、加工制造类、石油化工类、医药卫生类及旅游服务类的烹饪专业, 每生每年1.2万元; 体育类、艺术类等独立设置中职学校相关专业, 每生每年分别为2万元(体育学校)、3.5万元(艺术学校、钢琴学校)。中职学校实行免学费政策。免学费补助标准为: 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人均4800元, 医药卫生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人均3000元, 高级技工学校的数控机床加工、模具设计制造与维修、电气工程等高级工、预备技师专业人均3800元, 其他专业(含涉农专业)人均2600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 第二季度20%, 第三季度40%, 第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职业院校在校生	≥90000人
			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	≥6所
			教师国家级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	≥17个
			高职生均拨款标准	≥12000元/生.年
			中职预算内生均综合定额标准	≥10700元/生.年
	质量指标	全市公办中职学校达标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1.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 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能力, 推动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 建成一批省级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 2. 建立完善的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 3. 强化内涵建设。加快建立校企协同育人机制, 推进公共实训基地建设, 强化实践教学,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稳步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教育服务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厦府[2009]164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厦府[2016]188号)、《厦门市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厦门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厦门市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厦教职[2018]11号)、厦门市教育局关于举办2018-2019学年厦门市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厦门市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 2017年起, 对公办高职高专学校统一采取“生均综合定额+专项经费”的拨款制度, 综合定额标准为: 厦门医学院14800元/生·年;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工科类、教育类专业13000元/生·年; 财经类、文化类等其他专业11000元/生·年。2017年起, 对中职学校实行生均综合定额, 生均综合定额包括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定额。具体分类及标准为: 休闲保健类、财经商贸类、旅游服务类(不含烹饪专业)、教育类、司法服务类、公共管理与服务类专业及非独立设置学校的体育与健身类、文化艺术类专业, 每生每年1.07万元; 轻纺食品类、资源环境类、能源与新能源类、信息技术类、农林牧渔类、土木水利类、加工制造类、石油化工类、医药卫生类及旅游服务类的烹饪专业, 每生每年1.2万元; 体育类、艺术类等独立设置中职学校相关专业, 每生每年分别为2万元(体育学校)、3.5万元(艺术学校、钢琴学校)。中职学校实行免学费政策。免学费补助标准为: 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生人均4800元, 医药卫生院校医学卫生类专业生人均3000元, 高级技工学校的数控机床加工、模具设计制造与维修、电气工程等高级工、预备技师专业生人均3800元, 其他专业(含涉农专业)生人均2600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 第二季度20%, 第三季度40%, 第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国家级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中职学校新建或改建校舍、场地达	=100%
			中职预算内生均综合定额	≥10700元/生·年
	质量指标	职业院校毕业生就业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社会培训覆盖面	增加	

部省属高校共建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部省属高校共建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教育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教育局
总目标	<p>全力推进“一流大学”建；更多学科进入世界一流大学前列，为国家富强、民族复兴和人类文明进步作出卓越贡献。其中，学科实力整体提升，立德树人成效显著，人才队伍层次提升，创新能力显著增强，社会服务成效显著，国际化水平全面提升，文化生态更加成熟。</p> <p>加强部省市重点实验室建设，依托科研平台加强科研团队建设，不断提升科研创新能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坚持引培并重，完善人才评价机制，不断提升队伍整体水平。</p> <p>紧扣国家区域战略和影视产业新格局发展需要，围绕厦门市的城市特点、发展定位和产业优势，依托厦门大学的学科综合优势，打造一个综合性、国际化、高水平的电影人才培养基地。</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558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558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教职工生活补贴、学生补贴、教师节慰问费、院士博导补贴、学科建设和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教育教学改革、专业实验室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0%、第二季度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培养数量	≥2500人
			新增省部级及以上项目数	≥110个
			新增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平台数量	≥3个
			具有创新质量和实际贡献的论文数	≥600篇
			支持建设的学科数量	≥10个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数量	≥25项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召开各类学术会议数量	≥10场

公共绿地养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绿地养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做好公共绿地的日常养护，保障绿地按相应等级标准进行养护管理，进一步提升城市的整体绿化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105.2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069.22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公共绿地、天桥绿化、BRT桥绿化等的日常管理养护。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养护面积	≥1187.6公顷
			天桥、跨线桥、桥、BRT（岛内段）桥上两侧绿化养护	≥36座
			行道树、绿地大树养护	≥86136株
	质量指标	道路绿地配套设施完好率	≥90%	
		绿地养护等级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品味及竞争力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游客满意度	≥90%

公园景区运行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园景区运行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贯彻实施公园、景区管理法规，做好公园、景区的维护管理，保障正常运行。协调、指导、检查、监督公园、景区规划、建设、保护和管理工作的。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848.5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7447.5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公园景区日常运行、维护管养、绿化提升；检查、监督公园园容绿化、卫生管理、经营服务；公园景区定级评星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管理面积	=4.95平方公里
			公园管理面积	≥272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站点配套设施完好率	≥95%
			正常开园率	≥9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游客的满意度	≥90%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负责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市政设施年度建设项目并监督实施；负责对市政设施（包括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路灯等设施）的监督考核，保障道路桥隧等正常运行。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市政道路及桥隧建设、修缮，轨道交通沿线道路提升改造、健康步道建设、火车站南广场及片区市政配套工程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路面及人行道面积	$\geq 1300000\text{m}^2$
			建设道路长度	≥ 3294 米
			修缮道路、桥隧长度	≥ 25 公里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率	$\leq 5\%$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市民出行生活需求	有效满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geq 90\%$	

其他市政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市政工程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做好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统筹协调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并监督实施。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66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45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防洪排涝设施、排污口截流改造、排水改造、老旧小区供水设施改造、公园景区等提升改造及市政道路等其他市政设施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绿化面积	≥87000平方米
			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00%
			年度工程量如期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农民工工资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率	≤5%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进一步完善

园林绿化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提升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做好城市的园林绿化综合管理，负责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监督管理等。有效提升城市的园林绿化水平，美化城市景观，有效改善整个城市的生态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62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245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园林绿化、公园景区等改善提升项目，绿化景观提升、苗木迁移、绿地养护考评及节点彩化花化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布展面积	≥2万平
			考评道路绿地	258条
			草花栽种数量	≥130万株
			三角梅摆花数量	≥20万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厦门城市品牌形象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垃圾分类及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及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指导、协调、监督全市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和垃圾的收集、运输与处理；协调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和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及无害化处理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919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916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垃圾处理、海域保洁、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滤液处理BOD含量	≤30毫克/升
			海域保洁面积	=18002万平方米
			渗滤液处理COD含量	≤100毫克/升
			垃圾再生资源利用量	≥20万吨
			垃圾焚烧量	≥120万吨
	质量指标		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焚烧计划完成率	≥90%
			餐厨垃圾计划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数量	≤12起

垃圾分类及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及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保障各区生活垃圾收运工作正常开展为创建优美整洁的城市生活环境，提高城市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完成各区背街小巷考评及奖励。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73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73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垃圾处理费征收反拨、背街小巷考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费征收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背街小巷保洁	有所促进
			市民环境意识	有所提高

垃圾处理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建设及升级改造我市的城乡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对城乡生活垃圾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更好地为城乡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5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后坑、西部、东部等环卫基地的设施建设。包括垃圾填埋进场、无害化处理厂、垃圾压缩中转站、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垃圾焚烧发电厂等相关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完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害化处理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检测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市容市政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市容市政提升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负责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并监督实施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597.5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597.56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桥梁道路路灯修缮，海绵城市相关经费、厦门火车站南北广场物业管理、行业规划研究、环卫设备更新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海绵城市建设方案技术指导数量	600件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市政设施运营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运营维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负责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并监督实施；负责对市、区市政设施管理单位及其管辖的市政设施（包括城市道路、桥梁、隧道路灯排水防涝等设施）的监督考核；负责市政设施的日常运营维护，保障市政设施正常有效运转。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64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64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市政道路修维护、路灯管理维护、防汛排洪防涝设施运营维护、管廊运营补助、健康步道和公共自行车运营补助，其他市政设施的管理维护、监督考核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桥梁及地下通道铺装	≥10000平方米
			维护路灯数量	≥39385盏
			雨水管道疏通及改造	≥200公里
			道路空洞探测	≥550车道公里
			缆线管廊	247.99公里
	质量指标	步道设施维护率	≥98%	
		故障处理率	=100%	
		设备完好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设施安全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做好城市的园林绿化综合管理，有效提升城市的园林绿化水平，美化城市景观，有效改善整个城市的生态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7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轨道交通沿线景观改造提升、厦门岛林相提升改造、道路沿线景观绿化提升及部分公共绿地及园区绿化提升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1000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步道设施安全运行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水平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提高

林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协调和管理林相改造、中幼林抚育补植、森林消防工作；负责林业植物有害生物预测预报和防治；指导监督全市国有林场建设管理工作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65.81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355.5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林相改造、中幼林抚育和补植、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现代国有林场建设、退果还林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 274 亩
			补植面积	≥ 3000 亩
			林相改造（义务植树、退果还林）面积	≥ 170 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geq 85\%$	
		除害处理合格率	$>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林分改造、森林生态修复提供技术支撑	有效	

林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林业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组织、协调和管理全市造林绿化、古树名木保护工作；负责林业植物有害生物预测预报和防治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724.8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724.88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森林抚育、古树名木保护、林区防火道路维修、松材线虫病防治、林业花卉企业补助、森林景观提升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古树名木数量	1796株
			森林抚育面积	16736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95%
			防火道路维护	400公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产业扶持力度	加大
			古树名木保护意识	提高
森林火灾发生			降低	

污水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各区按照指定的年度计划，完成溯源排查及正本清源改造工程形象进度及投资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3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3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同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排水管网溯源排查正本清源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管网溯源排查长度	≥20000公里
			正本清源改造范围	≥350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溯源排查数据成果质量	成果合格
			验收合格率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溯源排查数据成果质量	数据成果合格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污水处理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贯彻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要求的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做好中央环保督察迫切需要整改事项。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要求厦门市污水处理设施高质量高标准建设三年提升计划。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5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我市污水处理厂建设、污水管网建设、污水泵站建设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收集率	≥98%
			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按时建成通水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污水治理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出水合格率	≥98%

污水污泥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污水污泥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负责城市排水、污水处理等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对城市污水进行处理，达到排放要求。对污水厂处理产生的污泥进行安全化处置，做到全量无害化处理处置污泥。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3660.8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3660.8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污水污泥处理费用，污水污泥处理设施运营维护，污水治理及代收污水处理手续费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OD去除量	=95000吨
			污泥处理量	=31万吨
			泥饼含水率	<60%
		质量指标	出水合格率	≥96%
			管网设施完好率	≥90%
			设备完好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污水污泥处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污水污泥处理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对无法纳入市政管网的村庄实施分散式治理，建设分散式处理设施和污水收集管网集中处理村庄生活污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2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无法纳入市政管网的村庄实施分散式治理，建设分散式处理设施和污水收集管网集中处理村庄生活污水。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生活污水实现分散式处理设施处理	≥ 360 个
			建成村庄污水管网长度	≥ 800 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	$\geq 7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geq 80\%$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做好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规划、建设和管理，集约利用与优化城市地下空间，建设完善地下综合管廊系统，因地制宜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地下综合管廊及配套设施建设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完成投资	=100%
			管廊主体长度	≥4.72公里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投诉量	≤20%

自然灾害等应急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等应急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政园林局
总目标	主要用于预留市委市政府布置重要事项、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事件应急经费。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预留市委市政府布置重要事项、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事件应急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保障时限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可预见事件造成损失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响应速度	提高
			重要事项、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事件发生时所需资金	保障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档案馆		主管部门	厦门市档案馆
总目标	完成馆藏建国后档案数字化共计93217卷，照片档案3515张，合计约948.69万页。数字化工作包括扫描和少量的破损修裱。计划2022年实现文书类纸质档案数字化比例达到70%，2023年专业类纸质档案数字化比例达到20%，2024年完成馆藏建国后档案（不含会计档案）的数字化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34.3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34.35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完成馆藏建国后档案数字化共计93217卷，照片档案3515张，合计约948.69万页。数字化工作包括扫描和少量的破损修裱。计划2022年实现文书类纸质档案数字化比例达到70%，2023年专业类纸质档案数字化比例达到20%，2024年完成馆藏建国后档案（不含会计档案）的数字化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年投入164.35万元，第二年投入89.82万元，第三年投入169.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扫描页数	≥369.4万页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档案查准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原件使用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用者满意率	≥98%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总目标	两岸文化交流、扶持出版《珍珠湾丛书》、文艺服务下基层、公益展览（演）、作品保护与收藏等，出版发行《厦门文学》。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3.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两岸文化交流、扶持出版《珍珠湾丛书》、文艺服务下基层、公益展览（演）、作品保护与收藏等，出版发行《厦门文学》。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28万元，第四季度1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印期刊数	≥12期
			收藏作品数量	≥5幅
			文化交流场次	≥3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报刊杂志续订率	≥95%
			收藏精品画作数量	≥1幅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两岸交流	有所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5%
			作品收藏满意度	≥95%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文化展览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化展览补助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总目标	该大展以福建省画家创作花鸟画为主的精品力作，充分展示了福建省花鸟画成果，2021年在市委宣传部大力支持下成功展出，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该画展力争办成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花鸟画（厦门）艺术展，助力厦门打造“文化中心，艺术之城，音乐之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福建省画家花鸟画（厦门）艺术大展作品征集、裱褙、装框及场租、开幕式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25万元，第四季度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出作品数量	≥100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群众人次	≥30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的满意度	≥95%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党校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党校本级(行政)
总目标	对设施设备、校园环境等办学条件进行提升改造。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办学条件进行提升改造相关经费，包括设施设备提升改造、校园环境提升改造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修缮、改造面积	≥10000平方米
			图书馆阅览室改造间数	=3间
			购置设备数量	≥892台/套
		质量指标	购置合同执行规范率	=100%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合同进度款支付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设备服务年限	≥6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主管部门	中国厦门华侨博物院
总目标	完善和提升原华侨博物院安全防范系统。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通讯系统提升及文物典藏部改造项目 2022年度预计支出2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物数字化采集加工	=550套
			完成展厅全景导览采集加工	=1套
			无线网络通讯系统	=37台
			库房安防系统	=49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完整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管理效率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总目标	完成柔性聘用人才、台湾专才等高层次人才的介绍工作，借此提升学校的人才队伍素质和水平，进一步提升了学校的教学成果和科研成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6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6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2年人才专项经费拟定569万，测算明细如下： 1. 简化程序招聘高层次人才安家费500万元； 2. 引进人才补贴69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80万元；第二季度180万元；第三季度180万元；第四季度18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柔性聘用人才人数	≥5人
			台湾专才引进人数	≥4人
			高层次人才人数	≥20人
			受益专业数	≥1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取得的科研成果数量（课题、论文、专利数量）	≥15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总目标	公办高等学校及中职学院，按符合条件的捐赠收入按1:1予以配比奖励。主要用于补充公用经费。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补充用于公用经费，如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天数	≥20天
			物业管理面积	≥516.87亩
			奖励教师人次	≥10人
			奖励学生人次	≥25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总目标	完成校园基础设施的修缮维护，提升基础条件优化美化校园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25.9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6.98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该项目用于用于后勤保障方面，具体项目如下： 具体项目包括：学院笃行楼1#楼卫生间改造，北校区阶梯教室投影仪改造，南北校区报告厅建设（尾款），网络安全升级，教学质量评价系统，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25.98万元；第二季度100万元；第三季度100万元；第四季度1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师生数	≥10000人
			修缮改造数量	≥3间
		质量指标	修缮改造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建信息化资产价值	≥237万元
			修缮工程成本预算	≥100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总目标	做好“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院校项目建设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164.4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立项建设院校项目，具体包括：党的建设、立德树人、学校治理、产教融合、专业建设、课程教学、师资队伍、信息化建设、对外合作、服务发展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00万元，第二季度564.43万元，第三季度500万元，第四季度5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实训室数量	≥7间
			新建改建实训室面积	≥510平方米
			实训室辐射课程数	≥19门
			新增实训室软件数	≥9项
			新增信息化资产数	≥4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设备资产价值	≥1059.98万元
			新增信息化资产价值	≥384.47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专业数	≥17个
			实训室受益人数	≥1382生
			实训室年教学课时数	≥4296小时
			年举办培训覆盖人次	≥1080人
	培训参加国赛省赛学生数	≥51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城市职业学院
总目标	1、完成教学、科研实验实训基地进行新建或改建。 2、通过实验设备的投入，提升学校的专业建设和特色专业群建设的办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3、使学校能培养出具有良好人文素养和职业精神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于福建省厦门市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为区域社会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32.1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54.02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该项目用于：1. 高等职业教育专业实训室建设（新建或改建）；2. 教学专用设备添置；3. 教学专用软件添置 具体项目包括：五轴加工中心配套工装，可编程控制器，机器视觉实训设备，机器人系统集成，工业机器人应用创新平台增补设备，数媒学院实训室新建与提升，国际贸易综合实训室、市场营销综合实训室电脑更换，财金系新建改造实训室，感觉统合训练实训室，建筑装饰智能测量放线系统，北校区操场主席台音响设备安装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8万元；第二季度258万元；第三季度258万元；第四季度258.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实训室数量	≥12间	
			新建改建实训室面积	≥1010平方米	
			实训室辐射课程数	≥31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实验设备资产价值	≥866.37万元	
			新增实训室软件价值	≥9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2522生	
			实训室年教学课时数	≥9464人	
			年举办培训覆盖人次	≥1552人	
			培训参加国赛省赛学生数	≥79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医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医学院
总目标	围绕学校“人才强校”发展理念，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为学校建成“特色鲜明、区域一流的高水平应用型医学本科高校”贡献人才支撑。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人才引进的工资绩效等相关补贴，引进人才在教学研究中的科研专项经费及科研平台建设，科研团队建设，师资培训等相关的投入。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25%，第二季度累计支出50%，第三季度累计支出80%，第四季度累计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高层次人才及骨干人才数	≥12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占比	≥3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医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医学院
总目标	1、提升学校信息化水平；2、加强馆藏资源建设；3、提升后勤服务保障能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89.5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3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教育信息化、后勤提升改造、文献资源等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25%，第二季度累计支出50%，第三季度累计支出80%，第四季度累计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信息化管理平台数量	=1个	
			信息化安全系统改造数量	≥2个	
			纸质图书采购数量	≥36000册	
			图书数据库数量	≥22个	
			改善校园基础设施面积	≥4038平方米	
	质量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受益师生数	≥75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均图书数量	≥80册/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率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教育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教育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医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医学院
总目标	1、完成集美新校区建设项目中各项目结算；2、完成项目及二类费用尾款（保修金）支付；3、完成集美新校区建设项目决算资料报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财政审核中心下发的财政审核结论书及第三方审核结论，对集美新校区建设项目剩余二类费用（零星项目）进行结算及尾款（保修金）支付。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40%，第二季度累计支出60%、第三季度累计支出90%，第四季度累计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类费用结算审核及时率	=100%	
			已结算项目尾款支付及时率	=100%	
			决算资料送审及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学生数	≥60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医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医学院
总目标	1、着力提高学科专业建设水平；2、提升教学质量与实验室建设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2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2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教学、科研实验实训室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25%，第二季度累计支出50%，第三季度累计支出80%，第四季度累计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善科研重点实验室建设数量	=4个
			完善教学-科研中心建设数量	=2个
			完善OSCE考核平台数量	=1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惠及学生数	≥1000人
			学生就业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主管部门	厦门广播电视集团
总目标	1. 舆论宣传工作—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不断提升节目质量和频道频率影响力、竞争力；繁荣广播影视创作，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制定并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宣传规划、产业发展规划。 2. 节目播出及覆盖工作—管理各个频道、频率，转播中央台、省台广播电视节目；运用各种传输手段，积极扩大广播电视有效覆盖。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93.5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59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节目制作成本及宣传管理费；中央无线覆盖；广电设备更新改造。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累计支出15%，第二季度累计支出50%，第三四季度累计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	=5部
			网络直播场次	≥30场
			每天首播节目量	≥7小时
	质量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0%
			舆论导向	正确引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70%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技师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技师学院
总目标	通过改造、修缮学院基础设施设备保障师生安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学院需对教学楼、办公楼及学生宿舍、食堂部分已老化的硬件设施及软件进行重新修缮和更新，保障全院师生安全；2、针对校园安全问题，需建设相关安全设施，符合校园安全管理要求，确保师生校内安全。			
	资金投入计划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学院2022-2024年计划建设3650.81万元，每年完成进度为： 1、第一季度累计完成40% 2、第二季度累计完成55% 3、第三季度累计完成80% 4、第四季度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宿舍墙面改造数	≥24000平方米	
			校园安全设施配套建设数	≥180个	
			学生宿舍门改造数	≥854扇	
			校园电子围栏建设长度	≥1800米	
		质量指标	学校基础设施完善率	75%	
			学生住宿条件条件改善率	80%	
			学院老化设施设备更新修缮需求完成率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学生数	≥20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技师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技师学院
总目标	保证正常教学、满足实训及一体化课改、社会培训鉴定需求 保证正常教学，满足实训需求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 延续上年项目建设；(二) 新增专业实训室设备购置；(三) 实训室改造设备购置；(四) 设备更新、新增设备；(五) 新增专业实训室；(六) 实训室改造		
	资金投入计划	每年按季度及时完成支出进度，具体计划如下： 1、第一季度完成40%； 2、第二季度完成55%； 3、第三季度完成80%； 4、第四季度完成全部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延续上年实训设备购置数量	=41套
			延续上年建设实训室数量	=3间
			新增专业、课程实训设备购置数	≥34套
			新增专业、课程实训室建设数	=3间
			设备更新、新增设备数	=50台
			实训室改造数	=1间
			建设公共制造业实训基地数量	=1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培养学生数	≥2000人
			学生毕业就业率	≥98%
			参加市级以上比赛	≥70个
			培训鉴定人次	≥100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科学技术普及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学技术普及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总目标	目标1: 为社区青少年科学工作室正常运行提供补助。 目标2: 为市级科普大学开展正常授课实施补助。 目标3: 为农村科普惠农服务站提供培训和带领当地群众致富提供补助。 目标4: 为社区新建市级青少年科学工作室提供资金补助。 目标5: 为科普创设更好的环境, 提高科普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8.7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8.7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符合条件的社区青少年科学工作室、市级科普大学、农村科普惠农服务站正常运行提供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大学开课数	≥100节
			科普大学学员人数	≥18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青少年工作室接待未成年人数	≥22000人
			科普惠农工作站接受培训人数	≥800人

科技馆发展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技馆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总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科技馆升级改造（二期），进一步丰富展教手段，完善展教内容，不断提升科技馆的展教功能。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科技馆升级改造（二期）192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资金投入计划：第一季度，投入0万元；第二季度，投入120万元；第三季度，投入0万元；第四季度，投入7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展品更新或增加件数	≥25件
			维护开放面积	≥100平方米
			增加展教手段样数	≥3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均接待群众人数	≥45000人

科技馆发展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科技馆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总目标	保障科普场馆安全有序有品质地对公众开放。同时充分利用良好的行业口碑和运营管理经验，积极探索研学、科普展馆建设等有利于企业健康发展的项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4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4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未成年人减免优惠补差包干，场馆水电支出、展品更新改造、展品研发、品牌建设等有利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付水电费更新维护300万元，第二季度支付水电及项目经费244万元，第三季度支付水电及项目经费300万元，第四季度支付水电及项目经费3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500平方米
			更新展品数量	=16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门票收入	≥21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活动场次（含进校园）
		中大型主题活动数		≥3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美团携程等公众平台满意度打分	≥4分

院士工作站建设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院士工作站建设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科学技术协会
总目标	按计划开展我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 导我市“三高”企业建立院士站, 有效促进建站单位自主创新能力, 助力我市“三高”企业做大做强;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院士站条件改善、院士站合作项目补助和院士站人才培养等支出。1、院士站条件改善经费: 主要用于实验室改装、仪器设备的相关费用等。2、院士站合作项目补助经费: 主要用于工作站合作项目研究和管理; 与项目相关的费用补助, 包括实验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科研业务费、劳务费等。3、院士站人才培养经费: 与院士站合作项目有关的研发人员培训费用; 院士所在单位承担建站单位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的继续教育与进修培训, 针对需求协助培养紧缺人才、复合型人才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3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建站单位院士站建设	=7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增量	≥350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站单位满意度	=95%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总目标	用于厦门市文化产业引进和培养的资金扶持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0年已评选的文化产业英产、优才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50%，二季度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英才人数	≥8人
			优才人数	≥6人
			文化引进人才	≥2批

宣传文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宣传文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总目标	<p>1、舆论宣传工作--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不断提升节目质量和频道频率影响力、竞争力；繁荣广播影视创作，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制定并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宣传规划、产业发展规划。</p> <p>2、节目播出及覆盖工作--管理各个频道、频率，转播中央台、省台广播电视节目；运用各种传输手段，积极扩大广播电视有效覆盖。</p> <p>促进外图活动繁荣</p> <p>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做好新闻舆论工作，发展繁荣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推进媒体融合发展，壮大主流思想舆论阵地；坚持社会效益第一，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共提升。</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广电新闻媒体宣传提升经费；外图文化宣传事业提升经费；厦门日报社新闻媒体设施设备购置经费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25%，2季度25%，3季度25%，4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读书月活动场数	≥200场
			视音频采编设备1套，数字微波升级改造1套	≥2套
			学习强赠阅《厦门日报》份数	≥100份
			中外参展出版社规模 展出图书数量	≥190家
			被学习强国总台选用数	≥400篇
			文学作品创作篇数	≥80篇
			出版期刊数量	≥6期
			活动开展场次	≥28场
	开展校园阅读活动	≥60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塑造高校校园书店书香氛围，新建高校书店	≥3家
新媒体影响力，点击量			≥8万	

文化事业建设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化事业建设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总目标	指导全市理论学习、理论研究和理论宣传工作。引导新闻舆论。组织实施对外宣传工作，做好宣传思想信息工作。加强对宣传文化事业的宏观管理。负责社会文化工作和文化市场的宏观管理。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897.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897.2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文联文化发展事业经费；文化事业建设和宣传文化专项资金；文化旅游事业建设提升经费；同文书院建设经费元；“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经费；主题活动项目经费；志愿服务工作经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25%，二季度25%，三季度25%，4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原创歌曲	≥4首
			《音乐厦门》微信公众号推送	≥100篇
			开展主题宣传	≥2场
			宣传系统重大调研课题	≥2个
			全市意识形态专题培训（面向市直	≥6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全市农家书屋图书补充更新工	=100%
			社会效益目标	≥90%
			覆盖境外重点国家和地区	≥10个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宣传部
总目标	兑现文化产业发展项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9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9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文化产业专项资金，文艺发展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1季度25%，2季度25%，3季度25%，4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影视备案拍摄数	≥50部
			新增影视企业数	≥100家
			受奖补文化企业数	≥60家
			新增影视投资额	≥50亿
			影视剧组来厦数量	≥20个
			全市规上文化企业数量	≥50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文化企业营收增长率	≥12%
			市重点文化企业数量	≥30家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与培养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理工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理工学院
总目标	从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引进或柔聘应用型创新人才、一线工程技术专家或经营管理专家, 补充产业人才, 推动学校师资队伍建设, 提高师资水平, 保障“更名大学”、硕士点授权单位的师资要求, 适应应用型高校转变趋势。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91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91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理工学院引进人才有关规定(2020)》、《厦门理工学院“鹭江学者”人才支持计划实施办法》、《厦门理工学院“青年教师学历/学位提升计划”实施与管理暂行办法》、《厦门理工学院教师实践能力提升计划实施与管理暂行办法》, 主要包含引进人才购房补贴、安家费、科研启动经费、省部级高层次人才, 鹭江学者、特岗津贴人才配套经费及绩效工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5%, 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培博士数量	≥5名
			引进和培养国家级、省级高端领军人才人数	≥1名
			引进高层次人才人数	≥40名
		质量指标	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	≥52%
			专任教师高级职称比例	≥53%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捐赠配比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理工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理工学院
总目标	弥补学校日常公用经费不足, 提高学校后勤保障能力, 为师生提高舒适安全的学习生活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后勤提升改造项目61万元; 2. 用于物业管理费39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35%, 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房屋维修改造	≥5项
			物业管理保障(集美苑(三期)学	=1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延长相关房舍及设备使用寿命	≥2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后勤管理服务满意度	≥85%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理工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理工学院
总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一是构建学校信息化支撑体系，提升学校信息化建设水平；二是完成文献资源采购，更好地满足学校教学和科研需求；三是完成后勤提升改造项目，提升办学条件，为师生提供舒适的学习生活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87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87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后勤提升改造支出主要用于：(1)行政办公设备配置；(2)校园公共设施改造及零星维修；(3)大型设施维护；4、周转房配套；5、综合大楼场所隔断及综合布线工程结算；6、地下管廊延伸道路及周边景观改造项目；7、学生公寓区重点部位改造专项预算；8、校内基建零星工程及临时工程应急经费。 2、文献资源支出主要用于：1. 中外文图书；2. 中外文报刊；3. 中文数字资源；4. 外文数字资源。 3、信息化专项支出主要用于：1、校园网宽带出口服务；2、数据安全（一期）；3、网络安全；4、数据治理与数据服务（一期）；5、统一身份管理平台；6、信息化系统运维与优化；7、大型仪器共享平台（二期）款；8、实验室安全综合管理平台；9、艺术会堂舞台机械系统改造。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3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文数据库更新数量	=20个	
			中外文图书购置数	=2.3万册	
			中外文报刊购买数量	=500份	
			维修及改造项目数	≥1000项	
			外文数据库更新数量	=4个	
			地下管廊延伸道路改造面积	≥5000m ²	
			大型设施设备维护数量	≥50个	
			周转房配套数	≥102套	
			安全防护覆盖系统数量	>50个	
			提供教育网带宽	=400M	
			渗透测试的信息系统数量	=40个	
			对接业务系统数量	≥50个	
			备份数据量	≥50T	
	保护虚拟主机台数	≥414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当年电子资源访问量	≥4000万次	
当年馆藏图书流通量			≥8万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后勤服务满意度	≥85%		
		师生对文献资源满意度	≥90%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2022年)

项目名称	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与特色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理工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理工学院
总目标	<p>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一是以博士学位点培育建设等为重点，对标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博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完善实验室条件建设，建设若干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着力培育大项目、大平台和大成果，提升科研能力，推进我校博士点培育、硕士点建设和研究生培养工作。二是结合学校《建设高水平应用型本科教育实施方案》改善我校教学与实验条件，着力提升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内涵，为更名厦门理工大学，实现跻身全国100所示范性应用型本科高校和综合实力排名进入全国理工类院校前100位的“双百”的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p> <p>2、通过加强基础性实践教学、质量工程、学科竞赛经费投入，夯实应用型人才培养基石，提高教学内涵质量，健全高水平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培养造就集知识应用能力、实践动手能力、职业岗位能力、创新创业能力等核心能力为一体，具有家国情怀和国际视野的应用型创新性高级专门人才。</p> <p>3、围绕我校更名大学、建设高水平应用技术大学规划目标，着力探索以“探索产学研融合、校企合作、对外合作”为核心的三位一体服务地方发展道路，不断提升学校在科技创新、产学研和服务地方等方面水平与能力。</p> <p>4、以博士学位点培育和硕士学位点建设，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及省高原学科、应用型学科建设等为重点，健全以服务需求和成果产出为导向的学科建设机制，建设一批立足解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的科研创新平台，建设若干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着力培育大项目、大平台和大成果，打造学科品牌，提升科研能力，推动我校学科科研工作快速发展。</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138.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数	513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重点学科及科研平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1）机械工程博士点培育建设经费；（2）电子信息博士点培育建设经费；（3）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4）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5）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6）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7）光电与通信工程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8）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9）经管学院学科建设经费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0）设计艺术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1）影视与传播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2）文化产业管理与旅游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3）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4）体育部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5）应用数学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6）外国语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17）马克思主义学院学科建设运行经费。</p> <p>2、教学及实验平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1）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2）智慧教室升级改造及技术支持服务项目（一期）；（3）智慧教学工具云平台服务；（4）混合式国家级金课资源引用服务；（5）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6）材料科学与工程国家一流专业实验室建设；（7）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专业工程认证实验室建设项目；（8）机电一体化创新综合实训平台；（9）大学物理、电子实验设备更新；（10）数字语音实验室更新；（11）环境生态工程专业综合实验平台；（12）专业音视频教学实践器材；（13）新金融智慧实习工场；（14）数字影音空间；（15）北斗卫星导航实验室更新；（16）大型空间声学装修与功能配套施工；（17）教学管理专项经费、质量工程专项经费、教室管理运行专项、日常教学信息化平台维护专项，创新创业园创新创业工作专项，信息中心信息化设备维修改造等其他教学及实验相关支出。</p>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20%，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校级一流本科课程数量	≥50门
			引入国家级金课平台资源及服务数量	≥60门
			新增实验室数量	=2间
			新增实验项目数量	≥40个
			新增智慧教室数量	=2间
			新增智慧教室融合平台数量	=1套
			更新设备的公共实验室数量	=3间
			更新专业实验室数量	=5间
		质量指标	博士点培育立项建设数量	≥1个
			争取省级一流本科课程数量	≥20门
			争取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数量	≥2门
			发表SCI/EI论文及授权发明专利数量	≥150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数量	≥30项
新增市级以上科研成果奖			≥1项	
科研经费到账金额			≥3000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流课程服务学生数	≥3000人	
		培养研究生数量	≥1200名	
		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或为企业解决技术难题数量	≥80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实验教学条件满意度	=95%	

提升办学条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提升办学条件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经济管理学院		主管部门	厦门经济管理学院
总目标	1、完成好全市经济与法律、法规类的公益培训任务。2、办好按市委、市政府要求承担的其他培训项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4.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更新配置办公设备及教学设备一批计33.83万元；2、因学院屋面渗漏防水需修缮改造，部分教室及会议室地面砖破损及屋顶需零星维修改造及修缮计7.17万元；3、学院宽带网络提速计3.84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1、2022年第一季度14.8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40万元；第四季度30万元。2、2023年第一季度15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60万元；第四季度50万元。3、2024年第一季度15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60万元；第四季度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添置各类设备台数	25台
			添置文件柜数量	19座
			学院屋面渗漏防水修缮改造面积	1019.11平方米
			教学楼501电教室屋顶彩钢板改造面积	245.41平方米
			教学楼等零星修缮改造面积	705.68平方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购置教学仪器设备质量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购置计划执行率	≥95%
			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之前
			按期完工率	≥9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114.8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院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教职工使用满意度			≥90%	

网信发展项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网信发展项目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1. 开展网络生态治理, 使网络空间更加清朗, 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2. 开展网上正面宣传, 确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网上宣传始终占据网站平台首页头条 3. 做好网上舆论引导, 确保中央、省市重大政策和重大活动正面报道。 4. 做好涉厦网上舆情监测, 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 5. 保障厦门的涉政涉网网络舆情信息采用量在全省位居前列 6. 作为中央网信办的涉台舆情直报点, 做好涉台舆情报送, 为上级部门提供信息参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网络安全管理和应急经费350万元; 2. 网上正面宣传经费337万元; 3. 网信业务培训经费30万元; 4. 互联网技术提升服务和运维费288万元; 5. 涉政涉网舆情专项费用44万元; 6. 涉台舆情专项费用(含意识形态、时政热点) 33万元; 7. 互联网应急响应保障项目18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25%, 第二季度支出25%, 第三季度支出25%, 第四季度支出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置网上有害信息、违法违规网站平台及应用程序等数量	≥5200条
			检查我市网络安全重点单位数量	≥14家
			通报网络安全漏洞数量	≥90起
			举办各项网络文化节活动数量	≥35项
			网信厦门微信公众号日推送数量	≥2条
			制作2022年网络主题宣传作品数量	≥1部
			组织属地网站创作推送专题宣传、视频、报道、H5等作品数量	≥300件
			邀请国内知名网站平台和自媒体宣传厦门网上阅读量	≥6000万
			相关英文网络作品数量	≥110件
			报送舆情周报和舆情专报数量	≥65期
			应急响应次数	≥8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网信知识普及率	=100%
			被中央网信办采纳分数	≥50分
应急响应及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	≥80%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总目标	着力构建区、街镇、村居新时代文明实践联动体系，更广泛、更有效地动员和激励广大基层城乡群众积极投身文明建设，以实际行动为我市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市贡献力量。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思明区10.5万元，湖里区10.5万元，集美区10.5万元，翔安区10.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4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数量	≥4个
			每个县（市、区、旗）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数量	≥10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个县（市、区、旗）文明实践志愿者骨干培训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每个县（市、区、旗）人民群众对文明实践工作的满意度	≥80%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总目标	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信息化项目，构建“1247”文明实践体系，即一个指挥中心（可视化大屏展示调度）、两个服务终端（电脑端、移动端）、四级组织架构（市、区、镇街、村居）、七大实践平台（理论宣讲、社会宣传、教育服务、文化服务、科技科普、健身体育、乡风文明），发挥展示、传输、互动、管理、指挥功能，力争构建起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全新格局。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8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8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智慧平台经费。 用于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信息化项目建设 预计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210.63万元，（其中新时代文明实践宣传互动平台388500元，新时代文明实践综合管理平台826000元，新时代文明实践大屏指挥平台697200元，新时代文明实践接口服务管理194600元），智能化系统建设经费267.46265万元（其中，大屏显示系统786605.4元，视频会议系统349020元，无纸化多媒体系统171500元，会计及音频扩声系统187481元，智能中控系统105595元，综合布线系统12656元，计算机网络系统37688元，安防系统20700.4元，数字控制台系统406000元，录直播系统 硬件109637.5元。配套工程414404.2元，其他辅材73339元）。 2. 厦门市精神文明建设智慧平台监理服务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预计273万, 第二季度预计21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信息化系统	≥1套
		质量指标	通过项目验收	≥1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影响力	进一步提高

文化事业建设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文化事业建设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总目标	<p>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文明办关于印发《2021年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紧紧围绕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一个目标、四个定位、五项工作、三个到位、六中能力”的总要求，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进一步走深走实。持续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营造雷锋精神人人可学、奉献爱心处处可为的文明风尚，为厦门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汇聚志愿服务力量。志愿服务工作是创建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内容，加大“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的推动力度，将其作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进一步强调各地市广播电视、平面和网络媒体以及公共场所刊播刊载公益广告的数量及要求，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刊播刊载力度，各责任部门狠抓工作落实，营造了良好的“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的氛围。</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1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p>主题活动项目经费126万元、“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宣传补助经费385万元、志愿服务工作经费135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经费140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第一季度预计196.5万元，第二季度预计196.5万元，第三季度预计196.5万元，第四季度预计196.5万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报刊上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宣传	≥4版	
			开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专栏	≥15篇	
			全市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数	≥200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微信公众号上介绍志愿服务相关典型经验	≥50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影响力	进一步扩大
		可持续影响指标	志愿者综合素质	进一步提升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水平	进一步扩大	
			志愿服务精神普及率	进一步提高	

社科发展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社科发展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总目标	完成厦门市第十二次社科优秀成果评审工作，遴选观照现实、指导性强的研究成果，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宣传及在主要媒体发布公告经费、评审费、会议费、劳务购买、委托服务费、公杂费、奖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1. 前期启动经费6万元。主要是进行前期宣传及在主要媒体发布公告经费。 2. 评审经费233万元。 (1) 初评经费48.23万元。主要是购买使用福建省社科联与上海市社科联开发的社科评奖申报管理系统使用和委托服务费20万元, 评审费15.75万元, 评审公杂费5.28万元, 临时人员聘用费用7.2万。 (2) 复评经费16.12万元。主要是复评会议费7.42万元(55人*450元/天*3天), 评审费6.3万元, 意识形态评审费2.4万元等。 (3) 奖金167万元。 (4) 评审委员会会议经费1.74万元。包括评审委员会会议场租及证书制作费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报作品数量	≥500项
		质量指标	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级别领导批示	≥20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作品获奖数量	≥120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对象满意度	≥95%

生态环保发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总目标	1.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 助力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3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3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废水治理提升改造专项补助；2. 废气治理提升改造专项补助；3. 在线监控设施专项补助；4. 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500万元，第二季度500万元，第三季度43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9个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达到惠企减负效果	是
		生态效益指	扶持对象污染物排放是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受助企业满意度	≥90%

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奖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奖补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总目标	建成人员设施较为健全的海岸线环卫队伍，保障辖区沿海地区海漂垃圾常态化清理，近岸海域和海岸带无明显集中的海漂垃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4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省级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奖补资金。用于厦门市各区海漂垃圾环卫队伍建设和海岸保洁等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付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海漂垃圾数量（吨）	与2022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细则要求一致
			成立海岸线环卫队伍（个）	≥6个
		质量指标	海漂垃圾分布密度（m ² /km）	与2022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细则要求一致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省级资金补助标准（万元/公里）	=1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带动相关地市加大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增长率	≥10%
		生态效益指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与2022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细则要求一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生态环保发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生态环保发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总目标	1.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 助力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3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3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废水治理提升改造专项补助；2. 废气治理提升改造专项补助；3. 在线监控设施专项补助；4. 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专项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500万元，第二季度500万元，第三季度43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数	≥9个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达到惠企减负效果	是
		生态效益指	扶持对象污染物排放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受助企业满意度	≥90%

保障房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保障房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完成2022年祥平保障房地社区配套卿朴中小学、西湖中小学、卿朴幼儿园竣工验收任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3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各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的立项、概算及实施情况。		
	资金投入计划	按工程进度支付、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舍面积	≥ 20000 平方米
			人防地下室	≥ 20000 平方米
			校舍	≥ 2 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geq 100\%$	

保障房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保障房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7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7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工程进度支付、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按照计划工期完成	1年
		成本指标	每平方米造价	5000元/m ²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障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房屋正常使用年限	50年

其他市政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市政工程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一、根据厦委办〔2017〕12号文件精神，完成和落实市级夜景照明控制平台财务决算。 二、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台风灾后重建提升行动项目小组第十九次联席会议的纪要》，完成和落实集美大桥桥头片区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根据厦委办〔2017〕12号文件精神，完成和落实市级夜景照明控制平台财务决算。 二、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台风灾后重建提升行动项目小组第十九次联席会议的纪要》，完成和落实集美大桥桥头片区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工程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和落实市级夜景照明控制平台财务决算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对辖区内容夜景集中控制。	实现集中控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夜景满意度	有所提升

其他市政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市政工程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p>1. 拆除违章建设，包括屋面、墙面、地面上的各类违章建筑。</p> <p>2. 改造提升建筑外立面，包括改造外墙和规范建筑外挂设备、设施、防盗网以及修饰建筑外窗、阳台、露台等。</p> <p>3. 规整各类管线，强、弱电尽可能缆化。</p> <p>4. 清理、规范广告和店招。</p> <p>5. 提升街区立面关联的室外公共空间环境。</p> <p>一、完成市级夜景照明控制平台财务决算。</p> <p>二、完成和落实集美大桥桥头片区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p> <p>三、完成和落实厦门北站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p> <p>四、完成集美区级夜景照明控制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对辖区内容夜景集中控制。</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91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91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 拆除违章建设，包括屋面、墙面、地面上的各类违章建筑。</p> <p>2. 改造提升建筑外立面，包括改造外墙和规范建筑外挂设备、设施、防盗网以及修饰建筑外窗、阳台、露台等。</p> <p>3. 规整各类管线，强、弱电尽可能缆化。</p> <p>4. 清理、规范广告和店招。</p> <p>5. 提升街区立面关联的室外公共空间环境。</p> <p>一、完成市级夜景照明控制平台财务决算。</p> <p>二、完成和落实集美大桥桥头片区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p> <p>三、完成和落实厦门北站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p> <p>四、完成集美区级夜景照明控制管理平台建设，实现对辖区内容夜景集中控制。</p>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工程进度情况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0%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完成和落实集美大桥桥头片区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	>100%
			完成和落实厦门北站夜景提升工程竣工财务决算。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城市宜居度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
			市民的归属感和认同感	≥80%
			城市夜景照明提升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所提升有所提升	

建设服务及建设系统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建设服务及建设系统专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p>消防审查验收职能自2018年由公安部转至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51号）及其配套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建科规【2020】5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福建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暂行实施细则》，2022年消防设计审查监管费与消防验收监管检测费400万元，具体项目如下：1、消防设计审查监管费85万元：消防设计审查、抽查比例为15-20%，每年对设计单位、审查机构监管、抽查及其辅助性工作等约250项次；既有建筑装饰投诉处理的辅助性工作经费。2、消防验收监管检测费95万元：特殊工程和抽查比例为15-20%的其它工程，每年进行工程验收监管、抽查、现场实测实量和试验检测等辅助性工作约700项次。3、消防检测费20万元。</p> <p>市重点建设项目“市档案馆及城建档案馆业务技术用房”将于2022年8月竣工。在竣工交付后、开馆前，还须相应配备档案处理设备、装具、业务及办公家具，并完成常设展览陈列布设。“档案馆新馆开馆必备专用设备、业务、办公用家具”项目的总目标是：落实市委、市政府进一步完善岛外公共文化设施，提升岛外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决策部署，依法保障档案基础设施建设适应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符合国家规范要求，有效衔接档案馆重大基建投资效益，实现全市城建档案安全便捷收集、保管、利用。</p> <p>兑现性奖励，针对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企业进行资质升级、产值提升、企业迁入产值三大类进行奖励。</p> <p>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发展和推广应用新型建筑材料的法规和政策；负责新型墙体材料革新、建筑节能监督管理和宣传推广应用工作；制定和实施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推进技术进步，促进产业结构调整；负责规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返退和使用管理等工作。</p> <p>对我市城市建设中成片区域涉及新建、改建、扩建的管线信息进行普查，尤其是地铁沿线、市政道路改扩建等涉及管线迁改较多的重点项目。全面查明、查清修补测区域内地下管线，完善厦门市综合地下管线信息管理系统，使修补测的数据各项技术指标均满足福建省和厦门市的相关技术要求。</p> <p>我市地下管线数据动态更新管理主要是通过将地下管线工程档案资料录入厦门市地下管线信息数据库的方式来进行。根据厦门市综合地下管线信息管理系统运作情况，存在仅依靠数据动态更新从技术和管理上无法全面解决的问题，为确保系统中管线资料的完整性和现势性，按照《厦门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需要会同专业地下管线工程管理部门不定期组织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并对地下管线信息数据库进行修正”、参照《福建省测绘条例》有关规定。开展地下管线修补测工作是必要的。2011年8月厦门市建设局（原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组织专家对《厦门市岛内地下管线修补测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评审，与会专家建议应定期开展地下管线修补测工作。</p> <p>对平台运行维护，保证现有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降低整体管理成本，提高网络信息系统的整体服务水平。</p> <p>1、组织开展夜景照明集中控制平台运行维护、平台值守、亮灯控制、系统设施维修等。2、通过购买服务，保持维持夜景照明集中控制平台通讯畅通和电力供应。3、贯彻2015年市委主要领导开会研究时明确提出“应摸清家底”的指示要求，每年开展调查分析，以便更好推动各类停车设施建设和运行，缓解城市停车难问题。依据《厦门经济特区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等规定，组织停车场信息联网，引导群众绿色出行，就近停车。4、组织全覆盖对全市住宅小区进行星级评定、评级挂牌、5、组织全覆盖对全市住宅小区进行美好家园评定等；6、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节能减排。7、加强我市建设科技研究工作，促进建设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主要补助在建设领域相关的应用基础研究、科研开发、软科学研究等方面，用于已立项建设科技计划项目研究经费、项目评审用以及建设科技推广。8、贯彻法规政策，组织编制我市绿色建筑专项规划。</p> <p>根据重要节日、重大活动的需要，完成相关灯光秀或动态图文播放视频文件创作制作，并在相应楼宇夜景设施中播出。</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499.4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499.46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厦府规〔2020〕8号）精神，企业申报的2020年度建筑业产业扶持奖励结果，共94家企业申请117项奖励，其中，建筑业产值奖励2090万元、施工企业资质升级1300万元、发明专利95万元、示范工程4万元。等。		
	资金投入计划		按合同约定及工作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设计审查、抽查数量	≥250项次	
			探测地下管线公里数	≥650公里	
			新增纸质档案密集柜	=4593立方米	
			引进优秀建筑业企业	≥15家	
			对全市住宅小区开展美好家园评定	≥30个	
			完成档案展厅设计	=92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按法定时间返退	≥100%	
		时效指标	按时限完成	=55个工作日，备案即时	
			完成合同约定的探测公里数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探测每公里地下管线价格	≤2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市建筑业企业产值增量	≥50亿元	
			推动新型墙材发展，淘汰落后产能	有一定作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查询地下管线档案单位数量	≥200个	
			载体夜景精细化管理，保证亮灯正常	≥1450处	
			相关灯光秀、动态图文视频播放文件创作制作	完成	
			相应楼宇夜景设施中播出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引导业主及物业企业树立共建“美好家园”理念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引导业主及物业企业树立共建“美好家园”理念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社会单位满意度	≥90%	
群众、社会单位查档满意度			≥90%		
企业满意度			≥95%以上		

环境综合整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环境综合整治经费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p>对纳入年度美丽乡村建设计划的村庄，对照“五清楚、两特色”的标准要求，实施房前屋后整治、景观节点打造、绿化美化提升等，资金市对区实行以奖代补模式。清理房前屋后屋顶及田间地头乱搭盖、垃圾、广告，整治房屋立面，做好沿线两侧绿化、房前屋后植树，将铁路、高速公路沿线打造成整洁美观、山水林田屋协调、富有地域特色的高颜值景观廊道。</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54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54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原来每个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按村庄人口进行补助（人均示范村5000、重点村3000、一般村1000），首批市级奖补资金已随计划下拨40%，现尾款下拨按两个方式以奖代补：当财审决算高于市级奖补资金，尾款=市级奖补资金*60%；当财审决算低于市级奖补资金，尾款=财审决算价-首次下拨资金。根据之前尾款下拨资金经验测算，需要资金尾款大概6500万。</p> <p>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厦府办〔2018〕187号）、《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行动财政奖补体制的通知》（厦财行〔2018〕24号），2018年专项行动启动以来已完成投资5.55亿元，待拨付市对区奖补资金（按60%计算）为3.18亿元，现已拨付预拨资金9683.2万元，待拨资金约11610万元。2021年下达裸房整治任务1785栋，2022年计划整治裸房2000栋，按照已实施裸房整治6万元/栋标准估算，市对区奖补资金约需13626万元，已拨付预拨资金5400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按项目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美丽乡村建设村庄数量	≥50个
			整治设计方案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90%
			铁路及高速公路沿线卫生清理完成率	≥90%
			铁路及高速公路沿线绿化美化完成率	≥90%
			铁路及高速公路沿线农房整治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我市城市软环境和吸引力	持续提升
			考核合格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厦门投资环境的竞争力	持续提升
		我市城市宜居度	有所提升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建设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建设局
总目标	改造提升老旧小区市政配套设施、小区环境、建筑物本体等公共部分，有条件的加装电梯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13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13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按照《厦门市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意见》明确规定的资金计算规则，属财政以奖代补资金的，由市、区财政5:5分担。根据《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老旧小区弱电既有缆线迁改费用奖补标准的通知》，弱电奖补从20%提高至50%。全市既按照《厦门市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意见》明确规定的资金计算规则，属财政以奖代补资金的，由市、区财政5:5分担。根据《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老旧小区弱电既有缆线迁改费用奖补标准的通知》，弱电奖补从20%提高至50%。</p> <p>全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共计补贴电梯台数96台，补贴金额万元2030台，补贴金额3337.5万元（思明区23台，共计507万元；湖里区40台，共计863.5万元；集美区28台，共计548.5万元；海沧区3台，共计66万元；同安区2台，共计45万元）。有住宅增设电梯共计补贴电梯台数96台，补贴金额万元2030台，补贴金额3337.5万元（思明区23台，共计507万元；湖里区40台，共计863.5万元；集美区28台，共计548.5万元；海沧区3台，共计66万元；同安区2台，共计45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汇总各区上报的资金投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基本配套设施（如水电气路及管线配套等）	≥90%
			符合条件的同步改造提升类的基础设施（如健全便民市场、便利店、步行街、停车场等）	≥60%
			符合条件的同步完善公共服务类内容（如建设社区活动中心、社区养老、医疗、家政等）	≥60%
			完成加装电梯补贴	≥120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既有住宅使用功能	进一步完善
			解决老旧小区自治管理薄弱问题	进一步提高

会议接待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会议接待费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事务管理局
总目标	配合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纪委办公厅以及市委有关部门做好接待服务保障和车辆保障等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4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4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各套班子接待中央、省及其他省、市重要客人的财政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20%，第四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340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支出合规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总目标	<p>基于厦门市金宏网建设市府办信息采编及督查督办综合业务管理系统，主要功能包括：督查督办、信息采编、来稿处理、信息编报、采用查询统计及输出、稿酬统计及输出、通知、值班工作、业务登记、流程定制工具、系统设置等。</p> <p>为进一步推进12345平台规范化、制度化、智能化建设，提升平台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我局开展厦门市12345平台信息化建设项目，内容包括探索建立标准化体系、搭建智能辅助系统、扩展精细化业务功能、提升便民惠企功能、强化平台数据汇聚、升级大数据展示平台等。</p> <p>市委政法委机关办公系统信息化创新工程。</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2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2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政法委机关办公系统信息化创新工程。2. 市府办信息采编及督查督办综合业务管理系统。3. 信访局推进12345平台规范化、制度化、智能化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至40%，第二季度至60%，第三季度至80%，第四季度至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系统数量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转办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根据合同要求及时交付使用	≤合同约定交付使用日期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百分比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运行用户满意度	100%
			电话坐席满意率	≥95百分比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总目标	严格执行基建项目管理相关规定，负责基建项目计划、立项、建设、竣工验收全程管理。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6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6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项目专项使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总目标	严格执行基建项目管理相关规定，负责基建项目计划、立项、建设、竣工验收全程管理。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2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4.24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项目专项使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重点课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重点课题经费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事务管理局
总目标	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对带有全局性、战略性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重大政策问题进行调查研究，为市委提供对策建议、决策咨询、决策依据；主持或参与起草党代会、全委会及市委重要报告和重要会议文件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市课题调研工作应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各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市委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为市委、市政府提供有效的决策参考。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25%，二季度达50%，三季度达80%，四季度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结题申报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社会用户满意度	≥9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推进厦门市监局信息化建设，实行智慧监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0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完成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化综合项目（2021）1248万元； 二、完成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化“证照分离”改革配套项目58万元； 三、“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服务平台2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109万元；第三季度1368万元；第四季度2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提供知识产权专利侵权线索数量	≥10个
			实现业务分时办理数量	≥2项
			完成许可事项事项电子化办理数量	≥23个
			实现事项清单整理数量	≥10项
			每年提供知识产权电子证据存证数量	≥20个
			每年提供知识产权商标侵权线索数量	≥10个
			完成商事登记智能审批业务类型数量	≥10个
			实现多证合一业务数量	≥1项
			违法线索感知数量	≥500条
			电子存证数量	≥300条
实现简案快办事项个数	≥2个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一、完成“国家场（厂）内机动车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工程建设； 二、完成“国家场（厂）内机动车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国家场（厂）内机动车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工程款200万元； 二、“国家场（厂）内机动车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二期”工程款3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200万元；二季度3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本地企业	≥440家次
		质量指标	报告结果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级监督检验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客户满意度	≥98%

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补助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按照《厦门市重点农贸市场改造工作推进方案》推进全市条件成熟的农贸市场提升改造。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690.6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690.6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对按要求进行标准化改造提升的市场，财政给予最高不超过总投资额80%的补贴(按市区财政体制发放补贴)。补助不超过总投资额80%，按照1.0版改造的，补助不超过总投资额70%；按为民办实事改造提升基本要求改造的，补助不超过总投资额60%。根据各项目验收及区补助资金垫付情况，拟安排合计2690.63万元市级补助资金，具体如下</p> <p>1.思明区1个，按2.0改造1个，投资额预算429.56万元，补助金额343.65万元，其中市级补助安排206.19万元；</p> <p>2.湖里区1个，按一场一策改造1个，投资额预算160万元，补助金额96万元，其中市级补助安排57.6万元；</p> <p>3.集美区1个，按2.0改造1个，投资额预算1174.05万元，补助金额939.24万元，其中市级补助安排563.54万元；</p> <p>4.海沧区1个，按2.0改造1个，投资额预算528.66万元，补助金额422.92万元，其中市级补助安排253.75万元；</p> <p>5.同安区1个，按2.0改造1个，投资额预算3353.23万元，补助金额2682.58万元，其中市级补助安排1609.55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二季度50%；三季度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贸市场提升改造的区	=6个
			农贸市场改造提升累计完成项目数	≥50个
		成本指标	2.0改造标准资金补助比例	≤80%
			为民办实事基本要求改造标准资金补助比例	≤60%
	1.0改造标准资金补助比例		≤7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商户数	≥2000个	

标准化战略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标准化战略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落实《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进一步实施标准化战略的意见》（厦府办规〔2020〕15号），实施标准化战略。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865.7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865.75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按照《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进一步实施标准化战略的意见》（厦府办规〔2020〕15号）兑现政策，包括： 1. 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2337万元； 2. 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1203.5万元； 3. 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149.25万元； 4. 国际标准制修订项目70万元； 5. 标准贡献奖20万元； 6.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项目10万元； 7. 标准化示范项目18万元； 8. ISO、IEC注册专家、全国标准化委员28万元； 9. 企业标准“领跑者”15万元； 10. 企业标准对标达标工作1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支出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数	≥179项
			资助标准贡献奖	≥2项
			奖励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数	≥35项
			奖励国际标准制修订项目数	≥2项
			奖励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数	≥133项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项目数	≥1项
			奖励标准化示范项目数	≥3项
			奖励ISO、IEC注册专家数	≥6个
			奖励企业标准“领跑者”项目数	≥3项
	奖励企业标准对标达标工作数	≥43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企事业单位数	≥145家
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数量			≥407项	

知识产权发展与运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发展与运营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开展知识产权强市创建工作，力争我市率先建成“对标国际、引领全国、支撑区域”的知识产权强市；围绕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和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和大运用体系；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98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1.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3100万元； 2. 专利保险60万元； 3. 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奖励560万元； 4. 知识产权贯标200万元； 5. 专利资助400万元； 6. 中国专利奖配套奖励100万元； 7. 高价值专利组合培育3570万元； 8.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补助60万元； 9. 知识产权维权工作站奖励360万元； 10. 知识产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5万元； 11. 知识产权远程教育经费12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10%；二季度35%；三季度35%；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绩效考评良好以上的维权工作站数量	≥6家
			新聘首次获得专利代理资格的专利代理师和引进有执业经历的专利代理师数量	≥10人次
			厦门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服务创新主体数量	≥1000家
			知识产权远程教育培训人次	≥40000人次
			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企业数	≥75家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14件
			培育知识产权重点企业数	≥20家
			为专利侵权胜诉当事人提供资金援助家次	≥8家
			完成培育高价值专利组合数	≥2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企事业单位家数（次）	≥300家
专利侵权纠纷裁决案件结案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满意度	≥80分	

老旧电梯更新改造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老旧电梯更新改造补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强电梯安全管理工作相关要求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7.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7.8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电梯安全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厦府办〔2015〕212号）有关“加快推进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的要求，按照《厦门市市场监管局厦门市建设局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无缴纳首期专项维修资金住宅区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工作方案（2020年修订版）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给予财政补助，推动我市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二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台数	≥5台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更新改造电梯检验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居民数	≥15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人满意率	≥90%

中国品牌日参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中国品牌日参展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按照国家发改委关于中国品牌日活动的工作部署，完成厦门市组团参展任务，推介提升厦门城市及企业品牌影响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3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3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布展参展活动组织及宣传等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2-3季度13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企业品牌	=10家
			展示企业技术或产品	≤20个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	≤按时完成参展参会任务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厦门城市及企业品牌知名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宣传报道	≥2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90%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对符合厦门市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紧缺人才政策的用人单位引进人才给予薪酬津贴，更快更好集聚产业紧缺人才，促进支持创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动创新型城市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符合市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政策条件的用人单位紧缺人才，每人给予薪酬津贴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四季度2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紧缺人才认定	≥150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新型城市建设及重点产业发展	持续推进
			用人单位紧缺人才需求	得以缓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90%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完成厦门市储备粮油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储备粮油信息化监管平台		
	资金投入计划	年底前完成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2月前支付30%	≤2022年2月前月
			2022年10月前完成合同项目并上线运行	≤2022年10月前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储备粮油实现有效监控	有效监控

偿债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偿债支出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偿还到期债务 2022年市级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利息9.1亿元 2022年偿还到期债务302000万元 2022年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兑付服务费1000万元 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兑付服务费3000万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98645.6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98645.66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偿还政府到期债务		
	资金投入计划	按项目进度支付预算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债务到期偿还率	=100%
			按期还本付息率	=100%
		成本指标	一般债务兑付服务费	≤1000万元
			专项债务兑付服务费	≤3000万元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竣工验收并移交 竣工验收并 移交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4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施工费，监理费，建设单位管理费，设计费，工程费等		
	资金投入计划	施工费29万，监理费5万，设计费17万，工程费180万，建设单位管理费9万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道路长度	≥350米
			建设道路宽度	≥20米
			行车速度	≥30公里/小时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财政投资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航空工业区市政配套工作	=100%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完成储备粮库二期维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3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3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翔安中心储备粮库二期工程：1、主体工程保修金110万元，2、粮库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保修金2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工程保修金	=110万元
			粮库智能化控制系统项目保修金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库工程质量	=100合格

厦门国际时尚周活动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厦门国际时尚周活动补助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推动产业和经济体系高质量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厦门国际时尚周活动继续予以培育扶持，每年拨付资金20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7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专业比赛或品牌评选活动场次	≥1次
			其他国家和地区参加厦门国际时尚周的数量	≥1个
			参与时尚周活动品牌数量	≥3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时尚产业在厦门合作	持续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多层次宣传影响力	全媒体渠道宣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时尚节庆，营造时尚氛围	有效提高

对口帮扶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对口帮扶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完成对口支援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97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97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口支援新疆西藏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援疆、援藏项目。 对口支援万州区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对口支援重庆万州区项目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上级通知按时完成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支教老师数量	≥2人
			培训专技人才数量	≥60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修建、改建、新建支援地区学校、卫生室、街道（乡镇）设施数量	≥8个
			修建、改建支援地区学校、卫生室、移民安置小区基础设施数量	≥3个

山海协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山海协作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落实我市与漳州市、龙岩市山海协作任务，用于帮助漳州龙岩两市加快社会经济发展、改善欠发达地区的生产生活条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龙岩市300万、漳州市300万		
	资金投入计划	一次性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项目数	≥5个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2月30日前下达12月30日前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受益人口	≥300人
			培训人才数量	≥50人

平价商店和重要物资储备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平价商店和重要物资储备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p>根据文件规定和市领导批示，做好我市年度化肥淡季储备工作，下拨承储单位重要物资储备资金22万元。</p> <p>在市场价格波动水平超过规定幅度、春节前后一个月内、其他价格异动时期及上级政府要求时，启动平价商店限价政策，稳定物价，服务民生。</p> <p>为了加强市级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保证救灾物资处于良好的性能状态，确保救灾物资储备的安全。</p> <p>实国家军粮供应管理政策，做好驻厦部队军粮供应工作。主动对接部队，按时完成军粮供应任务。</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4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4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重要物资储备：根据文件规定及市领导批示，下拨化肥淡季储备承担单位重要物资储备资金22万元。</p> <p>平价商店经费：1、综合补贴合计220万元，2022年预计110家超市，每家平价商店2万元，用于平价商店购置货架、冷鲜柜、制作宣传导购、标识牌等；2、差价补贴合计485万元，主要用于补贴平价商店在政策启动期间，执行政府协议价与政府公布的市场平均价之间的差额部分；3、平价商店补贴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审计及日常监测、建设宣传、考核、检查、培训等费用15万元</p> <p>救灾物资储备：1. 租赁仓库租金25.75元×720m²×12个月≈23万元；2. 仓库“防鼠、防霉、防白蚁”消毒，水、电、通讯、物资整理、搬运人工费等管理费23万元；3. 采购费用折叠床2000床×370元/床=74万元。</p> <p>军粮配送费用：全年配送180户伙食单位军粮2000吨，费用80万元，其中：1. 配送费用2000吨×175元=35万元；2. 5辆配送车辆费用17万元；3. 人员费用28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重要物资储备：上半年一次性拨付到位</p> <p>平价商店经费：计划于2022年3月、11月发放资金</p> <p>救灾物资储备：第一季度85.5万元；第二季度11.5万元；第三季度11.5万元；第四季度11.5万元。</p> <p>军粮配送费用：上半年一次性拨付到位</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定超市和农贸市场销售点数量	≥90家
			军粮供应量	≥2000吨
			储备化肥数量	=1500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春耕用肥供应	有效保障
			仓储租赁费	=23万元
			市场价格水平	恢复正常

服务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服务业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p>推进我市与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共建的信用大数据创新中心建设，打造国内一流的信用大数据创新研究院和国家级高端智库，扶持发展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创新信用惠民便企应用，引进全国信用大数据领域相关企业落地厦门，将我市打造成为全国信用服务产业集聚区和示范区。</p> <p>举办第四届丝路海运国际合作论坛及丝路海运主题展</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8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8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信用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厦府会议纪要(2018)201号明确每年补助国信研究院500万元经费，连续补助5年；厦府会议纪要(2018)275号明确对个人“白鹭信用分”运营进行适当补助并建立考核激励机制，预计400万；对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厦门站的建设运营补助，预计1000万元；对全市信用服务产业人才基地的建设进行补助，预计200万元。</p> <p>丝路海运国际论坛合作经费：第四届丝路海运国际合作论坛经费总额与2021年一致为488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信用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上半年拨付50%，下半年拨付50%</p> <p>丝路海运国际论坛合作经费：第三季度一次性拨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论坛场次	≥1场
			白鹭分注册用户数	≥150万人
			开展各部门信用体系建设评估，梳理各部门工作亮点和短板弱项，提出工作建议，有效提升我市信用工作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厦门站注册企业数	≥5.5万家
			参加企业数量	≥10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多层次宣传	≥10篇

服装设计产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服装设计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为加快推动我市服装设计行业发展，每年安排资金，用于支持我市服装设计行业发展，重点扶持本市服装设计师、本市原创设计师服装品牌，引进高层次设计人才，打造时尚节庆，营造时尚氛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扶持设计人才培养：按单项给予最高50万元扶持。 2、扶持服装品牌建设：按单项给予最高100万元扶持。 3、扶持时尚氛围营造：按单项给予最高50万元扶持。 4、扶持园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按单项给予最高100万元扶持。		
	资金投入计划	第四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国内外知名时装周举办作品发布会	≥1次
			行业设计研发创新（获得专利技术）	≥1个
			新品牌创立	≥1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厦门服装产业转型升级	组织完成申报评审工作
			打造国际化时尚化厦门城市品牌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时尚节庆，营造时尚氛围	有效提高

电力设施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电力设施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新建电缆沟长650米，其中N1.3*1.4长560米，顶管90米 新建电缆沟N1.2*1.5箱涵1175米，N1.2*1.4箱涵810米，钢筋混凝土顶管165米 新建电缆沟全长1032M，其中明挖隧道635米，暗挖隧道397米 新建电缆沟370米。其中明挖302米，暗挖68米 新建电缆沟长715米，电缆埋管长691米，电缆隧道长230米 建设钟宅输变电配套4回110kV电缆沟N1.2*1.7长3660米，顶管250米，排管550米， 新建6回电缆沟N1.7*1.6长1100米 220KV舫山变进出线土建工程项目，政府计划出资1712万元。建设电缆沟1150米 null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7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7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电力设施基建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保障电力设施基建项目预算资金131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动竣工结算	在2022年12月30日前完成项目竣工结算
			新建电缆埋管	≥100M
			完成电缆沟建设	≥600M
			项目建设完成投资	≤13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电力设施正常运营	=12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100百分比	

粮食储备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粮食储备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落实粮食产业发展政策，提出扶持资金安排建议，粮食应急供应点补贴及粮食应急加工企业补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应急定点粮店188个，给予每户5000补助资金，计94万元。应急定点粮食加工企业9家，每条生产线12给予8万元补助96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三季度19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定点粮店	≥170家
			应急定点粮食加工企业	≥8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粮食市场稳定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粮食储备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粮食储备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p>加强市级储备粮国有储备粮油仓储物流设施升级改造，提升储备粮信息化管理系统，推广科学保粮技术。</p> <p>地方储备粮油规模：达到粮食323,000吨；食用油3,500吨。储粮安全，保障粮食安全，粮食市场平稳。</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2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2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粮食风险基金：1、储备原粮补贴 286429 吨，单价273，补贴金额7822.00万元； 2、储备油脂补贴 3500 吨，单价2000，补贴金额 700.00万元；3、储备大米及面粉补贴 25600 吨，单价650，1722.00万元；4、补贴相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450.00万元；5、轮换价差 76264吨，单价 514，3994.00万元；6、订单粮食补贴 26000 吨，单价120，312.00万元</p> <p>粮食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第一粮库采购安装仓储专用空调42万元，其中：申请市财政专项23万元；企业自筹19万元。第二粮库2台5吨货梯更新投资80万元，其中：申请市财政专项44万元；企业自筹36万元。集美粮库消防管网改造80万元，其中：市财政专项44万元；企业自筹36万元。同安粮库仓库吊顶隔热改造80万元，其中：申请市财政专项44万元；企业自筹36万元。翔安粮库仓库屋面菱镁板项目130万元，其中：市财政专项72万元；企业自筹58万元。海沧公司采购安装仓储专用空调24万元，其中：市财政专项13万元，企业自筹11万元。军供站粮库库区排水沟改造及部分路面硬化；投资45万元，其中：市财政专项30万元；单位自筹15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粮食风险基金：一季度4500万元（或30%），第二季度4500万元（或30%），第三季度4000万元（或25%），第四季度2000万元（即决算余额数）</p> <p>粮食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第二季度270万元（或10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大豆油任务数量	≥3500吨
			修复仓库	≥20间
			储备原粮任务数量	≥286429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储备粮轮换及时率	≥99%
			利润总额	=166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管粮食安全	=100%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保障全市财政预算内基建项目的顺利投资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我市社会事业、公共安全、前期项目经费等项目资金需求。		
	资金投入计划	按项目建设进度下达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续、改、扩）建学校、医院等项目	≥8个
			新（续、改、扩）建公安、消防等公共安全建设项目	≥8个
			前期规划项目	≥5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进本市文化教育、医疗、公共安全等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重大创新平台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重大创新平台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对接清华人才、技术、资本、项目等优质资源，促进清华大学科技成果在厦转化，引进高科技项目落地，持续建设“资产学研”创新生态服务，提升创新创业创造氛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共建协议，支持清华海峡研究院研发运营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四季度前3000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领域设立以自主创新技术研发与产业化为主的研究中心/实验室	≥3个
			合作课题或项目	≥10个
			引进科技型、创业型科技人才	≥12个
			引进孵化创新创业项目落地	≥10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学研交流合作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创新创业创造氛围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总目标	加快厦门新机场工程建设，打造国家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区域性枢纽机场 补助资金及时到位，完成全年投资计划任务 加快厦漳泉城际轨道1号（R1）线规划的翔安机场路段工程建设，打造厦漳泉龙“1小时交通圈”。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城际铁路R1线机场土建预留工程、厦门新机场、五通滚装码头救助及海巡船临时泊位设施设备安装工程等项目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城际铁路R1线机场土建预留工程19834.77万元，五通滚装码头救助及海巡船临时泊位设施设备安装工程165.22万元。新机场0.0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里程	=3200米
			年度旅客吞吐量	≥4500万人次
			年货邮吞吐量	≥75万吨
		时效指标	按工期完成本年度工程量	≥12月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完成厦门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市级枢纽服务平台2022年运维工作。 维护厦门市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正常运营 完成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创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22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22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扶持中小企业创业创新、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厦门市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企业综合服务平台运营、厦门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市级枢纽服务平台运维项目等。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项目申报及评审情况确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工信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家
			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	≥100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中小企业家次	1000家次

产业对接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产业对接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支持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 完成现代制造业和信息产业招商引资目标任务。 成功举办人工智能大赛、数字中国创新大赛大数据赛道、5G应用大赛等活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2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2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开拓国内市场、产业活动赛事与招商前期目录		
	资金投入计划	1. 开拓国内市场：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每个项目完成后进行资金兑现，将于第四季度完成全部支出。 2. 人工智能大赛：按照三部委的工作进度，预计：三季度500万元，四季度430万元。 3. 现代制造业和信息产业引资项目前期咨询评估：第一季度：方案策划并实施委托；第二季度：拨付资金一定比例资金；第四季度：完成资金拨付。 4. 数字中国创新大赛：二季度100万元，三季度1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智能领域的赛题数	6个
			展会、对接会数量	≥15个
			大数据领域的赛题数	3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展会成交总额	≥10亿元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 承担指导、协调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有关工作。负责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相关工作。 2. 支持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和增资扩产。 3. 承担指导、协调企业质量建设有关工作。 4. 负责组织实施市重点发展、新兴产业的培育工作。 5. 促进提升机械装备制造制造业发展水平，加快我市制造业转型升级 6. 加快推进新材料千亿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7. 用于支持集成电路产业，推动产业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57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57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服务型制造、智能制造首台（套）专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技术中心和 国家创新示范企业奖励、品牌经济、工业设计、集成电路、技改服务基金、新材料等		
	资金投入计划	1. 新材料：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536万元，三季度1000万元，四季度0万元 2. 技改服务基金：一季度800万元，二季度800万元，三季度800万元，四季度800万元 3. 集成电路：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6000万元，三季度4778万元，四季度0万元 4. 工业设计：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768万元，三季度250万元，四季度0万元 5. 企业技术中心与品牌经济：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5430万元，三季度0万元，四季度0万元 6. 制造业单项冠军：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700万元，三季度0万元，四季度0万元 7. 智能制造首台（套）：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2000万元，三季度1000万元，四季度0万元 8. 服务型制造：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400万元，三季度200万元，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成电路项目惠及企业数量	55家次
			兑现首台（套）补助的数量	2台（套）
			基金带动固定资产投资数	≥30亿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企业研发投入	5000万元
			企业申请贷款年度响应率	≥60%
			首台（套）装备实现销售数量	2台（套）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支持企业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对企业技改项目实施补助，同时对较上一年度营收增长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工投产的技改项目实施奖励。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78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78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技改奖补与货梯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4000万元，第二季度0万元，第三季度0万元，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改补助惠及企业数量	≥200家
			货梯补助惠及企业数量	≥2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技改补助带动技改设备投资	≥15亿元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根据市委组织部等相关文件，兑现相关人才奖补。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4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4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重点人才服务三高企业个税奖励、“双百计划”领军人才创办企业业务收入奖励、市重点发展产业专业技术人才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8450万元 执行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高企业覆盖行业数量	4个
			惠及重点发展产业专业技术人才企业人才数量	19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重点发展产业专业技术人才企业人才数量人才留存数	500人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面向厦门6个工业千亿产业链、4个传统优势产业链共10个行业提供标识解析体系服务。在节点建成3年内，推动标识覆盖不少于1000家厦门市规上工业企业，并实现重点工业企业服务能力覆盖，接入标识数量不少于50万条，基于工业标识数据推出不少于10项的特色行业应用。 推进全市电子政务工作，推动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公共信息资源综合管理和开发利用等，做好信息化资金和管理。 城市大脑平台及应用场景服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98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98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全市各部门信息化项目建设、城市大脑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各部门需求进度进行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平台提升改造数	50个
			应用场景数	12个
			系统标识数量	≥1000万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平台使用收悉度提升百分比	≥100%
		社会效益指标	i厦门平台访问量	1.1亿次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支持企业新建或改建工业厂房，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支持企业新建或改建工业厂房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0万元，第二季度0万元，第三季度1000万元，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15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100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 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2. 降低工业企业购买原材料融资成本；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促进企业产值增长；鼓励高成长企业加快发展；鼓励龙头企业上台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8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8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1250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项目、企业兼并重组、增产增效项目等内容。		
	资金投入计划	1. 1250千伏安及以下企业外线建设项目：第一季度750万元，第二季度0万元，第三季度400万元，第四季度350万元。 2. 企业兼并重组：根据项目申报及评审情况确定 3. 增产增效项目：第一季度0, 第二季度8600, 第三季度0, 第四季度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产增效项目惠及企业数	400家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并购成本	≥300万元
			促进企业营业收入平均增速度	≥10%

循环节能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循环节能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 负责全市节能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促进清洁生产、绿色制造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和重点用能单位监督管理。 2. 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464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464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1. 节能项目奖励/补助（节能改造工程项目、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项目、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能源审计、节能诊断）；2. 绿色制造和循环经济的奖励和补助（循环经济项目补助、省级循环经济试点示范奖励、绿色制造项目奖励）3. 项目管理（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建设运维、能源消耗与动力蓄电池回收相关课题研究、项目征集）；4. 按季度兑付新能源汽车购车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1. 循环经济：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0万元，三季度2000万元 四季度1490万元； 2. 新能源汽车：一季度3000万元，二季度3500万元，三季度2500万元，四季度1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制造项目（国家级、省级）数量	1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节能诊断企业数	5个
		生态效益指标	新推广纯电动新能源车占比	≥98%

散装水泥返还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散装水泥返还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推广应用散装水泥400万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散装水泥结退		
	资金投入计划	第1季度：20万元；第2季度：20万元；第3季度：40万元；第4季度：4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推广使用的散装水泥数量	≥400万吨
			全市推广使用的预拌混凝土数量	≥1000万立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能源节约量	≥9万吨标准煤
			综合经济效益	≥2.5亿元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7万吨
			减少粉尘排放量	≥19万吨

软件和数字产业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软件和数字产业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1. 推动我市制造业数字化发展 2. 推动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 3. 推动数字经济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软件信息和动漫产业专项、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数字化转型（含企业上云）。		
	资金投入计划	1. 软件信息和动漫产业专项：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0万元，三季度7660万元，四季度0万元 2. 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一季度3500万元，二季度0万元，三季度0万元，四季度3500万元 3. 数字化转型（含企业上云）：一季度0万元，二季度0万元，三季度5000万元，四季度53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互联网综合实力前百家企业数量	3家
			国家级优秀软件类案例	5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软件业营收增长率	$\geq 10\%$

重要物资储备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重要物资储备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总目标	储备市级疫情防控医药物资，保障临床治疗和社会应急物资供应。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医药物资储备		
	资金投入计划	第四季度完成拨付12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药储备惠及人数	≥400万人
			医药储备规模	850万元
			防治禽流感专项物资储备	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医药企业储备成本	≥110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影响期限	2022年

会展产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会展产业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1、推进我市会展业发展。 2、办好我市重大政府展会项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89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89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实施运用会展扶持奖励等，包括鼓励自办展发展、支持展览引进、支持会议举办、鼓励招揽机构做大做强、支持重大会展项目申办和举办、支持知名会展机构引进、支持会展业重要活动开展、支持会展业宣传推广等。用于厦门市会议展览促进中心投洽会等我市重大政府展会项目专项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预计第一季度1480万元，第二季度2870万元，第三季度3900元，第四季度464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参会人数	≥100万人
			会议场次	≥5100场
			展览面积	≥190万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总体经济效益	≥240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安全性	重大事故等于0

供销社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供销社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1、继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通过项目建设逐步完善全系统综合性、规模化的为农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合作制、规范化的基层组织体系。 2、完成年度市级化肥冬储任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惠农工程”（建设综合维修站点、举办惠民惠农活动、提升庄稼医院、融合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和“新网工程”（基层社恢复重建、经营服务网点改造或重建、建设农村社区综合服务社星级社网点等），扶持基层单位提高为农服务能力，逐步完善综合性、规模化的为农服务体系。完成年度市级化肥冬储任务。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万元，第二季度65万元，第三季度60万元，第四季度3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农惠民活动支持场次	≥8场	
			保质保量完成冬储工作	100%	
			惠民工程建设支持单位	≥8家	
			新网工程建设支持网点	≥8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网工程建设单位零售额同比增长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春耕期间持续供应	100%
		供应全市各行政区农业生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惠民活动受众满意比例	≥85%	

内贸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内贸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1、助推我市商贸流通业与生活服务业发展 2、完成开拓国内市场任务。即支持并组织厦门市商贸企业参加国内知名展览会，拓展市场，打开产品销售渠道，增强本地产品市场竞争力。 3、开展我市副食品供应保障工作，做好市场波动和应急处置和应对。 4、推动支持我市电子商务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082.7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082.7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本项预算包括一是商贸流通和生活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鼓励做大商品消费规模、鼓励特定节庆消费、支持促销活动、促进消费便利化、促进绿色消费、加快供应链创新应用、营造消费环境、促进传统消费、拓展家政服务消费等方面；二是用于本市商贸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对承办、参加计划内国内展会的单位和企业，按一定比例给予承办费、展位费或公共布展费用的补助；三是本市主要副食品（肉菜）保障供应专项资金，用于我市“菜篮子工程”，通过供应量奖励等，达到吸引外地调入，鼓励本市销售，实现对本市供应精准调控；四是重点副食品储备资金，对实施我市市级重要副食品储备的企业给予资金占用费、仓储费、运输搬运费补贴等。五是聚焦我市电子商务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重点从突出提质增量、培育电商主体、同时积极发展数字商务、积极发展电子商务新业态，加快培育新的电商增长点。对电商平台、电子商务园区、网络零售、公共性活动、电商示范、直播电商等方面进行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685.7万元，第二季度4723万元，第三季度3674万元，第四季度2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主题扩消费活动场次	≥3场
			中央要求地方完成冻猪肉储备任务的完成率	≥100%
			完成项目数量	≥15个
			农产品电商网络零售额	≥150亿元
			使用标准展位数	≥600个
			举办电商公共性活动	≥2场
			参与绿色商场创建个数	≥2个
			营业额亿元以上生活服务业企业家数	≥1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网络零售额	≥1900亿元
			获评老字号企业销售额增长率	≥3%
			商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8%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生活服务业公益培训人次	≥1500人次
			出现供应严重不足的次数	<1次

口岸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口岸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协调全市口岸工作，贯彻执行口岸管理工作有关政策和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口岸工作的法规、规划，建立健全大通关工作机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602.5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602.52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口岸单位开展通关协调，提高联检单位工作配合度，提高通关效率、优化通关及营商环境，提高厦门对外整体形象。包括对口岸查验单位政府雇员费用、辅警经费、新增保障经费等。为减轻外贸企业负担，对海关查验没有问题的集装箱免除查验环节产生的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900万元，第二季度5900万元，第三季度4012万元，第四季度7790.5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贸进出口集装箱数量	≥730万标箱
		时效指标	进口整体通关时间	≤60小时
			出口整体通关时间	≤6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个集装箱通关成本	≤400美元
			外贸货物吞吐量	≥8500万吨

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外经贸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支持外贸稳中提质，优化进出口结构，培训外贸竞争新优势，促进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支持服务贸易创新，提高技术和服 务出口质量，培养服务贸易专业人才；促进对外投资合作，支持对外承包工程保持增长，鼓励重点领域的国际产能合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678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678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本项预算为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鼓励我市外经贸事业发展、服务贸易、服务外包和中小企业开拓市场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2175万元，第二季度28058万元，第三季度7769万元，第四季度878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贸易占外贸总额比重	≥69.5%
			承接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金额	≥150亿元
			(服务外包系统)系统登记新增企业数	≥40家
			支持公平贸易工作点(站)	≥9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国外贸百强城市排名	≤10位
		社会效益指标	涉案企业案件应诉率	≥100%

招商引资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商务局
总目标	助推我市招商引资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121.9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121.9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本年预算主要用于兑现符合政策条件的外资企业财政奖励资金，包括到资奖励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0元，第二季度0元，第三季度0元，第四季度4121.97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年实际利用外资达1000万美元的外资企业数量	≥1家
			现有增资年实际利用外资达1000万美元的外资企业数量	≥2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享受奖励政策人才	≥1人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总目标	牵头全市人才政策制定、实施，推动人才工作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94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943.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一、本土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预计兑现2000万元，预计兑现65人。二、市“双百计划”创新人才扶持资金150万元；三、福建省党政类引进生工资预计375万元包括已到岗10名引进生全年工资250万元；2021年预计新增10名引进生半年工资125万元。四、拔尖人才工作津贴370万元。按文件规定每人每月1500元，约205人。五、非公领域党建领军人才经费32万元根据《厦门市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领军人才考评管理办法（试行）》（厦委组〔2017〕86号）、《关于确定第一批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领军人才的通知》（厦委组〔2017〕128号）及《关于确定第二批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领军人才的通知》（厦委组〔2019〕106号），对两批领军人才下拨人才工作津贴，每人每月1000元，共40人，按季度发放，共需48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本土领军人才数量	=45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不断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不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层次人才满意率	≥90%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组织部
总目标	牵头全市人才政策制定、实施，推动人才工作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7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7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省“百人计划”市级配套资金1450万元；市“双百计划”补助143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双百人才数量	=85人
			补助上级高层次人才计划数量	=10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不断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发展提高人才支撑	不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层次人才满意率	≥90%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总目标	做好厦门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选调生培养管理系统、“厦门党建e家”党员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和实施。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0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做好厦门公务员管理信息系统、选调生培养管理系统、“厦门党建e家”党员管理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和实施。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0%、第三季度17%、第四季度3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开发数量	=3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务员经办服务工作	不断促进
			选调生培养与管理工作发展	不断促进
			党建工作发展	不断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选调生到村工作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选调生到村工作财政补助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组织部
总目标	保障到村任职选调生各项补助支出。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8.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88.8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中央、省、市三级财政下拨选调生到村任职财政补助资金188.8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财政下达的补助资金（闽财行指[2020]19号）141.6万元，市财政承担资金47.2万元（0.4万元/人）。2021年度选调生61名，2022年度按57名选调生拨付预算，两年合计118名。按每人1.6万元*118人=188.8万元。区财政47.2万元不纳入市级财政预算。		
	资金投入计划	第四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选调生数量	=118人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有效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选调生满意率	≥95%

交通改善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交通改善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交通改善项目稳步推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顺畅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交通改善专项资金3000万元； 二、交通规划经费2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合格率	=100%
			资金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道路安全水平	有所提升
			扶持产业创新发展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	道路通畅水平	有所提升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1、依据国家现行的桥隧养护规范和养护标准开展养护工作，包括道路清扫保洁、道路绿地养护、道路设施维护。；2、对道路许可项目破损路面实施修复，对路产路权巡查管理，保障公路安全运营。；3、认真履行职责，依法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与操作规程做好道路（大型桥梁、隧道）主体结构以及排水、通风、照明、监控、报警、救助、声屏障、航标等附属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提高服务、管理水平，保障道路（大型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及相关附属设施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与使用状态，确保道路（大型桥梁、隧道、路灯）安全运营及畅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9960.8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3960.8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道路桥梁运营维护费用、公路养护费用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养里程	=41.76公里
			桥梁隧道运营维护里程	246.83公里
		质量指标	亮灯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路面完好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主要用于物流产业人才扶持。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物流人才扶持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50%，下半年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业收入	≥1450亿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产业发展水平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主要用于交通信息化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交通信息化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数量	4套
			硬件采购	2台
			厦门市车辆路面动态检测	1套
			系统开发	1套
			信息化系统开发数量	1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查获违法超限超载车辆数量	≥500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公交运营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交运营补贴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完善我市城市综合交通服务体系，改善城市公共交通条件，保障运营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5806.5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85806.5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常规公交运营补贴 二、BRT运营企业运营补贴 三、公交安检安保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次完成率	≥95%
			公交安保人员的实际配	=100%
		质量指标	首末班正点率	≥99%
			BRT识图员持证上岗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BRT场站提供居民就业岗位	≥13613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公众满意程度	满意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路桥隧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1632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1632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0000万元，第二季度300000万元，第三季度350000万元，第四季度434393.4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投资金额	>216326万元
			新324国道坂头立交以西段2022年预计完成量	完成主线高架桥，道路主线路基5公里，路面2公里。
			海沧疏港通道2022年预计完成量	土建及路面工程全部完成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周边环境不受破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0%

其他市政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市政工程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7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件	<1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安全、有序地做好厦门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公共配套服务及商业运营管理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厦门北站综合交通枢纽公共配套服务及商业运营管理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1300万元，下半年17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设备安全运行率	≥95%
		时效指标	维修工程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重大责任事故	零
			刑事案件	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客户投诉处理率	=100%	

市政道路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市政道路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件	≤1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景观绿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7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7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景观绿化工程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投资额	≥1774万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景观美化程度	有提高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综合管廊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2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供电效率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80%

航线扶持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航线扶持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落实协调推进航空运输业发展工作，开展权限内的空港及航空运输的行业管理工作，开展厦门航空港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开展国际航线扶持、拓展航线网络、航空枢纽建设等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985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4985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开展国际航线扶持、拓展航线网络、航空枢纽建设等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际航线数量	≥33条
			出入境旅客吞吐量	≥35万人次
		质量指标	出入境货邮吞吐量	≥15.2万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出入境旅客吞吐量排名	居国内前十
			出入境货邮吞吐量排名	居国内前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民航企业满意度	≥85%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按期完工比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厦漳泉同城化水平	水平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轨道交通运营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运营补贴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完善我市城市综合交通体系，改善城市功能布局，保障地铁运营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地铁运营亏损补贴，含换乘优惠、车辆架大修等。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75%，下半年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年客运量	≥2.36亿人次
		质量指标	列车运行图兑现率	≥99.9%
		时效指标	列车正点率	≥9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服务可靠度	≥270分
		可持续影响	发生较大及以上等级轨	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乘客满意度	≥85%

道路桥隧运营维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道路桥隧运营维护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确保道路安全运营及畅通，道路设施绿化景观良好。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387.1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387.1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公路路产修复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 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路修复率	95
		质量指标	完工合格率	>95%
			设备运行正常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路面完好率	≥95%
		社会效益指	交通便利	畅通
		生态效益指	道路绿化水平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公众满意度	满意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铁路交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总目标	承担全市公路、公共交通、机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责任；协调全市铁路基础设施及其配套项目的建设和技术改造；组织实施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牵头组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设计审查、招投标、安全施工、工程监理、竣工验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200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质保金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加快铁路交通成网	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群众测评	≥80%

港口水路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港口水路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港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港口管理局
总目标	着力港口规划建设，强化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满足大型船舶通航需求。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3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2019-2021年度厦门港航道疏浚工程、2022-2024年度厦门港航道疏浚工程、厦门港海沧航道扩建四期工程、厦门港石码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项目支出，厦门港东山港区城垵作业区引航工作船码头工程。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拨付4910万元，第二季度拨付6614万元，第三季度拨付3470万元，第四季度拨付44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程结算	14000万元
			完成炸礁疏浚工程量	≥150万方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航道疏浚总投入	不超控制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回淤速度	回淤速度相对稳定
现有船舶通航需求			完全满足	

港口航运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港口航运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港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港口管理局
总目标	1. 扶持“中远之星”正常运营，维持闽台间客滚航线正常运作。 2. 促进航运业发展，加快培育和壮大厦门港海铁联运市场，推进海铁联运物流通道建设，增强厦门港辐射能力和辐射范围，吸引更多的中西部货物经厦门港进出 3. 推进厦门港绿色港口建设，逐年提高港内集装箱牵引车电动化比例。 4. 保障厦门航标处航标养护资金，确保厦门湾航标养护到位。 。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11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11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港口 航运业-集装箱、海铁补贴项目、厦门航标处航标保养基地租赁补助、扶持水路运输发展资金、中远之星扶持资金等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1. 海铁联运专项补贴：1606万元；2. 厦门航标处航标保养基地租赁补助 267万元；3. 厦门市扶持水路运输发展资金 6420万元；4. 中远之星专项扶持资金 1746万元；按政策兑付时效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标保养率	≥100%
			新增海铁联运企业数量增加量	≥1家
			海铁联运集装箱量增长率	≥5%
			中远之星航次完成量	≥80航次
			水运周转量	≥2635亿吨公里
			新增船舶运力	≥20万载重吨
			普通货船平均单船载重吨	≥12341.7载重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岸电供电量	≥110万度
			二氧化碳减排量	≥500吨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计划执行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消耗
		二氧化碳减排量		≥3760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码头企业满意度	≥95%
			船公司满意度	≥95%

港池清淤疏浚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港池清淤疏浚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港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港口管理局
总目标	2019-2021厦门港港池清淤疏浚费用：2022年度上半年完成项目财务决算后，拨付工程尾款。 2022-2024年度厦门港（海沧、东渡、翔安港区）码头港池水域维护工程：对厦门港海沧、东渡、翔安港区码头的停泊水域和回旋水域进行日常维护，总面积约7.08平方公里，维护周期为2022-2024年度。帮助企业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影响，减轻企业经营成本负担，进一步加大降本增效力度。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64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64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港港池清淤疏浚工程		
	资金投入计划	1. 2022-2024年度厦门港（海沧、东渡、翔安港区）码头港池水域维护工程：4500万元； 2. 2019-2021厦门港港池清淤疏浚费用 3144万元 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结算	≥4个
			港池清淤疏浚工程量	>180万方
		质量指标	港池清淤疏浚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出港船舶通航靠泊要求	满足进出港船舶通航靠泊要求
			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码头、船运企业满意度	≥95%

疫情防控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支出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港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港口管理局
总目标	根据交通运输部和厦门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港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监测预警工作，推动厦门港常态化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78.1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78.16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文件要求，用于辖区“应检尽检”人群的核酸检测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0万，第二季度200万，第三季度200万，第四季度278.16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人次	≥50000人次
			核酸检测点	≥10个
			集中隔离点	≥10个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审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审计局
总目标	完成金审三期建设，以信息化建设推动新时代审计事业新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5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5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金审三期工程建设包括标准规范建设、信息资产与数据库建设、应用系统建设、网络系统建设、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和运维服务体系建设。根据合同约定，2022年所需支出预算为652万元，具体为：总承包服务进度款633万元，监理服务进度款14万元、金审三期视频会商系统尾款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预计支出652万元（合同进度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采集入库	≥2TB
			部署应用子系统	≥4个
			数据模型本地化	≥30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部门财务数据采集率	≥80%
			区局接入试运行	≥2个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维护和改善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公安局
总目标	做好交警支队交通科技、设施建设维护通讯及相关保障，确保各项设备设施系统完好。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28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28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交通科技、设施建设维护通讯及相关保障经费3879.5万元。具体包括：1. 交通管理科技设备维护更新180万；2. 交通信号系统维护更新160万；3. 计算机系统维护更新200万；4. 交警执法系统、设备维护更新170万；5. 交通管理通讯保障等费用625万；6. 厦门岛道路交通标线更新250万；7. 交通安全设施抢修维护和应急保障600万；8. 交通信号灯维护更新150万；9. 警卫活动临时安保设施保障服务费用40万；10. 交通信号控制优化224.5万；11. 交警支队电子警察系统新能源车牌升级改造250万；12. 科技设备电费50万；13. 交通隔离护栏清洗98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运营维护数量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交通视频监控在线率	≥95%
			信号灯完好率	≥98%
			交通安全设施规范设置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间	2022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下降率	≥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公安局
总目标	<p>根据公安部相关指导意见和福建省公安大数据总体框架，以现有平台为基础，以智慧社区警务应用为牵引，通过对现有系统的解耦重构、多源数据的融合治理、部省市业务应用的整合拉通，构建形成支撑我局打防管控各项业务并赋能社会治理的大数据基座和智慧警务业务中台。建设围绕基础警务的智慧警务应用，为“十四五”期间厦门公安工作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科技信息化“引擎”。</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71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71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本项目的采购内容包括大数据基座、智慧警务业务中台、智慧应用建设三部分。其中大数据基座实现数据、应用、安全、运营运维等大基座能力体系。智慧警务业务中台实现面向全局的业务服务构建，形成支撑全局的服务支撑中枢。智慧应用建设围绕基础警务开展相关智慧警务应用的建设。项目预算总计6000万元，2021年已下达预算1800万元，按照立项方案规划，2022年需要支付项目金额4000万，2023年需要支付项目金额200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p>第一季度5%，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45%。</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端摄像机接入数	≥4000个
		质量指标	公安网网络和安全设备 维保正常运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项目软硬件设计 使用年限	≥5年

公安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费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公安局
总目标	用于道路交通亡人事故专项整治工作。确保全市较大交通事故起数小于省年度控制数，各区以文件部署的工作目标数。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道路交通亡人专项整治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各区专项整治工作进度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较大交通事故起数与省年度控制目标比	≤100%
			实际亡人数与工作目标数比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公安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公安局
总目标	<p>1. 维持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积极宣传交通安全知识，有效遏制危险驾驶导致的交通事故。</p> <p>2. 保证禁毒教育基地如期开馆。</p> <p>3. 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管理、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p> <p>4. 完善提升交警支队交通管理业务及设备、系统建设升级。</p> <p>5. 保障日常纠正交通违法、处理交通事故等的正常开展。</p> <p>6. 为保障我市290万流动人口居住证申领需求；有效掌握流动人口信息，保障居住证办理人员合法权益。</p> <p>7. 维持良好的道路交通秩序，积极宣传交通安全知识，有效遏制危险驾驶导致的交通事故。</p> <p>8. 2022年度实现以第三方购买服务的方式管理涉案物品，通过系统进行处置权移送，不再进行实物移送，实现“引入财政监管实现涉案物品全流程覆盖、全环节监管，集约、规范处置涉案物品”的工作机制。</p> <p>9. 解决违法车辆暂扣停车施救、新车挂牌、驾驶证考试等群众服务需求任务。</p> <p>10. 完成全区交通安全管控全覆盖，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感显著提升的总体目标；当年度完成交通执法检查测定达95%以上，车辆牌、证、表格、档案等耗材业务费用控制与往年持平，违法、事故暂扣车辆拖移及停车费用控制与往年持平，交通安全（五进）宣传普及率达90%以上。</p> <p>11. 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中，第一年考核达标。</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446.5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305.82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 新增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活动专项经费1500万元；</p> <p>2. 监管场所保障经费4808万元；</p> <p>3. 跨部门涉案财物集中管理项目740万元；</p> <p>4. 居住证制证经费250万元；</p> <p>5. 交警支队交通管理业务费301.19万元；</p> <p>6. 海沧分局道路交通安全经费252.35万元；</p> <p>7. 翔安分局道路交通安全经费344.28万元；</p> <p>8. 同安分局道路交通安全经费250.1万元；</p> <p>9. 集美分局道路交通安全经费250.11万元；</p> <p>10. 机场分局道路交通安全经费9.79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4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住证新办、签注及变更全年业务受理数	>45万次
			监管病区医疗事故	≤2次
		质量指标	涉案财物集中保管率	≥90%
			施救车辆处理完成率	≥85%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公安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公安局
总目标	赴金旅游办证中心搬迁至五通客运一期候船楼（原“小三通”入境大厅）。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赴金旅游办证中心搬迁至五通客运码头一期候船楼（原“小三通”入境大厅）。依据市政府会议纪要和发改批复，开展的赴金旅游办证中心装修改造工程，用于赴金旅游办证中心的搬迁、装修等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5%，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4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入境办证大厅全年业务受理数	≥1万件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如期完成搬迁	2022年12月31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入境公安业务办理情况群众满意度	≥9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司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司法局
总目标	厦门市司法行政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三期）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司法行政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三期）		
	资金投入计划	按合同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平台建设数量	=1期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平台建设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平台建设	≤2022年12月31日

基层立法联系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基层立法联系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司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司法局
总目标	完成对区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完成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区基层立法联系点	=16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扎实推进立法工作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立法质量	100%

立法课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立法课题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司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司法局
总目标	拟完成2022年市政府立法计划确定的立法项目审查、调研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2年市政府立法计划确定的立法项目审查、调研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80%，第二季度10%，第三季度5%，第四季度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府立法计划确定的责任单位所申报的课题数目	≥34个
		质量指标	所有立法课题完成结题工作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有法规正式项目完成报送市人大审议工作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推进市政府立法工作	≥有效改善有效改善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总目标	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是建设城市管理类数据中台，汇聚各类城市管理数据，做好数据治理，二是依托第三方服务完成全市的部件、兴趣点的普查，并建设后续的部件普查更新系统；三是建设城市综合管理平台的移动端，并利旧、整合原有的移动端；四是建设各类应用场景，尤其是对于活跃经济有帮助的地摊经济，与安全相关的广告安全监管等；五是在现有成果基础上，拓展并扩大视频监控应用。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第一季度支出0万元，2022年第二季度支出0万元，2022年第三季度支出0万元，2022年第四季度支出8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汇聚城市管理类视频资源	≥500路
			建成区部件普查率	100%
			整合城市管理职能部门数据	≥5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传感器提升广告安全	≥50个
			采用非接触式执法提升执法效率	≥1%
			提升城市问题处置效率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汇总、分析城市管理类数据，为城市决策提供支撑	1表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
总目标	确保不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为进一步加强我局网络安全基础建设，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用于采购一批网络安全设备的相关开支。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4月项目验收后，支付至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络安全事件	≤1件
		时效指标	网络攻击防御时限	2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泄露事故数量	≤1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巨灾保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巨灾保险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
总目标	完善我市综合防灾减灾体系，提高灾害救助保障能力，以应对重大地震、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风险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90.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90.2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为完善我市综合防灾减灾体系，提高灾害救助保障能力，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厦门全体市民购置保险以应对重大地震、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风险。购置巨灾保险。		
	资金投入计划	每年6月份之前支付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定损审核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保险平均理赔时效	≥3工作日
		成本指标	年保费	≤2390.2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财政局
总目标	<p>1. 遵循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技术标准》，跟从福建省财政厅建设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施内容包含基础信息管理、项目库管理、预算编制、预算批复、预算调整和调剂、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8个功能模块，以及对贯通全国预算管理数据汇总系统，完成财政部对标任务要求，切实规范预算管理、加强预算约束、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p> <p>2. 根据财办[2019]34号等文件要求，遵循财政部的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利用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技术，构建“管理创新+技术可控”的智慧财政系统，包括中台、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资金管理、基建管理等模块，旨在通过财政业务和数据的集中化、标准化、可视化、便捷化、智能化，实现收支更清晰可控、资源更统筹高效、服务更精准有力、工作更标准便捷。</p> <p>3. 在电子票据财政端系统中新增5种财政电子票据种类，包括电子票据模板制作、相关电子票据开票接口代码开发、接口文档发布、换开纸质票据打印调试等；面向市级行政事业单位推广使用5种电子票据；针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的业务及管理要求，改造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单位端共享版，完善相关应用；通过与i厦门服务体系对接，市民可以通过i厦门APP、厦门市民卡APP和i厦门微信公众号等多端入口实现电子票据获取、查询、存储、下载、查验、管理和社会化应用，推广应用电子票据，切实达到便民利民的服务目标。</p> <p>4. 完成所有迁移任务，将原财政数据中心的系统及数据都迁移到市政务云；通过更换汇聚交换机、增补防火墙，对网络部分关键区域进行升级改造，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性、可靠性</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305.0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305.08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 厦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p> <p>2. 厦门市智慧财政系统（一期）项目。</p> <p>3. 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建设（三期）。</p> <p>4. 市财政数据中心迁移整合项目。</p>		
	资金投入计划	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迁移系统数目	30套
			系统开发数量	3套
			平台建设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迁移后系统正常率	100%
			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模块按时上线	≥90%
			迁移时间	90天
			平台按时交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多少资金	≥100万元
			办公经费节省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项目软硬件设计使用年限	≥5年
			财政信息化社会影响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程度	≥80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覆盖率	≥90%
信息化稳定性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5%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信息化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服务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财政局
总目标	按照财政部2019年印发的《财政信息化三年重点工作规划》的通知（财办[2019]34号），以及厦门智慧财政建设推进的有关要求，购买财政专有云平台服务。通过云服务外包的建设模式，构建技术先进、安全可靠、服务完备的财政专网专有云平台，降低财政信息化的建设成本、促进信息资源利用，进一步支撑厦门智慧财政系统的建设，保障财政业务持续、稳定、安全有序开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智慧财政专有云平台		
	资金投入计划	按进度支付合同款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建设数量	1套
		质量指标	平台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台按时交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经费节省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项目软硬件设计使用年限	≥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公建房产运营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建房产运营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财政局
总目标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厦门市文化艺术中心管理使用若干规定的通知》(厦府办[2008]58号), 明确市行政事业资产中心负责文化艺术中心的物业管理并负责日常监管。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3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3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文化艺术中心和领事馆区物业管理、维修维保、水电费及领事馆区运营服务、物业服务、维修维保水电费、闽南大戏院修缮费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按合同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考核	≥92分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维保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资产运营收入	≥132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公众人次、车辆出入车次	≥1000万人次, ≥200万车次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会议室、剧场用于公益性活动	≥100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设施正常运营有效保障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总目标	按时完成2号.3号.8号疗养楼的修缮工程，将项目总投资控制在488万元内。保证验收合格率高于95%，使得疗养员居住环境得到提升，疗养工作的正常运行得到保障。从而提高疗养员的满意度。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4.9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4.9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项目用于鼓疗疗养用房修缮工程，包括：外立面清理，修复；地板，内墙面等内部清理修复；水电管网等更换安装；增设中央热水系统，中央净水系统，智能化系统等；卫生间设施设备的维修更换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30%，第二季度支出7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修缮疗养房间数	≤31间
			项目总投资投入	≤64.9万元
			验收合格率	≥0.95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疗养工作正常运行	≤1得到有效保障
			疗养员疗养居住环境	≤1得到提升
			疗养员满意度	≥0.95百分率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共青团厦门市委员会		主管部门	共青团厦门市委员会
总目标	实施第五批杰出青年人才和第七批青年创新创业人才评选 推动人才工作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45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45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面向在厦工作的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开展第五批杰出青年人才和第七批青年创新创业人才评选，组织申报、审核、评选、公示、表彰、发放补贴等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全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人数	≥70人
		质量指标	按照要求完成评审	≥70人
		成本指标	评选金额	≤145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吸引创新创业人才留厦	≥70人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创新创业人才留厦	≤7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开展青年人才巡访，发放调查问卷	≤70份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公共服务补助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火炬国际学校项目位于枋湖东路与枋湖北二路交叉口西北侧，规划建设为约1000人规模的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及其附属设施。 根据国资发分配【2011】63号文件，厦国资企【2011】379号文件，厦国资企【2012】447号文件精神，每年按我市国有企业职教退休人员的数量、职称标准扣除相应的省、市退休金标准后给予的政策性补助；每年按我市国有企业职教退休人员的数量、职称标准扣除相应的省、市退休金标准后给予的政策性补助；每年度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4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4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2022年度项目投资贴息 每年按我市国有企业职教退休人员的数量、职称标准扣除相应的省、市退休金标准后给予的政策性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1000万元 每年发放一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驻港经费资金拨付率	100%
			职教幼教补助金拨付率	100%
			火炬国际学校项目投资贴息完成率	100%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推进地铁主线, 配套开发等各项工作顺利展开。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81382.2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3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共13个项目, 含地铁主线, 综合开发, SRT文塔站等轨道交通基建项目, 根据项目进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拨付资金。		
	资金投入计划	按项目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交通体系	有效完善
		生态效益指标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率	<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行政审批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行政审批管理局
总目标	统筹协调“放管服”及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开展，推动政务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8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8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厦门市“一件事一次办”服务系统尾款172万元；2. 厦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二期）项目尾款193万元；3. “多证合一”审批信息共享平台暨“厦门市‘一照一码’审批信息共享平台”（七期）30万元；4. 厦门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二期（交通、水利、工业和信息化）尾款280万元；5. 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大数据分析与应用平台尾款21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12%，第三季度31%，第四季度5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变更数量	=1个/套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核心系统安全性有效保障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使用期限	≥2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80%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p>建设全市公共卫生监测预警系统，并入我市以新冠肺炎监测溯源系统为主的公共卫生防控体系。建设“早发现、早预警”的传染病动态监测系统和统一的疾控数据中心，实现对公共卫生事件“主动发现、及早处置”的动态监测和传染病“防、控、治”一体化管理。对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多源数据进行融合计算，辅助重大疫情从摸排到发现和管理的全流程数据汇聚、分析应用，实现重大传染病疫情的监测预警，为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提供数据支撑、准确研判疫情发展趋势和辅助科学决策。</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厦门市公共卫生监测预警系统的建设		
	资金投入计划	每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模块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项目免费质保期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故障维护及时情况	<3次/年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完善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对村卫生室实行基本药物制度给予合理补助，提高乡村医生工作积极性。 促进区级医院建设发展，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1、计划生育家庭奖励。2、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奖励。3、农村二女绝育户家庭奖励 指导管理妇女儿童卫生和出生缺陷防治工作 全市定点医疗机构开展免费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补助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890.9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890.94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岛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三院五院发展建设经费、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135489人
			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奖励	≥324对
			农村二女绝育户家庭奖励	≥21908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补助乡村医生人数	≥65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出生因素残疾发生率	<1千分之
			降低妇女“两癌”致死率	<1万分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80%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及医疗卫生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承担综合管理农村基本卫生保健、城市社区卫生工作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并监督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协调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应对新冠肺炎工作指挥部及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9771.3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9771.3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民间资本办医补助、二级医院人员补助、公共卫生人员经费、基层医疗机构工作量补助、厦门市健康医疗云服务、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等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度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数	=12大类
			岛内家庭医生签约数量	≥37万人
			扶持民营医院数	=15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逐步
			常见病、慢性病等	得到预防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80%

医疗卫生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p>完成翔安医院项目结算工作及保修金的支付。 按照计划将2022年未完成的新址建设结算项目继续推进，截止2021年8月，基建结算项目合计52个，已完成财审结算21个项目，剩余31个项目未结算，未结算项目中12个为一类费用项目，19个为二类费用项目，计划2022年全面完成财政结算工作，将剩余工程结算款（以及部分质保金）进行支付。 完成翔安医院2号住院楼装修结算工作及结算款的支付。 根据（厦卫函（2016）184号）开展建设，更换已使用20余年的老旧变配电设备，同时设置双回路电源。项目于2019年9月7日竣工验收送电，质保期3年。</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9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翔安医院、禾山社区等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度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翔安医院审核报告书	=3份
			翔安医院结算款支付	=8份
			禾山社区项目建成面积	53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心血管医院工程建设管理合格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禾山社区基层卫生机构的诊疗能力和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就医体验满意度	≥90%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组织指导全市医学重点学（专）科建设，组织开展相关科学研究 指导实施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各类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 评审工作，集聚和优化卫生人才梯队，促进和提升我市医学学科医教研水平。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708.09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594.5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卫生人才引进和培养 二、医学学科、科研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度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医工作室	=48个
			双主任	=15位
			争取获批省卫生健康委卫生健康重大科研	=1项
			力争获批省卫生健康委中青年重大科研项目	=4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学科建设和科研项目的开展提升我市医疗机构科技影响力	力争在中国医院科技量值排行榜取得新突破
			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科医教研水平	持续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学科科研及人才培养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p>1. 规划指导中医药人才培养，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全科医生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工作。</p> <p>2. 指导实施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各类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评审工作，集聚和优化卫生人才梯队，促进和提升我市医学学科医教研水平。组织指导全市医学重点学（专）科建设，组织开展相关科学研究</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16.5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16.5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一、医学学科建设、科研经费</p> <p>二、卫生人才引进和培养</p>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争取获批省卫生健康委卫生健康重大科研专项	=1项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结业考核率	≥80%
			名医工作室	=2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学科建设和科研项目的开展提升我市医疗机构科技影响力	力争在中国医院科技量值排行榜取得新突破
			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持续优化
			学科医教研水平	持续促进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进一步提升基层服务能力，配齐基层医疗和公共卫生设施设备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补助岛外四个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基本设备配置、村卫生所标准化建设。其中：集美区250万元、海沧区166万元、同安区376万元、翔安区208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2021年第四季度对区转移支付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提升改造服务机构	≥10家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改造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基层机构服务水平	逐步提高
			居民健康水平	中长期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成熟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设备购置及维护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1. 提高医疗设备配置水平及设备资源利用率。 2. 提升医院服务能力和医疗质量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3814.7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04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市属公立医院及岛内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设备购置及维护		
	资金投入计划	按季度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属公立医院门急诊人次	≥1360万人次
			市属公立医院出院人次	≥47.5万人次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改造及时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平均使用年限		≥7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机构服务水平	逐步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80%	

新建医院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新建医院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一、保障医院平稳运行，各项医疗工作顺利推进 二、按计划进度进行人才储备。 三、采购医院基本医疗设备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四、以建成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儿科）为战略目标，不断提升医院医疗设备配置水平及设备资源利用率，持续增强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疗服务质量。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9874.5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744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保障复旦中山厦门医院、儿童医院、心血管医院、翔安医院、马銮湾医院等新医院运营。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儿童医院门急诊人次	≥70万
			心血管医院人员引进数量完成率	≥90%
			翔安医院床位增加	=100张
			复旦中山厦门医院床位使用率	≥8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心血管医院人员招聘质量达标率	=100%
			马銮湾医院采购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儿童医院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医院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复旦中山厦门医院建成交付使用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心血管医院患者满意度	≥90%
儿童医院群众满意度			≥90%	

老龄事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老龄事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指导老年文化体育团体围绕当前形势任务和参与公益性文化体育活动等，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老年社团文化体育活动费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度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开支	≤90万元
		质量指标	保下拨经费的老年社团数量	≥10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老年社团活动、修缮等	≥有所提升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老年社团满意度	≥90%

采供血及医疗急救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采供血及医疗急救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总目标	<p>1. 完成全市范围内院前急救、重大事故医疗救援、重要会议、活动及赛事医疗保障；完成医疗急救中心、全市及周边城市范围内，一线医务人员专业抢救技能的标准化、规范化培训。</p> <p>2. 开展献血者招募，普及献血知识，推动农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和《厦门经济特区无偿献血条例》，负责无偿献血宣传、教育、招募、调研等，为献血者提供安全、卫生、便利的条件和良好的服务。</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35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02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血站血液检测耗材、血液检测设备、无偿献血宣传以及医疗急救中心医疗设备购置、信息系统建设及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度分季度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偿献血宣传场次	≥180场
			一次性检测试剂采购数量	≥5000盒
			年预计献血人数	≥60000人次
			年采血量	≥16.3吨
			医疗培训设备购置数量	=4台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重大故障导致经济损失次数	≤1次
			千人口献血率	≥10‰
			保障临床用血安全及用血需求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献血者满意度	≥95分	
		用血单位满意度	≥90分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民政局
总目标	按照金民工程和“数字厦门”整体规划，充分利用现有建设成果，建设满足“一号、一窗、一网”的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市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资金投入计划	厦门市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项目及项目监理服务第二阶段费用，按照合同付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厦门市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1个
		质量指标	异常处理能力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社会事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民政局
总目标	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等级管理和儿童收养登记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相关工作，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社会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乡村振兴战略农村社区治理“三社联动”试点经费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农村“三社联动”试点数量	≥12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居民对项目实施成效的满意度	≥90%

社会事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民政局
总目标	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全市婚姻等级管理和儿童收养登记工作，负责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相关工作，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社会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05.31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67.31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指导并监督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完成全市年度新增二维码楼门牌设置和更换补设任务；对符合条件的死亡人口免除五项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和集体海葬费用。对在市慈善总会领取药品援助的本市户籍的大病困难家庭开展困难救助；市慈善总会针对厦门市户籍孤困儿童开展结对帮扶活动；实施社会工作专业督导员培养，以及专业社会工作领军人才评选奖励金和补贴。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维码门牌数据采集利用部门	≥5个
			厦门市专业社会工作领军人才获奖人数	≥10个
			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新聘用社工获得补贴人数	≥40个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民政局
总目标	承办相关救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 指导残疾人两项贴发放工作；指导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工作。负责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2639.68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2639.68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全市生活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为全市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当低收入价格指数月度同比涨幅达到5%及以上时，启动发放月度价格临时补贴；为在本市依法设立的养老服务机构提供扶持；全市各区农村幸福院建设和日间照料中心给予建设补助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人数	≥19000人
			生活困难残疾人人数	≥9000人
			照料中心项目补助个数	≥8个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民政局
总目标	承办相关救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指导残疾人两项贴发放工作；指导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工作。负责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807.4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741.65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家庭养老床位试点服务机构补贴；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养育及保教服务经费；按民政部关于国家二级福利院的规范要求及儿童福利机构基本规范要求补充人员经费；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向第三方专业化企业购买养老信息平台服务；救助站受助人员救助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家庭养老床位数量	≥300张
			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居家照料服务种类	≥5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中心儿童教育覆盖率	≥95%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兑现实施人才住房补贴和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政策，吸引和聚集更多优秀人才来厦创业就业，为厦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着力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及引进，吸引高学历青年人才来厦就业创业，落实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和人才强势战略。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21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213.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人才引进的相关经费，包括：人才开发；人才住房补贴和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各区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各种考试考务经费；高层次留学人员生活津贴、科研项目补助及交流活动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湾特聘专家补贴人数	=200人
			在站博士后补助人数	≥60人次
			新建博士后工作站补贴数	=5家
			享受住房补贴人数	≥600人
			享受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人数	≥4000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两岸人才交流合作企业满意度	=40人
人才住房补贴和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对象满意度			≥80%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p>根据《印发〈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 加快推进人才强市战略的意见〉的通知》（厦委发〔2017〕16号）及其办理事项补充说明的通知（厦委组〔2018〕151号）、《关于印发厦门市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厦人社〔2017〕278号）、《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厦台经济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委办发〔2018〕18号）第38条、《关于印发2019年厦台两人力资源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厦人社办〔2019〕21号）、《关于贯彻实施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厦毕就〔2020〕1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委组〔2021〕69号）等规定，根据市区分级比例，由市级应承担的区级的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及时兑现补贴，落实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和人才强势战略等相关经费</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923.4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923.4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各区追加上年度经费合计149万元，其中海沧区追加30万元、翔安区追加29万元、火炬高新区追加90万元。 2、2021年各区拟吸引20000名新引进人才（台湾同胞）来厦工作，按共享税比例下达发放经费17774.4万元。</p>		
	资金投入计划	2022年前提前下达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新引进人才生活补贴人数	≥100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学历人才引进数量	有所增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才来厦就业创业吸引力	有所提升

人社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社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人社系统及社保系统的升级改造及维护，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畅通便民服务渠道。开发专项资金发放监管和统计分析系统，推动就业资金管理，整合与就业专项资金相关的各类数据资源，对业务数据进行分析，掌握关键业务指标，发现潜在问题，实现科学决策、形势预判。 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电话咨询。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5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5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管理人社及社保的专项经费。包括人社业务信息化升级维护及尾款、12333业务专项经费、信息系统升级、维护及监理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50%，第三季度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300万人
			人工话务受理量	≥130万人次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20分钟
			故障修护响应时间	≤24小时
			人工服务投诉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正常话务接续服务人员日均通话时长	≥260分钟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其他社会保障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保障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p>在敬老节、春节期间，组织已纳入社会化管理的退休人员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慰问特困、重病等特殊退休群体，送去党和政府对退休人员的关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保障二轻等改制单位的离休干部生活待遇。</p> <p>让我市无力参保的城镇集体企业退休人员的老年生活有所保障。</p> <p>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待遇水平。</p> <p>保障工伤职工的生活护理费待遇，有效防止工伤职工因伤返贫、因伤致贫。</p> <p>及时足额按月为原参加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退休人员发放待遇补差部分，保障退休待遇水平。</p> <p>保障企业离休干部无工作遗属基本生活需要。</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23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23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财政要求社保中心代为发放的各种社保补助及企业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经费，（包括：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二轻等改制单位离退休经费；企业退休军转干部专项生活经费；企业离休干部无工作遗属生活补助；社保中心补差离退休经费；无力参保的城镇集体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两节慰问活动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4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敬老节、春节慰问困难退休人员	≥7200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发放到位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率	≥99%
			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标准	≥310元/月
			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人数	≥32000人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帮助自主创业人员解决资金短缺问题，扶持自主创业，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8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8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银行奖励金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自主创业人数	≥1100人
			扶持小企业家数	≥1家
		质量指标	贴息及奖补发放到位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带动就业	有所促进
			自主创业人员和小微企业资金周转压力	有所缓解

就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就业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p>发放各类社保补贴补差经费，加强产业企业服务、促进就业。保障“i就业”系统等就业创业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保障就业创业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行。</p> <p>对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困难高校毕业生给予补贴援助，促进其就业创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p>根据《厦门市实施“海纳百川”人才计划打造“人才特区”2013-2020行动纲要》及配套政策文件，为高等院校、企事业单位搭建人才交流渠道，引导企业走进校园招聘人才，并组织企业入校园招聘，突出厦门组团的优势。</p> <p>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人社部门工作部署，以及我局年度工作要点中下达的有关职业能力建设任务指标，全力促进就业创业，深化社会保障改革，加快技能人才队伍建设。</p> <p>推动毕业生参加实习见习活动，提升社会工作实践能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p>加强产业企业服务、促进就业。</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874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874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促进就业相关经费。（包括：职业能力培养专项经费；就业创业系统升级费用；产业企业帮扶及创业补助相关经费；社保补贴补差经费；扶持公共就业服务等经费补助；促进就业交流服务经费；大中专毕业生见习补贴；在厦院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4000人
			享受社保补贴人数	≥1310人
			享受见习补贴人数	≥5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	有所促进
			减轻创业服务对象经济压力	有所减轻
			降低企业用工成本	有所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	≥80%

技工院校中等职业教育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技工院校中等职业教育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总目标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和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57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57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助学金、奖学金、对在职业教育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50%，下半年5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数	≥1500人
			中职国家奖学金领取人数	=40人
			中职免学费应受助学生数	≥16150人
			民办技校教师节慰问金发放人数	≥800人
			民办技工院校奖补资金人数	>1人
	时效指标	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职学生就业	≥90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	≥85百分比	

残疾人帮扶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残疾人帮扶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残疾人联合会
总目标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社会保障等工作，为残疾人群体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持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834.0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9834.04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残疾人康复（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基本型辅具适配补助）； 2.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残疾人就业、教育、托养服务）； 3.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残疾人文化、体育）。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前70%，第三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创业受助人	≥180人
			福乐家园学员数	≥150人
			援助中心学员数	≥780人
			重残托养人数	≥1000人
			残疾儿童康复补助人数	≥1600人
			提供基本型辅具适配人数	≥300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住托养机构人数增长率	≥3%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1900人

残疾人帮扶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残疾人帮扶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残疾人联合会
总目标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社会保障等工作，为残疾人群体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持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3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03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残疾人康复（精神病患者服药补助；残疾人社区康复）； 2.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残疾人就业、教育）； 3. 残疾人社会保障（残疾人免费乘坐公交车、为残疾人购买团体意外伤害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康复服务项次	≥3万项次
			补助企业数量	≥60家
			孵化并完成注册的残疾人企业	≥8家
			精神病患者免费服药、体检补助人数	≥4000人
			孵化注册后实现盈利的残疾人企业	≥3家
			在籍残疾大学生数	≥80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经费及时拨付到医院和社区	=100%
			稳定残疾人就业	≥600名
			残疾大学生数毕业率	≥30%

发展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发展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计划生育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计划生育协会
总目标	<p>目标1: 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提供健康宣传, 增强家长沟通能力, 扩大受益人群。</p> <p>目标2: 开展宣传教育, 为家长提供科学知识, 促进儿童早期健康发展, 为人口素质提高打下基础。</p> <p>目标3: 将计生自治纳入基层自治, 发挥计生协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p> <p>目标4: 服务流动人口, 为我市抓招商促发展发挥积极作用。</p> <p>目标5: 开展权益维护和法律宣传, 使计生家庭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p> <p>目标6: 各区落实暖心行动四项基本制度, 全市增加2-3个暖心家园项目点并落实“六有”建设标准和开展五项活动服务。</p> <p>目标7: 根据实际困难, 区分不同情况, 为农村计生困难家庭提供生产帮扶、或生活帮扶、或政策帮扶, 每户5000元, 改善家庭生活, 促进家庭发展。</p> <p>目标8: 推进金秋助学, 帮助考上大专以上院校的计生困难家庭子女完成学业。</p> <p>目标9: 宣传老年健康知识, 提高健康素养水平。</p> <p>目标10: 在中计协家庭健康服务中心项目点(中华街道霞溪社区)开展生命全周期的健康服务。</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1.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青春健康项目; 2. 儿童早期发展项目; 3. 计生基层群众自治; 4. 新市民健康行动(流动人口计生协); 5. 权益维护工作;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 第二季度25%, 第三季度25%, 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青春健康项目教育服务人数	≥1200人
			儿童早期发展服务人次	≥1800人
			基层群众自治服务人次	≥1000人
			服务新市民人次	≥1300人
			服务失独家庭人数	≥350人
			帮扶农村计生困难家庭户数	≥60户
			帮助考上大专以上院校的计生困难家庭子女人数	≥80人
			建立和维持暖心大学堂项目点	≥6个

生育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生育关怀和健康促进工作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计划生育协会		主管部门	厦门市计划生育协会
总目标	1、实施生育关怀行动，助力健康厦门建设，提高计生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2、规划和指导全市计划生育协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全市计生协队伍培训1期。 2、开展宣传服务、结对共建活动及慰问等： (1) 举办计生宣传、服务活动； (2) 慰问计生困难家庭； (3) 计生特殊家庭帮扶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生协队伍培训场次	≥1场
			宣传服务场次	≥2场
			慰问计生困难家庭户数	≥20户
			健康宣传讲座	≥4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生协队伍素质	进一步提高

医保政策兑现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总目标	<p>进一步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减轻参保人员因自付医疗费过重而产生的经济负担。保障离休人员、老红军的医疗，进一步完善离休人员、老红军医疗保障机制。保障64名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医疗经费，使64名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无后顾之忧。</p> <p>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保险待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493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493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支付二轻等改制单位离休人员医疗经费、离休干部历年医疗经费支出缺口、医疗救助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45939万元，第二季度36836万元，第三季度11974万元，第四季度966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53万人次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元)	≥770元
			财政拨付补助人数	≥64人
			每人每年	=6万元
			财政补贴人数	≥670人
			住院救助人次	≥5.26万人次
			门诊救助人次	≥144万人次
		质量指标	补助拨付到位率	≥100%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5%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	普遍开展
			医疗费发放到位率	=100%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100%
			财政投入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休干部及“5.12”退休干部的医疗费	=100%
		党组织的关怀	得到传达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对发挥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0%
		政策知晓率	≥80%
		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军休离休人员医疗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军休离休人员医疗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64.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64.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文园所离休人员医疗费（地方）； 2、莲坂所离休人员医疗费（地方）； 3、镇海所离休人员医疗费（地方）； 4、前埔所离休人员医疗费（地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离休人员及5.12人员人数	≤55人
		质量指标	军休离休人员及5.12人员医疗费（地方）缴纳情况	及时、足额缴交
			医疗费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确保军休离休人员及5.12人员享受应有的医疗保障
			对后续工作的影响	具有良好、长久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9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负责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补贴的发放、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和企业下岗失业军转干部的解困慰问工作，完成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任务，缓解部分困难转业干部生活情况，在一定程度上维护社会的稳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7407.3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7407.3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各项补贴经费； 2、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慰问经费； 3、军转干部考录工作和教育培训经费； 4、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 5、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教育培训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补贴及文明奖发放人数	≥1100人
			每个节日慰问人数	≥700人
			退役金补贴发放人数	≥120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维护社会稳定	10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安置工作	100%
			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分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满意度	≥9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拥军优属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保障军队离退休及其遗属待遇及时、足额发放，丰富军休干部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273.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273.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复退军人、现役军人立功人员奖励金和部分困难退役士兵慰问金1； 2、1954年10月31日前参军后复员到企业工作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3、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 4、厦门市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财政补助经费； 5、军队离退人员安置经费； 6、军队离退人员春节八一慰问费；（动用历年结余）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数量	≥1200人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当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军政军民团结	有效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率	≥90%	

拥军优属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依法依规拟定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市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34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334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优抚对象和复退军人生活困难临时补助费； 2、双拥优抚经费； 3、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4、开展悼念革命先烈、弘扬革命传统、烈士褒扬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5%，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3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数量	≥1500户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当年
			春节、八一慰问金发放时间	春节、八一期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军政军民团结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率	≥90%

退役安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保障军队离退休及其遗属待遇及时、足额发放，丰富军休干部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97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977.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复退军人、现役军人立功人员奖励金和部分困难退役士兵慰问金1； 2、1954年10月31日前参军后复员到企业工作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3、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 4、厦门市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财政补助经费； 5、军队离休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6、军队离休退休人员春节八一慰问费；（动用历年结余）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经济补助人数	≥750人
			每个节日慰问人数	≥810人
		时效指标	慰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维护社会稳定	有所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退役安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总目标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保障军队离退休及其遗属待遇及时、足额发放，丰富军休干部生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277.4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数	19011.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复退军人、现役军人立功人员奖励金和部分困难退役士兵慰问金1； 2、1954年10月31日前参军后复员到企业工作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3、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 4、厦门市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财政补助经费； 5、军队离休退休人员安置经费； 6、军队离休退休人员春节八一慰问费；（动用历年结余）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退休干部人数	810人
			每个节日慰问人数	≥800人
			退役士兵经济补助人数	≥740人
		时效指标	慰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90%
			帮助维护社会稳定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休退休人员安置满意度	≥90%
			军队离休退休人员慰问满意度	≥9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乡村振兴专项奖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奖补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系统推进“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培育乡村特色产业，做强做优做大乡村十大特色产业，发展“一村一品”；支持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保护传承乡村特色文化；提升村容村貌、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和绿化美化等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完善农村公路网络；强化完善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其他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提前下达1.75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累计打造乡村振兴示范线数	≥18条
			平均每村实施乡村振兴项目数	≥3个
		质量指标	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平均每村主导产业年总产值	≥500万元
			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上的村占比	≥80%
		社会效益指标	建有便民服务场所的村占比	=100%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100%的村占比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村占比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乡村振兴项目满意度达90%以上的村占比	=100%

农业生产发展与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与保护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1、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支持农业产业化发展。支持我市种植业和畜牧业发展，推广农业“五新”技术，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支持设施农业建设，开展生猪稳价保供相关工作。提升我市动物疫病防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耕地质量，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促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推进农村集体预留用地股份合作项目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677.4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2677.4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支持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种子种苗）产业园、生态茶园建设；试点示范推广可降解地膜；建设“一品一码”可追溯体系，支持“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开展瘦肉精监测；做好动物疫情防控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落实农业保险、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开展生猪规模养殖场贷款贴息补助；支持做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支持高校毕业生兴办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加快设施农业、高标准农田建设；鼓励施用有机肥，开展耕地质量监测；支持种苗业发展；支持农业企业产业化发展；促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推进农村集体预留用地股份合作项目建设；开展农民丰收节和财政支农政策培训。		
	资金投入计划	提前下达9113.05万元，其余于人大批复后60日下达，确不能下达的原则上不迟于2022年9月30日前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全市示范推广水果高接换种面积	≥1500亩
			改善农田基础设施	≥1500亩
			完成都市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数量	≥4个
			生态茶园建设面积	≥15330亩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860台（套）
			示范推广商品有机肥面积	≥10000亩
			农民丰收节活动参与人次	≥500人次
			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区培育新品种	≥1个
			监测合格龙头企业数量	≥35家
			扶持高校毕业生兴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	约15家
			受益村（居）数	=3个
			开展财政支农培训村数量	=32个
			水稻保险投保面积	≥7000亩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3056亩
			支持购置育种、育苗播种设备	≥5套，台（件）
			支持镇（街）检测室开展日常监测数量	=20个
			示范推广可降解地膜面积	≥500亩
			入驻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区企业	≥2个
			食用菌保险投保户数	≥2户
			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	=1场
			拥有市级以上品牌数量	≥50个
			建设相对集中连片“无肥无药”茶叶绿色生产示范基地数量	=3个
			改善农业节水灌溉面积	≥1250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首次认证无公害农产品经营主体数量	=7个
		耕地质量定点采样监测数量	=129个
		养殖场“瘦肉精”风险监测数量占出栏量比例	≥1%
		支持同安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区举办台湾现代农业现代技术培训	=1场
		设施保险投保户数	≥10户
		屠宰场“瘦肉精”风险监测数量占屠宰量比例	≥2%
		土地经营权流转补助亩数	≥1000亩
	质量指标	育肥猪保险覆盖面	≥35%
		设施农业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公开率	≥90%
		生态茶园试点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动物疫病强制扑杀完成率	=100%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	≥21946头
		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农业保险经办机构区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100%
		区级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开通比例	=100%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承保理赔公示率	=100%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病种）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农作物新品种引进示范与推广项目项目完成时限	≤1年
		应用水果高接换种技术的水果种类	≥3种
		规模生猪养殖场贷款贴息资金拨付时限	2022年9月30日前
		动物疫情防控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率	=100%
		农机购置补贴年度内资金兑付率	≥90%
	成本指标	中央财政保费补贴比例（水稻保险）	=35%
		中央财政保费补贴比例（能繁母猪保险）	=40%
		中央财政保费补贴比例（育肥猪保险）	=40%
		绝对免赔额（除食用菌保险外）	0
		农业保险（水稻、育肥猪、能繁母猪）综合费用率	≤25%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股份化项目平均租金收入	≥10元/月*平方
引进农作物新品种		≥60个	
农业龙头企业农产品市场交易额		≥40亿元	
养殖场流动资金压力		有所减少	
土地流转受益经营主体数量		≥10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农民收入	有所增加
		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水平	高于去年，接近直接物化成本
		财政支农政策宣传力度	进一步加强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耕化率	≥62%
		农业龙头企业带动就业人数	≥40000人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病等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保持平稳
		农机购置补贴直接受益农户数	≥515户
		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总额	高于去年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无
		土地流转直接受益农户数	≥520户
	生态效益指	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水平	有所发展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
	可持续影响	化肥使用量	有所减少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有所提升
		高校毕业生在农业领域创业积极性	有所提高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3%
		农业的抗灾和综合生产能力	有所提升
		我市现代农业科技水平	有所提升

农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业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p>为继续有效推广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发展适销对路的无公害农产品，促进我市种植业健康、持续发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继续实施海峡农业高新技术园台湾新品种、新技术引进示范区建设，并在各区开展农业新技术示范推广专项。充实完善两岸农业交流合作，充分发挥厦门在两岸农业交流中的独特优势和作用。</p> <p>通过培训，不断提升我市农民素质和农业技能。开展贴息补助，支持畜禽产业发展。开展动物强制免疫工作，做好重大动物疫病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有效应对动物疫情突发事件。完成对生产环节畜产品、农产品、农业投入品抽检，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64.29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45.9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高素质农民培训；海峡两岸农业交流协会工作经费；夏商银谷家禽销售集散中心贴息补助；动物疫病监测及流行病学调查及防疫应急物资管理；疫苗采购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运行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及设备采购经费、海峡农业高新技术员农作物示范推广经费、农业生产调查等。			
	资金投入计划	按项目序时进度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场次	≥5场	
			农业投入品抽检数量	≥120批次	
			检测病原、抗体等批次	≥10000份	
			海峡农业高新技术园区引进、筛选新品种	≥10个	
			种植业农产品（农药重金属等）抽检数量	≥1800批次	
			海峡农业高新技术园区农业新技术示范推广面积	≥30亩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率	=100%	
			培训高素质农民人次	≥500人次	
			畜产品抽检数量	≥500批次	
			免疫合格率	≥70%	
			海峡农业高新技术园区新技术示范应用的作物种类数量	≥3种	
			质量指标	农业部海峡两岸交流协会日常工作开展	得到保障
	时效指标	夏商银谷贴息资金拨付时限	2022年5月31日前		
		海峡两岸农业交流协会工作经费拨付时限	2022年6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相关企业流动资金压力	=210万元	
因动物疫病产生的经济损失			有所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纪问题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用户满意度	≥90%	

对口帮扶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对口帮扶经费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农业农村局
总目标	按照原国扶办要求完成对口支援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1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1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东西部扶贫产业合作政策性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人大批复后60日下达，确不能下达的原则上不迟于2022年9月30日前下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补贴资金惠及企业数	≥11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纳脱贫群众就业数	≥220人
			有效企业增加数	≥7家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建设厦门市智慧水资源监管平台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建设厦门市智慧水资源监管平台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0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30万元，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智慧水资源监管平台	=1个
		质量指标	平台是否良性运行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水资源利用监管	有效监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取用水单位满意度	≥95%

农林水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林水利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确保我市水利建设项目顺利进行，供水安全有效保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水利基建项目建设，各建设项目进度款、项目尾款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00万元，第二季度0万元，第三季度0万元，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水利建设项目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水居民满意度	≥95%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确保我市水利建设项目顺利进行，供水安全有效保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38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38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水利基建项目建设，各建设项目进度款、项目尾款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000万元，第二季度6000万元，第三季度6000万元，第四季度587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水利建设项目个数	=16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上存水库区域水质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水安全和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水居民满意度	≥95%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补助各区水利工程建设与维修养护，确保水利设施安全运行。 以“河面无漂浮物、河中无障碍物、河岸线无污水直排和无垃圾”为标准，建立溪流养护长效机制，实现全市河道“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目标。 对集美区不同侵蚀类型区、水土流失危害、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数量及效益等进行动态监测和评估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2个区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59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59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溪流养护、水利工程建设与维修养护、小型水库建设及除险加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水资源管理、节约与保护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598万元，第二季度0万元，第三季度0万元，第四季度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小型水库安全鉴定座数	≥20座	
			补助管理人员补助管理人员人数	≥96人	
			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区	=2个	
			河道养护保洁率	≥98%	
			补助运行管理的小型水库座数	≥77座	
			实施农业水价改革面积	≥5700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型水库运行能力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量	有效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河道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岸居民满意度	≥95%	

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水利设施运行维护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1. 保证湖边水库、金尚水利泵站泵站、管道安全稳定运行，改善湖边水库水质，满足莲坂水厂、高殿水厂的原水应急需求，确保供水安全和社会稳定； 2. 补助长泰枋洋水利枢纽工程贷款财政贴息 3. 补助汀溪水库群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水库水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5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5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水务集团水利运行项目经费 2. 湖边水库补水调水系统运营管理费 3. 长泰枋洋水利枢纽工程贷款财政贴息 4. 汀溪水库水利工程设施建设与维修养护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00万元，第二季度500万元，第三季度500万元，第四季度59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供水保障水厂数量	=2座
			应急供水时日最大供水规模	=20万吨/天
			保障本岛应急用水天数	=20天
		质量指标	设备修复、更新完成率	≥100%
			饮用水源水污染防治	及时有效
		时效指标	支付贴息时间段	2021.1.1-2021.12.3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同、翔安两区人民的生活生产用水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水库工程安全	有效保障
			饮用水水源安全和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供水安全保障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防汛防旱防台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防汛防旱防台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水利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水利局
总目标	1、防治水旱灾害。确保防洪防台风及抗旱应急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我市民众受灾后能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确保防汛抗旱安全和社会稳定。 2、保障坂头水库、石兜水库、莲花水库、汀溪水库群等日常防汛安全管理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0.04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0.04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防洪防台风抗旱减灾应急经费，主要为年度防洪防台风减灾应急处置及抢险救灾准备金； 2. 石兜、坂头、莲花水库防汛抗旱经费 3. 汀溪水库群防汛抗旱工作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60.04万元，第二季度30万元，第三季度30万元，第四季度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中型水库座数	=6座	
			应急供水泵站数	=3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未出现因灾人员伤亡，未出现重大灾情	有效保障	
			水库“三大建筑”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防汛抗旱安全和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有效保障	
			向同安、翔安两区人民生活和生产原水供应安全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95%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公务码头范围内的执法船艇停靠码头的海域淤泥清淤，保证执法任务的完成。 完成结算尾款支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包括厦门海洋综合管理公务码头清淤工程、中国海监厦门市支队欧厝维权执法基地（欧厝避风港A段）维修改造工程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淤总面积	=4.53公顷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船舶避风场所设施	有所改善
			船舶污染事故	无

其他市政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市政工程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完成项目交工验收。 完成项目结算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1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1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包括下潭尾滨海湿地生态公园二期项目、环岛路（长尾礁至五通）沙滩整治及岸线修复工程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交工验收项目	=1个
			完成合同结算的单项	=5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周边滨海旅游的发展	有一定促进
			提升周边土地开发效益	≥2平方公里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农林水利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完成决算尾款支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厦门对台渔业基地欧厝避风港B段一期工程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决算完成情况	=100%
			资金支付进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85%
			群众满意度	≥85%

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1. 通过项目带动，推动厦门市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更多海洋高科技产品推向市场，做大做强厦门市海洋经济。 2. 监督管理远洋渔业，推动远洋渔业发展。 3. 鼓励海洋经济重点发展产业中层以上技术和管理人才留厦。 4. 完成海堤纪念馆内部建设提升，做好海堤纪念馆日常管养及设备、文物、道路；做好纪念馆水电宣传保障等费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47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47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包括海洋经济与现代渔业补助及人才奖励等、海堤纪念公园内部建设及管理费用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科技攻关和产业化项目数量	≥25个
			扶持中小微企业	≥20家
			自捕水产品回运厦门数量	≥3.2万吨
	质量指标	海堤纪念馆内部提升合格率	≥98百分率	
		新增发明专利	≥35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产值	≥2.5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海洋科技成果转化	≥25个
增加补助产业就业岗位			≥35个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1. 有效促进各区海域养殖整治力度。 2. 全市海域养殖整治情况有所提升。 3. 有效排除海域养殖安全隐患。 4. 国内渔船燃油补助。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14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14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海域养殖整治经费、国内渔船燃油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75%，第三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或维护固定海域养殖整治执勤点	≥2个
			建立区级海域养殖回潮监管长效机制	≥1个
		质量指标	各区防止海域新增养殖考核分值	≥90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海域养殖回潮情况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养殖面积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渔区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海洋与渔业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保障火烧屿及大兔屿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开发利用示范项目、渔港浮动码头维修、海洋与渔业大型活动经费、海洋与渔业规划编制及课题研究等、下潭尾红树林公园管理、执法保障经费、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费、渔业政策性保险补贴、办公楼（危房）维修、高崎渔港海上疫情防输入专项经费、厦门市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更新等项目顺利开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00.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400.8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包括火烧屿及大兔屿无居民海岛保护与开发利用示范项目、渔港浮动码头维修、海洋与渔业大型活动经费、海洋与渔业规划编制及课题研究等、下潭尾红树林公园管理、执法保障经费、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费、渔业政策性保险补贴、办公楼（危房）维修、高崎渔港海上疫情防输入专项经费、厦门市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更新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参与核酸检测进口冷链产品从业人员	≥300人次
			平时保障渔政执法船只	≥4艘
			竣工验收项目	=1个
		质量指标	渔港浮动码头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项目进度按约定序时进度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水产品批发市场正常交易	=有效维护无
		社会效益指标	渔区社会稳定	有效保障
			防范疫情风险	有效防范
			防止人员疫情海上输入	有效防止

渔业资源开发利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渔业资源开发利用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总目标	建设一艘200T渔政船。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渔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2、负责渔业资源、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 3、监督管理远洋渔业，推动远洋渔业发展等。 4、指导渔业安全生产。 用于远洋渔船国际履约奖补 用于远洋渔船更新改造、养殖设施、加工设备更新改造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82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82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包括渔政船建造经费、渔业资源养护和履约能力提升、现代渔业装备设施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1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0T渔政船	=1艘
			海上指挥通信信息化	=1套
		质量指标	渔业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有效促进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渔业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海上屯兵值守平台	=1个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组织实施《厦门市金融人才计划实施办法》，引进、培养金融人才队伍，提供建设金融强市人才资源保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6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6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金融人才奖励： 1、对新引进的行业领军型金融人才、高级精英型金融人才、青年骨干型金融人才分别给予200万、160万、80万奖励，现有人才按50%领取。 2、对“金鹭英才卡”、“银鹭英才卡”持卡人工资薪金所得三年内缴纳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予以部分奖励。 3、对柔性引进的金融人才根据个人薪酬总额给予15%补贴，最高不超过15万元/年。 4、对符合条件的台湾金融人才，每年8万元标准给予补助，累计不超过5年。 5、鼓励我市金融从业人员积极参加有关资格认证考试并给予补贴，每人累计不超过5万元。 厦门市重点发展产业中层以上技术、管理岗位专业人才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奖励： 金融服务产业专业人才聘任的年薪（税前）50万元以上的，按个人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25%奖励，连续三年。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主要评选及审核材料，奖励资金均于第三、第四季度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政策宣讲会、人才服务对接活动次数	≥2次
			引进、培养领军型金融人才	≥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台湾紧缺金融人才数量	≥1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推动全市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统筹协调全市企业上市工作，培育上市后备企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工作经费补助：对省、市上市后备企业完成股改，进入厦门证监局辅导备案和获得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或全国股转系统正式受理的分别给予工作补助； 2. 融资奖励：对在厦注册的上市企业，同时对企业募集资金的40%以上在本市投资的，按照企业不同融资金额给予奖励； 3. 企业股改个税扶持：企业改制过程中，因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转增股份而缴纳的个税给予一定奖励。 4. 因改制需要，对股权转让缴纳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80%予以扶持。 通过以上奖励和补助进一步完善我市多层次资本市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二季度1000万元，第三季度1000万元，第四季度1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为省、市上市后备企业且在当年完成股改	≥4家
			新增报会及辅导备案企业数量	≥1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12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上市扶持对象满意度	≥90%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充分利用大数据及其他科技手段，实现对金融信息的有效监测预警。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软件开发费用、硬件设备购置费用、监理费用。		
	资金投入计划	项目分两期共10个月建设，第一期6个月，第二期4个月，按进度投入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系统数量计划完成率	≥90%
			新增模块数量计划完成率	≥90%
			系统升级改造数量计划完成率	≥9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硬件兼容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地方金融机构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地方金融机构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负责融资性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的市场准入和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上述行业的发展规划与扶持政策。扶持壮大地方融资性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引导其缓解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负责区域性股权市场的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区域性股权市场的发展规划与扶持政策。通过扶持壮大地方金融机构、引导其缓解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23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23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融资担保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向我市中小微企业提供担保服务的，对融资担保公司给予一定奖励。 2. 融资租赁公司：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赁公司购入设备并被我市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租赁使用的，给予一定奖励。 3. 区域性股权市场：厦门两岸股权交易中心完成“台资板”、“创新板”企业展示、完成企业股改挂牌、在厦企业股改挂牌交易、发行可转债、挂牌企业参加信用评级、培育上市企业、上市后备企业的，给予一定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1. 第一季度1200万元（2021年应发1200万元）； 2. 第二季度3035万元（区域性股权市场完成企业展示、股改挂牌，按照厦金管规〔2019〕3号要求预先拨付1200万元；融资担保融资租赁资金拨付183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新增区域性股权市场展示公司	≥800家
			当年新增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公司	≥80家
			当年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平均放大倍数	≥1.5倍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微企业、“三农”融资环境	得到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p>为促进我市金融科技创新创业，做好金融科技产业园入园企业扶持奖励的申报兑现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入驻产业园的金融科技企业扶持政策。</p> <p>为促进我市股权投资类企业的健康发展，做好扶持奖励申报兑现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股权投资类企业的发展和扶持政策。</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56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56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股权投资类企业进行企业落户奖励、投资奖励等。 对入驻金融科技产业园的金融科技企业进行经营贡献奖励、人才生活补贴等。		
	资金投入计划	地方准金融机构扶持资金：第一季度前下达90%，第二三四季度下达剩余10%。 金融科技产业园发展扶持资金：因上半年需对金融科技企业进行评选及认定，将于下半年支出。第三季度150万元，第四季度1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金融科技企业数量	≥20家
			新设私募基金数量	≥40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私募基金注册总规模	≥300亿
			入园金融科技企业年度营收	≥2亿
		社会效益指标	入园金融科技企业纳税总额	≥2000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园金融科技企业满意度	≥90%
			地方准金融机构满意度	≥90%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推动打造金融服务产业群（“双千亿”工作），组织实施全市金融招商引资工作，拟定金融业扶持奖励政策。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67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67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金融业奖励： 1、落户奖励：对在厦门新设立或者新迁入的法人金融机构、设立区域性分支机构、金融专业公司、金融科技公司、地方金融机构、金融研究机构给予一定奖励。 2、购房租房补贴：对在厦门新设立或新迁入购买自用办公用房的金融机构、租赁自用办公用房的金融机构，按一定比例给予补贴。 3、增资奖励：法人金融机构增加注册资本的，按增资规模的一定比例给予奖励。 4、金融创新奖：设立厦门市金融创新奖，对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活动成果显著的金融机构、金融监管机构及有关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二季度1300万元，第三季度800万元，第四季度57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谋划金融招商项目数量	≥25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金融业增加值增速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金融业扶持对象满意度	≥90%

鼓励银行保险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鼓励银行保险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总目标	鼓励我市银行金融机构做大做强，打造金融强市，支持厦门经济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依据《厦门市银行机构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激励评价暂行办法》（厦金管〔2019〕78号），主要对全市26家银行机构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情况开展评价。计分采用百分制模式，评价指标设置了相应的可量化的评价标准和权重，每项指标评分为该项得分乘以相应权重，最终评分为所有评价指标评分加总。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兑付银行机构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激励奖励5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评银行家数	≥26家	
			辖内银行民营贷款户数	有所增加	
			辖内银行民营贷款余额	有所增加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银行服务民营企业质量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民营企业融资环境改善	有所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银行扶持对象满意度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总目标	<p>加强安全的用户身份认证体系，提供更加全面的网上办事渠道精品服务，为缴存单位及缴存职工营造更便捷的“营商环境”，持续提升大数据共享扩展共享渠道服务，提升住房公积金中心服务效能。让审批业务智能化、信息系统国产化、业务办理自助化、渠道扩展全面化、外部数据共享精细化。促进住房公积金中心管理工作真正与深化“放管服”改革相适应，努力实现“职工办事零跑腿、申报材料零纸质、业务办理零时限”的无柜台化服务。在现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基础上：加强安全身份认证，纳入i厦门用户认证体系；优化网上办事大厅等线上渠道，根据公积金政策变更适时调整线上功能；新增微信小程序、手机银行微应用、市住房局微信公众号公积金模块等线上渠道；对接人行征信系统、市财政“智慧财政”系统以及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一件事”项目等；对系统终端进行信创适配改造。充分利用数字化技术和数字化基础设施，发挥数据资源优势，以科技创新融合发展为动力，研究打造跨部门信息全面共享、业务互认等平台，引领业务创新发展，推进住房公积金数字化改革系统升级工作。</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78.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78.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项目总预算130万元，2021年已安排预算52万元，2022年安排预算78万元。具体如下：一、系统终端进行信创国产化数字化改造20万；二、提升营商环境，网办服务精品化升级18万；三、建设公积金数字化智能审批平台18万；四、新增扩展住房公积金服务渠道20万；五、建设数据共享数字化管理系统23万；六、建设信息安全数字化管理系统16万；七、新建公积金大数据运营平台15万。</p>		
	资金投入计划	<p>第一季度完成40%，第二季度完成20%，第三季度完成20%，第四季度完成2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微信小程序提取业务办理占比	≥3%
			线上服务占比	≥6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访问量增长	≥2000万次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线上服务渠道覆盖	≥2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线上办理满意度	≥98%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p>通过搭建一套自然资源资产数据体系和一个自然资源资产信息管理平台，辅助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工作高效开展，实现自然资源资产一张图动态更新，支撑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核算，辅助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等，支撑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并探索建立“高效、统管、科学、易用”的厦门市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系，为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奠定工作基础。项目由市资源规划局牵头，公开招标确定建设单位，于2021-2022年度分两年实施。</p> <p>“山、水、林、田、湖、草、矿、海、城”统一监测监管体系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自然资源部门履行“两统一”职责的重要保障，自然资源部印发的《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也提出，要构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应用体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1）查清我市各类自然资源家底和变化情况，强化自然资源基础数据的建设；（2）整合资源，建立纵向联动、横向协同、互联互通的自然资源信息共享服务平台；（3）构建面向耕地、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矿产资源、海域海岛等多种资源的立体监控系统，加强道路、桥梁、水库、管道等城市基础设施地表形变程度监测及对地表沉降和塌陷、山体滑坡和崩塌、地裂缝等自然资源灾害预防监测，为资源监管、国土空间优化开发提供有效支撑。项目由市资源规划局牵头，公开招标确定建设单位，于2021-2022年度分两年实施。</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7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7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完成厦门市自然资源资产信息管理平台的建设实施：搭建自然资源资产清查辅助系统、自然资源资产评估核算系统、自然资源资产数据综合管理系统、自然资源资产平衡表编制系统、支撑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大数据系统、自然资源资产评估核算指标和模型管理系统及自然资源资产数据标准适配建设七大方面内容。2、完成厦门市自然资源智慧监测监管平台的建设，开展自然资源监测数据中心、耕地资源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地质沉降监测管理子系统(InSAR监测管理子系统)、森林资源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湿地资源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自然保护区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矿产资源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海域智慧监测监管子系统、自然资源执法监察管理子系统、“自然资源督查云”移动端等项目内容的建设。</p>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33%，第二季度33%，第四季度3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准确率	≥99%
			实现功能覆盖率	≥99%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5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硬件兼容性	≥100%
			服务覆盖率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国土空间规划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规划发展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1、完善厦门市“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2、进一步推进我市控规全覆盖，落实规划管控更新常态化，突出科学规划 3、完善城市设计规划体系，加强历史风貌保护，助力厦门市打造高颜值城市 4、完善市政交通规划体系 5、完善“多规合一”信息化体系建设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8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一、支付2022年度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进度款（包括规划类、服务类、信息类项目）； 二、支付历史项目进度款； 三、支付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项目。		
	资金投入计划	一、支付2022年度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进度款6476.89万元。 二、预留1000万元支付历史项目进度款。 三、预留523.11万元支付市政府临时交办项目。 综上所述，共计8000万元。支付计划：一季度支付33%，二季度支付27%，三季度支付20%，四季度支付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则数量	=20个
			控制性详细规划数量	=3个
			专项规划数量	=3个
			控规及论证报告数量	=50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立项率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85%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损失，继续组织各区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和同安区地灾易发村庄搬迁避让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根据《厦门市地质灾害治理实施方案》，由属地镇街具体负责治理、搬迁工作，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通过转移支付下拨。 2022年度地灾工程治理项目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1500万元； 同安区莲花镇淡溪村、西坑村安置房工程建设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2000万元、莲花镇蔗内村内庵自然村和白交祠村就地搬迁安置房建设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75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9500万元，第三季度15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5处
		质量指标	淡溪村、西坑村地质灾害整体搬迁进度	≥9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避免或减轻
			地质灾害整体搬迁	有效预防地质灾害发生造成危害
			地灾隐患点实施工程治理	消除地质灾害威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地灾隐患影响的群众	基本满意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地质矿产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加快推进关闭、遗留废弃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落实并做好部、省关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相关制度改革任务等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对地质三维服务平台进行更新、维护。 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障相关技术支撑，加强气象预报、地质灾害险情监测，配置相关设备、用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39.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39.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关闭、遗留废弃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的动态实地检查核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年度公示的实地核查；非法开采矿产资源技术鉴定；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的相关制度改革、开发利用保护监管技术支撑等工作需25万。维护地质三维服务平台需60万。 每年按照如下使用范围：开展险灾情应急调查评估，台风暴雨期间预置驻点，工程治理施工安全质量技术巡查及日常相关技术支持工作需83.45万元（含去年尾款3.45万元）；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需30万元；印刷宣传材料，购置日常防治用品，委托资质专家评审等其它工作需10万元；继续开展厦门市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104万元（跨年度项目，共计需要260万元，2021年支付156万元，2022年支付104万元）；提升维护地质灾害防御平台，配置普通型地质灾害防治设备需要189万元；开展对2017年以来完成的工程治理项目专项检查（含未验收项目）需30万元；专业监测项目尾款需7.25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每年按照如下计划投入：第二季度255万元，第四季度283.7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核查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	2处
			实地核查检查年度治理任务实施情况	5处
			收集钻孔、岩土试验、地灾等新地质信息	1200个
		质量指标	经标准化、数字化、专业化处理入库率	≥90%
			迅速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	需开展应急调查的全部开展
			矿对危害性较大的地灾隐患点实施专业监测	5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避免或减轻无
			开展非法开采矿产资源技术鉴定	需开展鉴定的全部开展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	有效预防地质灾害发生造成危害无
			开展相关改革工作，提升勘查、开采、保护水平	提升勘查、开采、保护水平
			开采、治理动态	得以掌握
			地质三维平台信息	更新及时
			地质三维平台资料提供	及时提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质三维平台用户	基本满意	
		受地灾隐患影响的群众	基本满意	

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p>根据全省城乡品质提升以及省住建厅关于做好2020年为民办实事重点扶持“十镇百村”保护和利用工作的通知》（闽建办风貌函〔2020〕5号）《关于印发2021年重点改善提升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清单》（闽建办风貌函〔2021〕16号）工作要求，开展我市海沧院前社、集美城内村、同安区白交祠村、翔安区金柄村4个传统村落保护和整治工作。由区政府具体负责保护修缮实施，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通过转移支付下拨。</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2年度海沧区院前社传统村落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52万元；集美区内村传统村落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88万元；翔安区新圩镇金柄村传统村落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180万元；同安区莲花镇白交祠村传统村落市级资金应承担部分预拨18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360万元，第四季度14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传统建筑	5处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传统村落面貌	进一步提升
			传统村落保护规划编制并由区政府批复	落实保护要求
			加强传统建筑保护	减少安全隐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传统村落的村民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础测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基础测绘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拟完成的年度单位工作任务：负责拟定全市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全市基础测绘；管理大地测绘控制系统和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管理测量标志移动和占用审批工作；负责地图编制、出版审核；负责全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的建立和更新；组织全市数字城市地理空间框架建设的计划、组织、协调、维护、保障与管理；负责全市地理国情普查、监测的计划、组织、协调与管理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94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94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2年基础测绘项目主要开展新型基础测绘体系试点建设项目（经费1062.3万），InSAR监测服务（经费200万），航空摄影测量与“两违”图斑内业比对及外业核实（经费390万），数字厦门地理空间框架建设与更新（经费49万），公益地图编制印刷（经费30万），XMCORS运行维护及测量标志托管（经费210万），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和测绘地理信息市场监管专项费用（经费5万），合计1946.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二季度973.15万元，第三季度583.89万元，第四季度388.9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图产品用图种类	≥8种
			实景三维建设面积	≥35平方公里
			全市航空摄影面积	≥1800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更新数据图层数量	≥24个	
		1:500数字测图面积	≥50平方公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可用年限	≥20年
地理信息成果全市共享保障率（保障率=获批准单位/申请单位*100%）			≥100%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为全市94.0361万亩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购买2022年度森林综合保险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27.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资金使用范围	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为全市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购买2022年度森林综合保险。在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森林火灾、病虫害、雨灾、风灾、水灾、滑坡、泥石流、冰雹、冻灾、雪灾、雨凇、旱灾，造成的保险林木受害损失，承保方按照保险方案的赔偿标准对林木所有权人负责赔偿。保费1.5元/亩，保额最高赔偿770元/亩。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27.2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森林面积	94.04万亩
			森林投保率	100%
			每亩保险金额	77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林木所有权人森林灾害损失（是否）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区灾后社会稳定（是否）	是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灾后植被恢复（是否）	是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p>1、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对全市重点生态公益林的所有者和经营者给予一定的补偿，提高生态区的村财、林农收入，维护林农合法权益，进一步提高林农对重点生态公益林的管护积极性，实现重点公益林总量平衡稳定，生态补偿效益得到显现，社会对林业的关注和生态保护意识不断提高。</p> <p>2、对全市8.3829万亩的天然起源商品林林分实施全面停止商业性采伐，加大天然商品林的管护投入力度，让天然商品林生境休养生息，林区森林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提升。</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222.2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222.27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中央、省级和市级财政对全市重点生态公益林的所有者和经营者给予一定的补偿，其中国有的公益林43971亩*36元/亩？年；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公益林274182亩*60元/亩？年；国有林场租用村集体所有的林地上公益林57076亩*24元/亩。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分配：海沧区104.50万元、集美区120.20万元、同安区1352.91万元、翔安区451.87万元。</p> <p>中央财政对我市实施的全面停止商业采伐的天然起源商品林林分的所有者和经营者在天然商品林林分的保护和管理支出上给予一定的管护补助。</p>		
	资金投入计划	每年：第一季度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面积	39.01万亩
			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面积	全市共8.3829万亩，其中思明区2.6489万亩、湖里区0.1920万亩、同安区3.0822万亩、翔安区1.5820万亩、集美区0.2640万亩、海沧区0.6138万亩
		时效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任务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标准	≥23元/亩
	全市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偿标准（元/亩）		国有公益林36元/亩，村集体和个人公益林60元/亩，国有林场租用村集体所有的林地上公益林24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公众生态保护意识	得到增强
			维护林区社会稳定	维护林区社会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是
	天然林资源保护保障经济可持续（是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管护人员满意度	≥90%
天然商品林管护人员满意度			≥90%	

海域海岛资源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海域海岛资源管理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p>1. 按照市委、市政府对厦门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建设要求，完成环岛路沙滩养护及无居民海岛养护工作；按照部门三定职责及自然资源部要求，开展海域海岛资源调查与监测、使用论证能力保障与提升、信息数据收集等工作；为实现厦门市“美丽海洋”的目标，配套开展海洋生态修复、海域海岛保护等工作，推动新一轮的海洋生态文明建设。</p> <p>2. 按照部门三定职责及自然资源部要求，开展海域海岛资源调查与监测、使用论证能力保障与提升等工作。</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6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6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p>1、环岛路沙滩养护304万；</p> <p>2、无居民海岛策划及清理整治100万；</p> <p>3、角屿岛养护12万；</p> <p>4、厦门市自然岸线调查（2022年度）20万；</p> <p>5、2021-2025年厦门市海洋生态预警监测调查2022年安排197万；跨年度项目，2021-2025年实施，其中2021年度95万（2022年安排65万）；2022年度192.5万（2022年安排132万）（2022年度需要政府采购）；</p> <p>6、海域清淤方案优化研究46万；跨年度项目，2021-2022年实施；</p> <p>7、环岛路（白城-五通段）沙滩复效果评估60万；项目总额120万，跨年度项目；</p> <p>8、海域海岛专家评审会议费用11万</p> <p>9、海域使用论证外业调查等海域海岛资源管理工作850万。</p>		
	资金投入计划	<p>每年按照如下计划：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28%，第三季度22%，第四季度30%</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无居民海岛清理整治面积	12.69万平方米
			海洋水文泥沙调查	3个潮位站
			完成环岛路沙滩养护面积	58.8万平方米
			表层沉积物调查	30个表层沉积物采样站位
			固定断面水深测量	3条水深测量测线
			生态修复相关课题研究报告	4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加快项目用海前期工作的时效进程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提升政府服务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海洋生态安全	有所改善
			保护沙滩整体稳定性	有效保护
		保护无居民海岛生态环境	有效保护	

自然保护区监管和生态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自然保护区监管和生态提升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完善自然保护区监测管控体系建设，提升自然保护区监管能力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开展骑马山片区重要景观提升改造行动。综合考虑保护区管护需求，做好五缘湾栗喉蜂虎保护区骑马山片区观鸟长廊等景观提升建设。 2、完成保护区重点区域勘界立标，合理设置自然保护区界碑、宣传牌、警示牌等标识，并将勘界立标成果进行建库管理。 3、建立自然保护区界碑界标预警预报系统。结合手机信令和人流轨迹数据，对进入保护区范围的市民游客进行智能提醒，做好游客活动行为的预警预报，及时联动巡查人员进行监管，防止市民游客进行采挖等破坏行为。在重要区域放置小型触摸屏终端，为游客提供保护区简介、查询、教育宣传等服务。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00万元，第二季度60万元，第三季度4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界标	≥10个
			宣传牌	≥5个
			保护区长廊提升改造	≥45米
			界碑	≥5个
		质量指标	预警预报系统	1个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游客进入保护区提醒响应次数	1次

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总目标	负责各类建设用地审核、报批工作，组织实施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拍挂，严格按国家产业政策和土地政策供地；负责土地出让金、配套费、土地使用费等有关费用的计收工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法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62号）规定，对土地使用权合同、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按产权转移书据征收印花税，需对我市市本级出让的经营性用地项目征收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需缴交印花税1500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市本级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情况及时缴交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一二季度650万，三四季度85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合同出让印花税收入	=4500万
			土地出让收入	=1800个亿
		质量指标	合同缴交印花税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土地合同出让印花税收缴时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依法纳税，筹集财政资金，调节经济	依法纳税，筹集财政资金，调节经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社会用户满意度	≥85%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对区转移支付）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委组织部
总目标	通过实物配租和租金补贴相结合的保障方式,实现来厦新就业大学生等青年群体,“5年内5折房租”,重点解决该群体来厦五年内的过流性居住要求,促进本市引才、留才、聚才。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37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37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新就业大学生等青年群体租赁住房租金补贴款82022万元,市级按税收分成比例承担,即43700万元,其中拨款付思明区17347万元,湖里区10717万元,海沧区5599万元,集美区3395万元,同安区2122万元,翔安区1764万元,火炬管委会2333万元,自贸区管委会423万元。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前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90%,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前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90%,第四季度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受理率	100%
			受补助户数	≥60000户
		质量指标	受补助对象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率付到位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商品房价格	一定程度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满意率	≥85%

保障房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保障房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建立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费补助、日常维护、维修、管理机制；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和保障性商品房2.5多套的分配量；完成保障房公告公示、保障性住房使用监督、后期管理辅助性和工作住房保障服务，完成1013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委托管理费、租金收缴、日常巡查、房屋维修维护、日常管理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718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718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保障房批次轮候公示费、保障性住房使用监督、后期管理辅助性工作、保障房“十四五”规划、保障房物业管理补助及配套维修费、地下车位公摊水电费、保障房政府委托及配套商业运营管理费、保障房审核监管费、大型设备运行维护费、住房保障服务、保障性租赁住房维修及管理费、1013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委托管理费、租金收缴、日常巡查、房屋维修维护、日常管理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金额的2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季度完成25%，第四季度完成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面积数	≥1280000平方
			公告公示次数	≥6次
			保障性住房数量	≥25000套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房屋巡查覆盖率	≥90%
			维修维保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效果可持续性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满意度	≥80%	

保障房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保障房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完成高林小区、万景公寓等43部故障高发电梯（高林一里31台、万景公寓12台）提升改造。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47.6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47.65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完成高林小枢、万景公寓等43部保障性住房故障高发电梯提升改造工程尾款。（高林一里31台、万景公寓12台）		
	资金投入计划	上半年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梯升级改造数量	43部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更换覆盖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80%	

保障房租金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保障房租金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社会保障性住房的租金补助、租赁补贴经费，由市区两级财政承担，纳入相关支付单位的部门预算。申请家庭户籍所在地的区住房保障行政管理部门定期向市住房保障管理部门缴纳，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定期上缴市金库，再由市财政返拨市级财政承担的部分至各区财政。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6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6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2022年预计保障房租金收入补助款17800万元，根据市对区的转移支付结算比例（6：4），由市财政承担的部分为10680万元，其中拨付思明区7140万，湖里区1140万，海沧区60万，集美区48万，同安区84万，翔安区1020万。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前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90%，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前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90%，第四季度累计完成全年计划的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受理率	100%
			受补助户数	≥22000户
		质量指标	资金上缴及时率	100%
			受补助对象合规率	100%
			资金拨付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商品房价格	一定程度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房住户满意率	≥85%	

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专项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满足新就业大学生等青年群体及各类住房困难群众需求、实现精准保障为方向，规范系统管理流程和标准，创新数据共享模式，完成网签备案系统合规性改造，建立容缺受理审核机制并与市信用平台对接，完善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4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4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厦门市住房保障综合管理系统（一期）60%尾款； 2. 房屋交易业务管理平台升级改造费用60%尾款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7%，第二季度完成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房一档”	≥80%
			数据标准覆盖率	≥95%
			保障房房源覆盖率	≥80%
			商品销售项目资金监管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保障房申请办事效率	有所提升
			信息权威性和可信度	100%
房产交易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80%	

安置房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安置房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支持各区拆迁工作开展，及时做好各拆迁单位退房款项退还，支持警备区转业干部住房保障工作开展，及时做好警备区两限房分配工作，加强本级安置房等资产管理，及时推进资产处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安置房回购房款、警备区等限价商品房补交地价及相关税费、安置房店面车位确权拍卖费用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金额的2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季度完成25%，第四季度完成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率	≥80%
		质量指标	收回已核销房源设备完好率	≥80%
		时效指标	补交税费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置房受理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80%	

廉租住房补助安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廉租住房补助安置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1、做到最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改善最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创建良好居住条件； 2、向具备支付条件的公房（公房小区物业服务企业）支付直管公房公共维修资金，支持物业服务企业更好地为公房住户提供物业服务，构建和谐社区关系。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对城市低保及特困人员应保尽保问题要求及本市民政部门发布的我市低保家庭数据库，主动保障发放廉租房住房补助安置金以及直管公房公共维修资金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金额的2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季度完成25%，第四季度完成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受理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发放家庭户数	≥1000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付直管公房公共维修资金套数	≥8000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房屋安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房屋安全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住房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基本建立常态化房屋安全管理体系，基本消除各类房屋结构安全隐患，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安全环境。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15.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15.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市危房抢险值班中心日常抢险排险，市区两级房屋安全管理（补充各区房屋排查、抢险等安全费用）、房屋安全专项排查、年度排查、专项检查、房屋安全鉴定、检测、监理和聘请第三方进行房屋普查排查、数据质检核查、信息系统数据整理维护升级、市级抢险队伍、白蚁防治、值班中心办公场所以及宣传、培训、演练、政策调研、数据整理、司法诉讼、安全生产、突围房物业管理费及危改安置房税费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金额的2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季度完成25%，第四季度完成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应急值班	24小时
			房屋安全抢险演练	≥2次
		质量指标	接警处置率	≥100%
		时效指标	接警及时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80%

直管公房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直管公房专项经费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主管部门	厦门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总目标	负责全市直管公房日常经营管理以及维修维护，应急抢险随报随修，正常维修实现按计划、有序组织实施，最终达到房屋不倒、不塌、不堵、不漏，确保住户安全使用，强化应急抢险力量建设，遇到房屋险情时，能及时快速处置。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3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3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思明区及片区外直管公房租金收缴、日常经营管理、公房维修维护、委托经营管理费、过渡周转房装修费用等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完成预算金额的20%，第二季度完成30%，第三季度完成25%，第四季度完成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修缮栋数	≥225栋
			公房修缮面积	≥32000平方米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租金收缴额	≥80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修效果可持续性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房住户满意率	≥85%

企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企业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象屿管委会		主管部门	象屿管委会
总目标	推进集成电路业务发展，招引集成电路研发设计、人工智能项目 推进跨境电商业务发展，引进跨境电商龙头项目 “意见”从落户奖励、投资奖励、风险补助、租金补贴、人才奖励等全方位对入驻企业进行扶持 拉平我市（自贸区）与其他先进地区金融扶持政策的差距，促进金融、类金融企业在自贸区集聚发展 通过“一企一策”引进优质招商项目 为进一步加大对我市民营经济的扶持力度，加快培育壮大龙头骨干民营企业，营造良好的创业营商环境，使民营经济发展成为支撑我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 强化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相关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99113.8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99113.8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园区企业扶持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投入20%，第二季投入20%，第三季度投入30%，第四季度投入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注册文化企业	≥2500家
			股权落地基金数量	≥30个
			培育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15家
			建设重点平台数量	≥14个
		质量指标	政策兑现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出口总额	≥130亿元
			固定投资达标企业数量	≥4家
			跨境电商进出口额	≥30亿元
			进口酒年进出口额	≥1.5亿元
			中欧班列年发运货量	≥51家
			融资租赁企业年纳税总额	≥9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厦门片区融资租赁产业发展规模	有效提升
			口岸环境建设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效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投诉率	≤10件

信息化建设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维护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象屿管委会		主管部门	象屿管委会
总目标	做好安全网络保障工作，推进自贸委信息化项目及厦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项目建设，保障已建系统运行稳定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4548.13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4548.13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自贸委信息化项目及厦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项目的建设及维护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986.72万元，第二季度613.26万元，第三季度814.15万元，第四季度113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单一窗口义务正常运行率	≥99%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2小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软件开发免费维保期	≥2年
			培训次数	≥10次

其他基建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其他基建项目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象屿管委会		主管部门	象屿管委会
总目标	1、负责自贸区范围内项目建设和监督工作，完成建设项目专项研究规划；2、完成年度建设项目施工计划和财政拨款计划；3、提高片区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片工次级组织状况，有效提升片区营商环境，服务自贸区招商工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1354.29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1354.29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规划咨询费用支出、项目建设支出。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支出20%，第二季度支出30%，第三季度支出20%，第四季度支出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绿化面积	≥50000平方米
			完成道路改造	≥100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施工期是否实施环境影响跟踪监测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政府投资基金及增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基金及增资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象屿管委会		主管部门	象屿管委会
总目标	通过参股子基金，对自贸区重点产业进行扶持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00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产业引导基金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1亿元，第二季度1亿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资金量	≥5亿元
			审核项目数	≥10个
		质量指标	立项规范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地基金规模	≥30倍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撬动社会资本	≥6倍

企业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企业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通过实施《厦门火炬高新区进一步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若干措施》等支持企业发展的政策助力企业提质增效、创新发展、加速人才培育，强化高新区经济发展后劲，有效推动高新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完成市里各项扶持政策兑现任务，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1188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1188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园区科技三项与重大产业项目扶持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20%，第三季度4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新成立小微企业家数	≥50家
			政策兑现率	=100%
			开展小微双创服务次数 (政策宣讲、专题培训)	=5次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惠及企业数	≥90家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年新入园企业数	≥50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技改扶持企业数	≥15家
			新增股份公司	≥2家
			股权投资企业股权转让完成笔数	≥3笔
			申请扶持资金企业当年营业收入	≥120亿
			落地项目总投资金额	≥1140亿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32.4亿
			社会效益指标	高层次人才新增数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地高能级项目数	≥16个
			高新区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才占比	≥30%
			申请扶持资金企业当年实现固定资产投资	≥11亿

偿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偿债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按要求偿还利息及手续费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40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40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利息及手续费		
	资金投入计划	按期偿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利息偿还数	=2400万
		时效指标	利息偿还及时率	≥100%
			手续费偿还及时率	≥100%

园区建设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园区建设维护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完善火炬高新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对园区土地房产进行回购等。 完善火炬高新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对园区硬件设施与景观进行改造提升；对人才房进行室外提升改造、室内装修改造等。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45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45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园区市政道路建设、人才房改造与装修、园区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园区市政道路建设、土地房产回购等。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万元，第四季度3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情况	<2起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区未充分利用土地回购后再盘活利用情况	≤3年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	改善园区环境，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明施工社会投诉件数	≤5件

基金及增资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项目名称	基金及增资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总目标	<p>1. 注资国有企业，支持高新区国有企业做大做强，高质量完成高新区功能任务，并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p> <p>2. 通过注资支持高新区国有企业投资中兵国调等优质基金，促进基金返投厦门项目，推进招商引资工作。</p> <p>3.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效应，通过引导基金直接投资优质子基金，对火炬高新区重点打造的五大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及其他重点培育产业等进行引进和培育，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专业化管理。</p>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79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79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高新区产业引导基金、市区重点产业项目配套支出、国企注资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0%；第二季度30%；第三季度30%；第四季度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投资子基金数量	≥2只
			中兵国调基金立项数	≥5只
			对清华海峡院出具推荐函的子基金进行尽调	≥1只
			中小微孵化加速母基金对符合条件的优秀子基金进行尽调	≥7只
		质量指标	出具基金运营管理报告	≥2次
			了解市引导基金新精神及新规则，根据实际情况，推动海峡院管理办法更新及修订	≥1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引导基金参与子基金投资金额	≥10000万元
			招商中心园区固投目标完成率	≥100%
			火炬大学组织培训班次	≥15场
			子基金返投高新区企业或协助高新区引进企业数量	≥3家
园区新增注册企业数			≥700家	